海洋文藝

1975

四月號

劉抗作品選

賣菓者

檢米（印度）

加拿大香港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二卷 第四期 目錄

評論

韓非的寓言故事 思嚴 四

契訶夫——含淚的微笑 高翔 九一

阿蘇埃拉和「底層的人們」 杜漸 三四

寫作經驗談

詩的生命與真情實感 何達 四六

海外隨談

記伍德好施 錢歌川 六九

畫壇人物

關於畫家劉抗 林壁 六六

遊記

曼谷寄簡 舒巷城 四〇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利銘澤典藏
APR 29 2026

每月茶座

想起馬克吐溫 章玉 八
兩株樹 白繁茹 九

小說

除夕二十四小時 林翔東 一〇
一對寶貝 阮朗 三五
火海（下） 金依 一〇三
活兒找到了 黎江年 一三七
阿彩 江映瀾 一五六
幻滅 過千帆 一六三
囘南天 陳不諱 一七九

散文

春日雜想 吳令湄 三
湖光山色之間 黃蒙田 三三
家鄉的綠海 阿凝 九
杜鵑・紫荊 田穎 一三

異鄉的海岸　落葉　一三

詩歌

銀色漩渦　浩泉　四
神・鬼・獸　韓牧　一三
萍踪雜詩　許雲樵　八六
行街先生店中來　王采風　五五

譯文

（南非）丹・捷可遜：**飢餓的孩子倆**　顏遠譯　一三五

外國文訊

美出版越南古典名著　李文　一三
挪威鼓勵創作新作品　席汶　一三六

畫頁

榮園・港灣・山下（水彩小輯）　歐陽乃霑　插頁
賣菜者・檢米（劉抗作品選）　劉抗　封二
南行速寫（兩幅）　舒巷城　封三

＊

編輯人語　本刊　九〇

韓非的寓言故事

思嚴

王安石咏韓非詩說：「紛紛易盡百年身，舉世何人識道眞，力去陳言夸末俗，可憐無補費精神。」這首詩，是王安石借韓非來發洩自己心中憤懣的牢騷，「舉世何人識道眞」一句，說的是韓非，也是他自己的寫照。王安石筆下的「道」，當然是指法家思想的道了。

對於這位戰國末期集法家大成的思想家、政治家，他的遭遇確是很不得意的，但他的「力去陳言夸末俗」，却並非徒費精神而無補於事。他雖然老死於秦，在他生前並沒有貫徹實行他的法家政治思想；但在他死後，秦始皇和李斯，正是遵循他的政治思想路綫而完成統一大業的。那麼，他的「陳言」，他的一部「韓非子」法家巨著，就不能說是無補於世了。

韓非（公元前二八〇——二三三年）生於戰國後期，是韓國的諸公子。這一時期，正是沒落的奴隸主階級和新興封

建地主階級鬥爭尖銳激烈，達到決戰階段。從商鞅到韓非，經過了百餘年的反覆較量，新興地主階級在軍事、政治、經濟各個方面都佔了優勢，處於失敗和沒落的奴隸主階級，則是進行瘋狂的反撲。韓非「予生也晚」，有機會將早期法家各派的思想，予以綜合研究，歸納成一套完備的法家思想路綫，而「韓非子」這部書，正是這一思想的反映。

韓非的政治思想，不在本文討論的範圍內，這裏只是附帶的提及一下而已。但有一點不能不注意到，政治思想是指導文藝活動和創作的。有什麼樣的政治思想，就有什麼樣的文藝創作。表面看，韓非是反對「儒以文亂法」的，好像他不是什麼文學大家。但實際上，「韓非子」這部書，正是具備了理論批判、敘事、散文各方面的特點。例如「五蠹」、「顯學」、「孤憤」、「說難」等篇，都是理論批判的文章，論證充實，條理分明而有說服力，具有嚴峻峭拔的風格。「內儲說」、「外儲說」、「說林」等，則是很好的敘事和散文。尤其是散文，韓非善於利用歷史故事和寓言，生動地巧設譬喻，文筆流暢，肌理嚴密，收集的歷史故事和寓言，材料的豐富，可說爲其他各家所罕有。

不管是歷史或寓言故事，韓非都能很好地利用它來說明自己的政治思想觀點，這對後代散文的影響很大。我們現在經常引用的成語，很多也是從「韓非子」一書中摘引出來的。

韓非的文藝思想，乃在他的法家思想指導下衍變而來。應該看到，韓非所處的時代，沒落的奴隸制度雖然處於急劇崩潰中，新興地主階級在政治、軍事、經濟各個方面佔有一定的優勢；但從文化領域來說，反動的孔孟儒學仍然被稱爲「顯學」，他們以「藏書策，習談論，聚徒衆，服文學」的口號來破壞法家的「耕戰」政策。在這樣的情況下，韓非是堅決主張用「法治」來鎮壓儒家的「亂法」，他不但把儒家分子排在「五蠹」之列，而且主張「明主之國，無書簡之文」，堅決以「散其黨，收其餘，閉其門，奪其輔」來對付儒家人物。

基於這個主導思想，韓非在文藝方面，則是個法「新聖」、美「當今」的厚今薄古派，因而也必然是注重實質的一個唯物主義的文藝創作者。他重視「以文飾質」，他說：「禮爲情貌」，「文爲質飾」，應該「取情而去貌，好質而惡飾」。所以，在他收集的歷史和寓言故事中，就是圍繞着上述各個特點，把深刻的道理寓於生動形象的寓言故事中。

諷刺「忠孝」「守常」的故事

現在，讓我們來看看韓非的寓言故事吧！

「楚有直躬，其父竊羊，而謁之吏。令尹曰：『殺之。』以爲直於君而曲於父，報而罪之。以是觀之，夫君之直臣，父之暴子也。魯人從君戰，三戰三北。仲尼問其故。對曰：『吾有老父，身死，莫之養也。』仲尼以爲孝，舉而上之。以是觀之，夫父之孝子，君之背臣也。故令尹誅而楚奸不上聞，仲尼賞而魯民易降北；上下之利，若是其異也。」

儒家是鼓吹忠孝的，韓非就用忠臣和孝子兩個故事，譏諷儒家的虛僞，揭穿他們的狡詐面目。父偸羊而子去報官，這樣說是忠於君的「忠臣」，楚國的令尹把他殺了，以後楚國的人就不敢再耍這樣奸狡的手法。戰士貪生怕死，遇戰則逃，孔老二還說他是孝子，把他舉擇重用，這樣，魯國的人民就誰也不願打仗了。

韓非以辯證法駁斥儒家的「忠孝」之論，指出它的矛盾。他是從法治着眼，從唯物的基礎上强調法與勢對人的影響，下面一段便是很好的例證：「今有不才之子，父母怒之弗爲改，鄉人譙之弗爲動，師長教之弗爲變，夫以父母之愛，鄉人之行，師長之智，三美加焉而終不動，其脛毛不改。州部之吏，操官兵，推公法，而求索奸人，然後恐懼，變其節，易其行矣。故父母之愛，不足以教子，必待州部之嚴刑者，民固驕於愛而聽於威矣。」儒家主張什麼「仁愛」，韓非則是直截了當的指出，改變人的條件，不是什麼「仁愛」，而是實實際際的法治。

反對儒家的復古，主張「不期修古，不法常可」，是韓非一貫的觀點，他巧妙地用「守株待兔」的寓言故事，擊中了儒家的要害。

「宋人有耕田者，田中有兔，兔走觸株，折頸而死，因釋其耒而守株，冀復得兔；兔不可復得，而身爲宋國笑。」對於守常不變者，韓非是以「守株」者來諷刺他。所謂「欲以先王之政，治當世之民，皆守株之類也。」這是何等爽朗的文風。

「畫鬼」和「畫筴」的故事

政治性的寓言故事，在「韓非子」書中，多到不勝枚舉。這裏只能擇要舉其一二，還有關於思想言論方面的，韓非說：「言會衆端，必揆之以地，謀之以天，驗之以物，參之以人。四徵者符，乃可以觀矣。」這就是說，寫文章，發議論，不能信口雌黃，必須符合時、地、人、物四個條件，經過考證之後，才能相信。他用「畫鬼」和「畫筴」兩個寓言故事，來說明這個問題。

「客有爲齊王畫者，齊王問曰：『畫孰最難者？』曰：『犬馬最難。』『孰易者？』曰：『鬼魅最易。』夫犬馬，人所知也，旦暮罄於前，不可類之，故難；鬼神，無形者，不罄於前，故易之也。」

文藝創作來源於社會實踐，生活就是創作的源泉。在生活中，一切人物也必然有其實際的形體，不能憑空勾劃，隨意塗鴉。人們都熟識的犬馬，牠的形象，時刻呈現在人們眼前，畫工不能錯誤地亂畫，所以最難。鬼神那種看不到、摸不着的東西，隨你怎麼畫，人們都沒有看過，因爲那是虛無的、不存在的幻想而已。

「畫筴」的故事這樣說：

「客有爲周君畫筴者，三年而成。君觀之，與綵筴者同狀。周君大怒。畫筴者曰：『築十版之牆，鑿八尺之牖，而以日始出時，加之其上而觀。』周君爲之，望見其狀，盡成龍蛇禽獸車馬，萬物之狀備具。周君大悅。此筴之功非不微難也，然其用與綵筴同。」

「筴」是簡策，「綵筴」是以漆加在簡策上。周君命人畫簡，而畫者畫了三年才成，一看却是黑漆一大片，好像將漆塗在簡策上一樣，周君當然要光火了。但畫者却說，要築一幅十丈高的牆，開一個八尺的窗，將畫掛上去，透過日光照射看看，才看出眉目頭來。周君照做了，果然看到畫簡上出現了龍蛇禽獸車馬等東西，周君雖然歡喜，但這樣微妙而難做的畫，其實際效果，和把漆塗在簡策上又有什麼分別呢？

這兩個寓言故事，反映了韓非對文藝創作的觀點，是强調「以文飾質」從現實生活出發，重視那些能夠反映現實的創作，而鄙視那些毫無事實根據，或者是沒有實際效用而徒具虛飾的文藝。這也是韓非唯物主義思想的一個突出反映。

「秦伯嫁女」與「楚人賣珠」

「文爲質飾」的文，一定是內容和形式統一的，更主要的，是形式爲內容服務，基本點還是注重質美。他還有一些歷史故事，說明這個道理。在「外儲說左上」和「解老」篇中，連用「秦伯嫁女」、「楚人賣珠」、「和氏之璧」、「隨侯之珠」幾個故事，都是說明過分的文飾反而有害於質美。「和氏之璧」、「隨侯之珠」這兩個故事，在其他古籍中時常被引用，一般人都知道的。「秦伯嫁女」和「楚人賣珠」，下面來介紹一下：

「昔秦伯嫁其女於晉公子，令魯爲之飾裝，從文衣之媵七十八至晉，晉人愛其妾而賤公女，此可謂善嫁妾，未善嫁女也。楚人有賣其珠於鄭者，爲木蘭之櫝，薰以桂椒，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翡翠，鄭人買其櫝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櫝矣，未可謂善鬻珠也。」

這就是過分文飾的害處了。魯女以妾媵身份，而美於秦女，其奪愛也，不也宜乎！如果秦女相信自己的貌美，就用不着文衣之媵七十八陪嫁，也就不會被奪愛了。鄭人買櫝還珠，因爲櫝比珠美，如果珠本身是有價值的，又何用這樣的盛飾？韓非通過這兩個故事，把內容和形式的關係，質和文的比重，都說得一清二楚了。

「循名實而定是非」

有唯物主義思想的法家韓非，也必然要强調「實」的問題，他最反對孔老二「正名」的唯心觀點，而强調「循名實

而定是非」的唯物觀點。「實」是第一性的，循名責實，而不是有名無實。這種觀點，也表達在他的寓言故事中。

「齊有居士田仲者，宋人屈谷見之，曰：『谷聞先生之義，不恃仰人而食，今谷有巨瓠，堅如石，厚而無竅，願獻之先生。』仲曰：『夫瓠所貴者，謂其可以盛也。今厚而無竅，則不可剖以盛物；而重如堅石，則不可以剖而以酌，吾無以爲瓠也。』曰：『然，谷將欲棄之。』今田仲不恃仰人而食，亦無益人之國，亦堅瓠之類也。」

田仲就是陳仲子，是戰國時候的所謂高人隱士，他避兄離母，隱居於陵，「身織屨，妻辟纑」。以爲這樣不依賴別人過日，就很高尚了。韓非用這個寓言故事諷刺他，說他像個堅石而中間不通的葫蘆一樣，葫蘆是要用來盛物的，中間不通就沒有用處，還像堅石一樣剖不開來，更非摒棄不可了。韓非就是善於利用他的銳利筆觸，通過寓言故事，揭露當時社會上的一些不合理的現象。

一部「韓非子」，除了那些理論的批判文章外，單是「內儲說」和「外儲說」收集的寓言、歷史故事，就夠瞧了。「儲說」就是積蓄收集傳說故事的意思，韓非利用這些故事來說明他的法家思想。「內儲」說分上下兩篇，上篇講「七術」，下篇講「六微」，「外儲說」又分左右上下，共四篇，這些都是韓非嘔心瀝血的作品。從寫作方法來看，是屬於散文體，先提綱絜領，然後分序條目；先立說，後舉例，虛實相參，議敘相間，這些都是韓非散文的特點。這種文體發展到了漢代，便成爲一種叫「連珠體」的文章，把許多故事連串在一起，生動地說明某些事情。

今天我們重讀韓非的寓言、歷史故事，也震驚於他那種搜集的廣泛，題材的豐富，非有過人毅力，是辦不到的。而這些生動、活潑而有內容的故事，今天仍然是人們所經常引用的。

除夕二十四小時

林翔東

壁上的老時鐘「噹、噹、噹……」地敲了十二下。午夜零時。

柏嬸睡在床上，她的眼睛雖然合上了，却一點沒有睡意，盡管身邊的女兒阿梅，已經發出了均勻的鼾聲。二十歲的女兒，白天有工開要做工，沒有工開也得到處跑，是夠疲倦的了，能睡得熟，便叫她安心。女兒的鼾聲，在柏嬸聽來，就如音樂那麼美妙。

還有老時鐘那不太響亮的「噹、噹」響聲，也是柏嬸喜歡聽的。這個幾十年的舊式有鐘擺的「魚尾鐘」，還是

結婚時買的，經過那麼多的變亂，仍然走得很準，無形中成爲她的伴侶。聽到時鐘的滴答走動聲，她不禁又想起死去差不多十年的丈夫李柏，他是從船頂摔下來慘死的。柏嬸被悲痛的回憶折磨了許多年，近年來，心情是平伏得多了。一來是時間冲淡了記憶，二來是兒子阿松的長大，使她逐漸把關注的重點轉移了。

柏嬸不禁微微張開了眼睛。

徙置區的房間細小而昏暗。阿松坐在床邊的小桌子一旁，就着不光亮的枱燈，正在讀報紙，全神貫注地，拿着一支鉛筆，偶然在報紙上劃一下兩下。燈影中，他不胖而骨架很大的身軀，特別顯得魁梧，乍眼看去，整個神態，有九成像他的父親。夜是那麼靜，使阿松完全沉浸在所讀的文章中，只是偶然不自覺地打了個呵欠。

看到兒子用功，柏嬸又安慰，又心疼。李柏死的時候，阿松只有十五歲，正在讀初中一，接着便停學去做學徒了。柏嬸因爲沒有能夠讓兒子多讀兩年書，心裏很不好過。但她發現了阿松近幾年來，除了上工和外出治事之外，回到家裏不是看書就是看報紙，她雖然不知道他看的是什麼，却很相信一定是有益的，這樣便使她心裏自我形成的缺憾感得到無形的補償。可是，每逢看到阿松在晚上十一、二時回來之後，還得克制着疲倦，撐着眼蓋讀書、看報，她又覺得難爲了他，因爲他起床也很早，天剛亮便得趕去搭巴士。才二十五、六歲，生怕他累壞了。可是每逢她問：

「阿松，還不睡？可不要太累了！」

阿松總是這樣回答：

「媽，我不累，再看一會兒，就睡了。你先休息吧。」

可是，通常她總是在床上假寐，直等兒子熄了燈，爬到上面自己蓋搭的小閣子上睡覺，並且打起呼嚕之後，她才彷彿受到了催眠似的，安心地矇矓進入夢鄉……

「噹！」鐘聲又響了。

午夜一時。

看到阿松還沒有睡覺的意思，柏嬸索性幽脚幽手慢慢地坐起，走下床來——她生怕驚醒了女兒阿梅。

阿松不太意外地回轉頭來，關切地問：

「媽，你還沒睡着？」

「睡不着啊！」柏嬸走到碗櫥邊，摸索着拿出了幾個油角子，端到兒子面前。

「昨天買了一點，你吃兩個。該餓了，嗐，還不睡！」

阿松抱歉地說：

「媽，累得你也沒有睡好，就差這一段，看完就睡了。你知道，我讀書不多，看起來慢啊！」

「媽不知道你看什麼。不過，這幾天看你忙得那個樣子，還是沒早沒晚，不休息一下怎麼行？又不吃東西！」

「我吃，我吃！」阿松好像是爲了使母親放心，拿起油角子放進嘴裏，喀咯喀咯的嚼得很響。接着又古里古魯地喝了一杯水。

「阿松，今晚是除夕，年三十晚啦，叫阿芳一起來吃飯，記得了沒有？」

「記得啦，媽。」阿松說：「不過，這個年晚事情實在多，我的廠有解僱問題，阿芳的廠有年獎問題，都正鬧着，不知道到時怎樣，也許會遲一點，不能太早。我已經同阿芳講了兩次啦。」

「她怎麼說？」

「還能怎麼說？她說，你叫她，她一定來。不過，就像我剛才說的，什麼時間能空，沒有準。」

柏嬸說：「我不管，反正晚一點。八點、九點，總可以了罷？」

「照常理，應該可以了。」阿松一面看報紙，一面說：「媽，不如你同阿梅先吃，不要等，那樣會好一點。」

「爲什麼不等？」柏嬸嘟囔着說：「年三十晚啊，吃團年飯，還要分開吃？……」

阿松沒有做聲，他顯然把精神都放到報紙上去了。

柏嬸坐在床沿，想自己的事。

老時鐘的滴答聲特別清晰。

阿松從報紙上抬起頭來，張開兩臂，長長地打了個呵欠，才發覺母親還坐在床邊。

「啊，媽，你還沒睡？我也要睡了。」

「該睡了！」

「噹！噹！」時鐘響了兩下。

凌晨二時。

「媽，睡吧！」阿松正待熄燈，爬到小閣上去，却被柏嬸止住了。

「阿松，過了今天，你多少歲了？」

「媽，你還問我？你比我清楚啊！二十六歲，是不是？」

「你和阿芳也行了兩三年啦，看你們是滿要好的，年紀也差不多了。明年打算結婚嗎？」

「這，媽，還早哩。再過兩三年也不遲。」

「爲什麼要過兩三年？是怕不夠錢麼？」

「怎麼拉到錢上去了？現在大家都年輕，又忙，結了婚，會妨礙工作的。遲些好。」

「難道不要錢？」柏嬸覺得兒子是故意說得輕鬆：「你自己什麼不管吧，人家總得要禮金、派餅、擺酒的啊！」

阿松小聲地笑起來。

「媽，我們還興這些規矩？」

「咳，你不興，人家興哩！隔壁又隔壁那家姓陳的娶媳婦，禮金、派餅和酒席折現，總共花了一萬多，還算人家親家體諒，收得不太多。你怎麼知道阿芳的爸爸媽媽要多少？即使過幾年，也是要的呀！」

「媽，你担心這些幹什麼？阿芳不是這樣的人，她的爸媽你不是見過了麼？也是我們一樣的工人，工人懂得工人的困難，也不會拿女兒去換錢。睡吧，別想這些事了。」

阿松爬到小閣上，很快便睡着了。他那有力的呼吸聲在小室的空氣裏振蕩着。……

「噹！噹！噹！」

凌晨三時了。

柏嬸還是睡不着。年紀大了，她時常會失眠，一般睡得很少。但今天晚上她主要是比較有點興奮。她腦海中浮起了阿芳的臉龐。

還記得，她一年前便知道阿松結識了一個女朋友，聽人說，他們倆很要好。可是她沒有見過，也不見阿松帶回來，心中很有些納悶。後來實在忍不住，才向阿松直接詢問：

「聽說，你，你有了個……」

「什麼，媽？」

「你有了個……女朋友？」

「啊，」阿松略有些不好意思，但很老實地回答：「你說的是阿芳？」

「阿芳，是誰？做什麼的？……」

柏嬸提出了一連串問題。阿松向她說明：阿芳是女工，認識了已有兩年，不過大家都忙得很，所以還沒有讓阿芳到家裏坐，給她見見面。……

不久之後，阿芳到她家來了。爽朗、大方、樸素，是柏嬸所得的第一個印象。可是她心裏有些嘀咕：阿芳爲什麼不像那些普通的女孩子？或者說，有些「男人」氣息。

她有些担心：阿芳是不是個好媳婦？

她也發現，即使在家中談話，阿芳除了對她確實關

心、尊重之外，同阿松談的都是有關別人的事情，而且有時還有兩句爭論。不像她所見的許多正在「拍拖」的男女那樣的含羞答答，或者打情罵俏。但是，以母親特有的敏感，她看得出，阿芳和阿松的目光裏，又時時流露出互相的鼓勵和關懷。

哎，現在的青年人也許確實和以往的不同了！柏嬸爲自己解釋。只要他們兩個自己合適，有什麼要担心的呢？後來再接觸了幾次，她逐漸覺得阿芳很有本事，很能幹，而且懂事理，又能幫助人。有一次，阿芳來的時候，恰好隔壁李嫂幾個月的兒子病了，李嫂自己又走不開，正急着，阿芳話也沒有多說一句，便把孩子抱去看醫生。還有一次，那邊劉叔的小女兒阿虹走失了，阿芳知道了，拉了阿松一同去找，找了大半個鐘頭，把阿虹找回來了。所以鄰居的人，都私下對柏嬸說：

「柏嬸，你的未來媳婦眞好啊，阿松的眼光不錯！」

「有這樣的一個好媳婦，將來你可開心啦！」

柏嬸很快就發現，阿芳「不像」普通女孩子的地方，正是勝於那些嬌生慣養、扭扭捏捏的「小姐」之處。接觸幾次之後，她便從內心裏歡喜這個青年女工，並且渴望快些能夠成爲她眞正的媳婦。剛才她便向兒子說出了這個意願，可是阿松却一點也不急。……

柏嬸的想法是，這幾年自己的身體還支撐得起，要照顧撫弄孫子還可以做得到，再過幾年，情形就難以估計了。可是這個說話，也不大好對兒子說出來。……

矇矇矓矓，半睡半醒，柏嬸彷彿聽到老時鐘一會敲過四點，一會敲過五點，一會又敲響六點了。……

這些年來，老是睡得不熟。到柏嬸被兒女的講話聲驚醒的時候，老時鐘正不慌不忙地敲着七點。

阿梅早已從母親身邊爬起來，並且穿好了衣服，準備出門上工了。阿松還在小閣上沒有下來，却小聲喚住了妹妹。

「阿梅，你們廠有什麼消息？」

「確實的消息還沒有，不過傳說很多。寫字樓有人說，年獎會發的，但數目也許要減少。工友都很鼓噪，現在物價飛一般貴，大家都等着錢過年，照去年發，已經不夠啦，再減，那怎麼行！昨日吵了半天，據說老板、廠長都很震動，晚上連夜開會，一面放出聲氣，說沒有人說過減年獎，叫工友不要信『謠言』。……」

「什麼『謠言』？」阿松哼着說：「他們自己放試探氣球，看工人的反應罷了。你們廠的基礎比較好，工友是

不會讓廠方減年獎的，是嗎？」

「是啊，大家都商量好了，不減，至少我們不會要求加。如果眞的敢減，哈，有他好看的。」阿梅想了一下，問道：「阿芳姐的廠聽說已經宣佈減年獎了？」

「就是啊，這兩天她們又要找工友商量，又要同老板談判，忙得很。她們廠新工友多，工作比你們難做，不過，她們倒滿有信心，說工友都逐步動起來了，今日一定要搞出個結果來。」

「新也有新的好處，」阿梅說：「我想阿芳姐她們准可以發展一批新會員。咦，媽今晚叫你和阿芳姐回來吃團年飯，還叫我早些回來幫她燒菜呢，你們有保證麼？」

「就是很難說。阿芳的廠是一個問題，我們廠早有風聲說會解僱一部分工人。我們第一是反對解僱，如果廠方眞的要收縮生產，那就要求合理的解僱費。今早回去，情況就會明朗化了。搞下去會怎樣，還不知道。阿梅，你能早點就早點回來，如果我們過了時，便同媽講清楚。昨晚，我對媽說，叫她和你先吃，不要等，她又不肯。」

「我也不肯啊，哥哥！」阿梅狡獪地笑：「阿芳姐來吃團年飯，等到天亮我也要等！」

「嗐，看你……」

阿梅已經一陣風地跑出去了。

柏嬸都聽到了這些話，可是她沒有睜開眼，也沒有答話。她只覺得，現在的這些孩子，和她年青的時候完全不同了。她像阿梅、阿芳那麼大的時候，什麼都不懂。因爲家裏窮，曾經在一些小工廠做過雜工，也是一年的除夕，老板隨便找個藉口便宣佈把她開除——實際是，可以免除給她的一份應有的年獎。當時她十分氣憤，工友也同情她，可是有苦無處訴，敢怒不敢言，只能回去攬住媽媽哭了一場，本來預算買一些東西過年的希望也成了泡影。今天，兒女們的說話，使她覺得世界眞是變了。她雖然不全懂得阿松和阿梅對話的內容，却知道，孩子們所想所做的都是對大家有好處的事，心中有一陣無名的安慰。

正因此，她不想打擾阿松。

聽着兒子躡手躡脚地洗臉，穿衣服，並且開了門，走出去，又掩上門，柏嬸才起床。

時鐘打響八點。

洗嗽之後，收拾了屋子，柏嬸想了一下今天要做的事情。她點點頭，從碗櫥裏檢了幾個油角子，兩個煎堆，又在桌子上抓了一把糖果，用一個紙袋盛好，放在一個籃子裏。她提了籃，掩上門，沿着門口前面的公共走廊，往東

端走去。

「柏嬸，早啊，去買菜嗎？」隔鄰的李嫂正在門內給小兒子喂奶，見了她，笑着打招呼。

「不是，是去找人。」柏嬸彎下腰來，摸摸孩子的臉龐，高興地說：「阿洪仔胖多了！」

「是啊，洪仔，叫婆婆呀！」李嫂眉開眼笑。

洪仔才幾個月大，當然不會叫，可也揮手蹬脚，似乎在打招呼。

柏嬸很高興，她繼續走到走廊的盡頭，轉到下一層樓去，過了兩間房子，進入一家人家。

「馬大嫂！」她向屋裏一個又瘦又憔悴的女人招呼。

馬大嫂正收拾着屋子。可是，幾個孩子，有在床上站着的，有在地下爬着的，她的收拾，看來有點徒勞。

「請坐，柏嬸！唉，地方不成樣子！」

「我們工人嘛，誰家不是一樣！」柏嬸攬過一個孩子，坐下來，問：

「馬大哥好一點了嗎？」

「昨天，醫院的醫生說，至少還得十天才能出院。阿馬是過勞，累壞了。這回吐了血，也不知道醫生是眞醫，是假醫。萬一他有個三長兩短，叫我怎麼辦！」

馬大嫂的眼淚奪眶而出。

「你自己要保重好，別把自己也急病了，就照料不了孩子了。……過年怎樣呢？」

「幸好工會和工友都送來慰問品，有米有油有臘味，是大家關心我們，不然的話，連開飯也沒有辦法呢！」

「都是我們窮人才知道窮人苦！」柏嬸讚嘆地說：「馬大嫂，如果你今天要去探馬大哥，就把孩子帶到我家來，讓我看着他們，也免得你掛心。」

「要麻煩你，怎麼行？」馬大嫂說：「讓他們自己呆在家中好了。」

「自己人何必客氣，橫豎我也沒事。就是這樣。喏，這些給孩子吃。」柏嬸把籃子中的紙袋取出遞給馬大嫂。

「柏嬸，你又……」

「好啦，好啦，就是這樣。呵，」柏嬸看看馬家桌上的時鐘：「九點啦，我要走了。別送，別送，下午把孩子送過來罷！」

她走出了馬家，便下樓到附近的街市去。

下着使人討厭的牛毛細雨。徙置區的地下和過道，原先鋪的三合土，因爲質量差，水泥和沙都不知道在什麼時候跑掉了，剩下的是三尖八角，凹凸不平的石子。石縫裏

藏着泥濘和垃圾，走上去，脚下吱吱的響，發臭的汚水泛上來。柏嬸脚下的布鞋，走不了幾步，已經濕透了，冷冰冰的，很不好受。

「這鬼地方！沒人管，沒人理，還要加租！」柏嬸嘟囔着說。她走到街市，發現冷清得出乎意外。通常，因爲阿松和阿梅都不常在家吃飯，她是好幾天才買一次菜的，所以是好幾天沒有到街市來了。照往年的經驗，到了接近除夕和除夕這一天，街市總是塞滿了人，大家都得買點年貨，也要買好幾天的餸菜。而今天，看起來，和普通的日子幾乎沒有兩樣，一點不覺得有除夕的氣息。

攤販們愁眉苦臉，有些不做聲，有些叫得也不起勁。

「買喲，買喲，大虧本喲，賣完了算數囉！」

「媽的，爛平爛賤也沒有人買！來罷，半賣半送！」

「再沒有人買就不賣啦，拿回去當飯吃！」

「……」

柏嬸在街市轉來轉去，轉了一個多鐘頭。東西的價錢也不像意料中那麼貴，但買的人確實少。「失業的人那麼多，連吃飯也有問題，還過什麼年呢？」她搖了搖頭。以她來說，好在一家三口之中，兩個兒女都還有工做，而且又懂事，所以生活還可以勉强過得去。但從兒女的言談中，她感覺得到，過了春節，是不是會失業還未可知，到時會怎麼樣，也很難說。柏嬸歎了口氣：假如不是阿芳來吃團年飯，她的設想就會簡單得多，用不着花腦筋來考慮買些什麼了。

想來度去，東看西望，柏嬸本來打算買隻活鷄的，結果還是買了國產的冷藏小母鷄，此外，又買了半條魚，半斤燒鴨，一些臘腸，一斤豬肉，還配搭了一些蔬菜、配料，這樣便花了三、四十元——她近年來，這是罕有的一次慷慨了。

磨磨蹭蹭地回到家裏，已經是十一點鐘，快中午了。中午飯，她打算把昨天晚上剩下的冷飯炒着吃了便算，着手弄晚上的菜。魚，拿鹽醃好，準備用油煎得香香的；鷄，是做廣東特色的「白斬鷄」，浸鷄的湯還可以用來下蔬菜；豬肉，應當做一道紅燒豬肉，色好味香。再加上飯面蒸的臘腸，便是四道菜，一道湯。就這些工夫，已經夠她忙的，碟碟碗碗，都擺在桌上、几上。

門口出現一團人影，向內張望着，說：

「柏嬸，才一點鐘呢，就在弄菜式？」

「劉嬸，」她回頭看看，不大好意思地回答：「今晚來吃頓便飯吧，其實沒有什麼，隨便燒兩個菜。因爲……

阿芳今晚來吃團年飯。」

「啊，未來媳婦上門，就很應當做幾個菜了。」劉嬸說：「阿芳眞是好，有這個媳婦，柏嬸，是你的福氣啊！」

「十畫還沒有一撇，還不知道到底成不成，說什麼福氣？而且，現在這個世界，是他們年青人自己的事，我們做老輩的，也管不着了。」

「看你說的，管不着，你還那麼緊張着做菜嗎？說眞話，如果阿芳是我的媳婦，我也心滿意足了。實際上，還是你們阿松能幹，有本事，肯爲人。講到底，你們一家人都眞難得！」

「劉嬸，你誇獎我們幹什麼，還是今晚一起來吃頓飯罷，大家高興高興。」

「怎有這個道理，你們一家小團圓啊！不過，阿芳來的時候，你記着對她說，劉嬸問候她。」

「不敢當，叫她過去見見你大嬸才對！」

劉嬸剛走，時鐘敲過兩點，馬大嫂領着一羣孩子來了，看見柏嬸正忙着，有些爲難地站在門前，不知應該怎樣開口。

倒是柏嬸一下子便發現了她們，立刻迎上去，把孩子們都叫進屋內，告訴馬大嫂：

「你趕快去看馬大哥，孩子在這裏最好，一點也不用掛心。你要問問他，想吃些什麼。你沒有空，我可以幫你做。嗐，醫院的伙食，病人是吃不下的！」

幾個孩子一來，柏嬸的家倒變得空前熱鬧。她看見孩子們都是滿手滿臉骯髒，明知道馬大嫂照顧不到，便歎着氣，燒了一些熱水，拿了條毛巾，把孩子們的臉、手，都洗抹乾淨。在這個期間，浸鷄，煮肉，洗菜，煎魚……因爲只有一個煤油爐，使她沒有停過手，時間一眨眼過得很快，如果不是老時鐘一下一下地敲出五點鐘，柏嬸還會以爲時候還早哩。

「五點鐘了，怎麼阿梅還不回來？」柏嬸正在想，女兒的聲音便在門口響起來。

「媽，你瞧，這是什麼？」

李梅手上擎着一個紙包。

「什麼？我怎麼知道？」

「你猜猜，是你喜歡吃的，媽！」

其實，女兒買什麼回來，柏嬸根本用不着猜。

「是燒肉吧？」

「是呀，媽，你眞行！」

柏嬸薄怨道：「我都把菜預備好了，還花這個錢做什

麼？你們發了年獎？」

「發啦，老板想減，減不了，我們大伙和他算賬哩！我買燒肉，要請你吃，請阿芳姐吃，請哥哥吃，團年嘛！」

「好了好了，眞是孩子氣。」

「媽，馬大嫂的孩子都來了？一定是她上醫院去了！」

「哎呀，她現在還沒有回來，孩子們餓啦！阿梅，你趕快洗米煮飯，先讓這些孩子吃。不然的話，即使馬大嫂回來，再煮飯給孩子們吃，也太晚了。」

「對，我就煮。有餸菜給孩子們麼？」

「紅燒肉是先煮好的，還有你買回來的燒肉哩！」

「啊，那麼你不要埋怨我買燒肉啦。媽，你看，我們的團年飯，可從來沒有這麼熱鬧呢！」

等到孩子們每人端着一碗飯，正在有點拘謹地吃着的時候，馬大嫂才出現在他們面前。她顯然被眼前的情形感動了，吶吶地說：

「柏嬸，這，這怎麼可以？這怎麼可以？……」

柏嬸笑着說：「小孩子啊，不比大人，不吃飯才是不可以呢！幾粒米，柏嬸窮，也還拿得出來，你別放在心上。——馬大哥，他好一些了嗎？」

「好一些了，謝謝你。柏嬸，我眞不知道怎樣感謝你！」

「馬大嫂，別說這些話啦！」李梅說：「都是自己人，我們能幫助你的太少了。」

「孩子們吃了飯，馬大嫂，你也在這裏吃罷，不必回去煮那麼麻煩了。」柏嬸拉着馬大嫂的手說。

「不能再打擾你們了，」馬大嫂誠懇地說：「柏嬸，我要和孩子們回去了。遲些阿馬出來，我一定要他親自來向你們道謝！」

送走了馬大嫂，把東西收拾好，時鐘已經打響了八下。柏嬸才驚覺地想起，說：

「阿松還沒有回來呢，阿芳也……」

「媽，他們恐怕仍然在自己的廠裏。阿芳姐的廠，當我回來之前，聽工友說的消息，老板仍然不肯照發年獎，全廠工友都在廠內，不肯領取，也不肯離開，局面還在僵持着。阿芳姐是和老板談判的代表之一，事情未解決，她怎麼能來呢？」

「這，這我明白。只怕，不知道會出什麼事！」

「大概不會有意外罷！這件事是老板沒有道理。全年下來，工廠還是賺了錢的，只是年尾訂單少了一點，就要自毀諾言，減工友的年獎，那只是趁火打劫。如果說，經

濟危機有影響，那麼受害最大的首先還是我們工人，老板只是少賺一些罷了。可是還要千方百計尅扣我們應得的工錢，我們怎能不反對？只要大多數工友在一起，堅持合理的要求，老板是站不住的。媽，告訴你，芳姐那間廠，以前工友很散，這一次倒有九成多支持代表去交涉，這個變化可大哩！她出了不少的力，工友都信任她，佩服她。」

「哎，你說了這一大堆，像演講似的，我怎麼聽得懂？」柏嬸說：「不過，你們爲大家做點事，總是好的。只是，社會上壞人很多，你們可得當心點才好。……你看，快九點鐘了，他們還不見踪影，也眞叫人担心。」

果然，老時鐘「噹！噹！噹！……」的打了九響。鐘聲剛落，一個人影在門邊出現，聽得出聲音的喜悅：

「媽，我回來了！」

「哥哥！」李梅高興地迎着問：「你們廠，怎麼樣？」

「咦，阿芳還未來嗎？」李松向屋裏瞥了一眼。

「你沒有見到她嗎？」柏嬸有點奇怪：「我還以爲你們會一道回來的！」

「我是從廠裏直接回來的，阿芳她們情形怎樣，我怎麼知道呢？不奇怪，看樣子，是他們的事情還沒有解決。」

「哥哥，我問你的廠情形怎樣，你彷彿沒有聽到一樣，只知道問芳姐，這不大公平吧？」

李松坐下來，直着脖子喝了一杯茶，緩過一口氣，才說：「我是跑着回來的，讓我歇歇，行不行？」

「人家關心你廠的工友呀！你不答，對嗎？」

「好啦，別那麼大的帽子壓下來！」李松把手一揮，說：「這一回是：詭計拆穿，陰謀收檔；工人團結，保障利益。明白了嗎？」

李梅拍着手，笑着說：「這樣看來，你們是大獲全勝啦？」

「也不能這樣說。」李松解釋：「廠方本來打算在今天出其不意地開除一批工人的，可是大家知道了，便一起去問：是不是有這回事？廠方亂了手脚，不敢否認也不敢承認。我們告訴他：最好是不要搞什麼開除，工作的情況我們知道，並不是到達有人沒工開的程度。接着，我們提出了補償的意見，就是說，如果他硬要開除的話，必須照這樣的辦法補償。結果，大概因爲『突然襲擊』不成功，又看到工人羣情洶湧，都不肯走，知道討不了便宜，最後，不得不宣佈目前不會除人，還答應以後有這樣的事，也會按我們的意見，同代表談判才作決定。」

「你們做得不錯啊！」

「這也有原因。第一是工友比較齊心，一起講情講理；其次是幾位老師傅帶頭，他們的技術最高，老板也得靠他們。老板要是硬來，會有他好看的。」

「唉，你們到底餓不餓？」柏嬸看見他們兄妹說得沒完沒了，忍不住插嘴說：「阿芳又未來，要不要先吃點東西？你看，快十點了！」

「我不餓！」李松說：「一高興，連肚子也不餓了。」

「你是想着阿芳姐才不餓！」李梅嘟着嘴說。

「看你說的！阿梅，倒是你和媽先吃一點吧！」

「我才不呢，我——要——等——芳——姐！」

「阿松，」柏嬸担心地問：「你看阿芳到底有什麼事沒有？在工廠，也不會搞到那麼晚呀！」

李松想了一下，說：「這確實有些奇怪，照理，八、九點鐘，能解決，不能解決，總有個結果了的，不會拖得太久。不過，阿芳她們有經驗，應該沒有什麼意外，可能有其他急須辦理的事情。」

「年卅晚啦，有事也不會現在辦啦！」柏嬸說：「你要不要去找她？」

「不去！」李松搖頭說：「她要是能來就來了，不能來，去找也沒有用。媽，不如不等她吧，你確實餓了。」

「我不餓，再說，眞正挨餓的日子，過去還少嗎？現在等一下，算什麼？你們能夠等，我爲什麼不能等？何況，照你們說，阿芳即使來遲了，也是爲了大家。」

「媽！」李松感激地看着母親。……

時鐘敲過了十點……十一點……

李松還很鎭定，李梅到底沉不住氣了。她坐立不安，最後叫着說：「我到樓下去等！」

「阿梅——」李松想攔住她，又沒攔住。

柏嬸歎了口氣。

「媽，哥哥，阿芳姐來了！」阿梅大概只走了幾步，便折回來大聲地喊着。

在她後面的，果然是阿芳。她的樣子看來很疲倦，但掩不住眉宇間的高興。

「媽，累你久等了！」

聽見阿芳叫她一聲「媽」，柏嬸什麼心事都忘記了，連忙上去拉着阿芳的手，深情地瞧着這個「未來媳婦」：

「不，你辛苦了罷！」

「阿芳，」李松關注地問：「情況很麻煩麼？」

「阿松，讓阿芳坐下才問，好不好？」柏嬸拉阿芳坐

下，連忙準備開飯。

阿芳把手中的一束鮮花遞給阿梅：「看，這是剛才路過花市買的，送給你！好不好！」

「啊，多美！」阿梅喜歡得跳起來，說：「剛好我們有個花瓶！」

她把鮮花插在瓶內，放在桌上，頓時洋溢着一片春色。

「你猜我爲什麼來遲了？」阿芳抱歉地看着李松，看到他關懷的眼光，便輕快地笑起來，自己回答：「減年獎的事，到晚上八點鐘本來已經解決了，工友們的合理要求得到了實現。當時大家拍掌歡呼，多麼熱烈啊！」

「那麼，爲什麼鬧到現在？」李梅急不及待地問。

「事後，有十多位工友要求參加工會，說一定要今晚塡好申請表。你說，我能不同她們一起回工會辦手續麼？」

「這眞值得高興，」李梅說：「是這樣，我等到天亮也願意！是不是，哥哥？」

李松哈哈地笑着。

「看你們啊，吃飯吧，這是團年飯呀，都擺好了！」柏嬸憐愛地說。

老時鐘「噹！噹！噹！……」地打了十二下。

「春節到了，」阿梅拍掌叫：「我們是吃迎春飯才對！」

大家都笑，笑得外邊黑沉沉的夜也彷彿明亮起來了。

一九七五年三月

湖光山色之間

黃蒙田

今天一早到達杭州，匆匆趕到旅館。放下簡單的行李，推開房間的落地紗窗到露台上去。面前就是密密的柳樹包圍着的西湖。晨霧沒有完全消散。陽光透過天上雲朵的隙縫投射下來。霧慢慢地向上昇，在湖面留着一抹輕烟，就像温泉水面噴着烟霧。消散了的霧向露台滾滾而來，當它掠過的時候，有如在眼前張起了一塊薄紗，給我們帶來晨早的露水特有的芳香。霧愈來愈稀薄，看到的湖面也愈來愈深，甚至遠遠看到網魚的舢舨出動了。

面前的西湖應該很熟悉，也似乎很陌生——或者說是熟悉中又出現了一些新鮮。這種心情幾乎每次來到這裏都會湧現。對於西湖，我是一個舊客，以五十年代開始算起，少說也到過十次，尤其是踏上七十年代，每年總會來一次。每次暢遊回來，就會惦記着西湖，又等待着下一次機會。有朋友說，西湖遊一兩次就夠了，老是那一個西湖，你不會生厭麼？你對它就有這樣深的感情麼？第一個問題有關對待山水的態度。我不知道別人的看法怎樣，以西湖爲例，不論遊多少次，每次的感受都不可能相同，固然人的認識會改變，山水的本身也因了人們付出了勞動而改變，這回看到的，跟下

回看到的同樣地方不等於前回留下的印象；這回看過，下回再去即使它完全一樣，由於某些新條件的出現，也由於你進行了細緻的觀看和思索，那感受就很不相同。不知道以看畫來作比喻是否適當，我就有這樣的經驗：第二次看同一幅作品可能比頭一次看感受不同，也感受得多些，理解也相應的深入些，也就是說比先前更能體會它的好處。山水雖然是山水畫的基礎，山水到底不是山水畫，但在感受上有同樣情況，多遊一次，領略得會多些，發現它更美，甚至先前印象平淡也會被扭轉過來，逐步體會到它景色的美好。你說，這樣去遊西湖——而且是一次又一次地去遊，怎麼會生厭呢？這也附帶回答了第二個問題：既然是以這樣的心情去遊西湖，說對它沒有感情，似乎是不可能的吧。

晨霧在陽光下幾乎全消失了。湖上愈來愈空濶，景色也愈來愈看得深了，蘇堤上的映波橋，堤上有人騎着脚踏車悠閒地穿過，湖上小島台閣的紅牆綠瓦甚至朦朧的北山也看見了。我靠在露台上的欄杆思索着眼前的景色，想起了每趟從西湖回去，總有人問我，西湖和太湖比較如何，和玄武湖比較又如何。他們似乎要找出一個高下，而我的回答總是令他們失望。我想，這是很難比較也沒有必要比較的，西湖的特點不是別的湖所能代替，而別的湖某些特點也無須在西湖找到。我只能這樣說，西湖有自己的特色，有自己的性格，西湖的美只能在西湖這樣的境界裏找得到。西湖就是西湖。

面對着西湖一角，心靈浸浴在湖光山色裏面，幾乎忘記了一切。我忽然想起，用文字語言描寫此刻的內心感受是一件困難的事情，如果我是詩人或畫家就好了，我想，在這樣的時刻，只有詩或畫的語言最能表達自己的感情。

西湖風景很美，這種美不太人工化麼？西湖風景的設計多麼像盆景呀。有人這樣說。說這話的人是多少存心貶低西湖風景之美的。

先前我也這樣想，後來改變了。我是這樣來理解的：西湖即使更人工化，那有什麼不好呢？人工化表示西湖風景是長期以來辛勤的勞動人民雙手所創造，這不是很好嗎？

遊西湖的人毫無例外地在白堤和蘇堤上漫步。從斷橋向西，過了錦帶橋，一直到西泠橋畔，西湖被劃分爲後湖和外

湖，把遊人引導到百花爛漫的孤山去。這就是白堤。西湖由北到南，像有一條綉帶把湖面分爲兩半，使湖面和南屏山連結在一起，這是從風景區全面考慮設計的。這便是蘇堤。白堤和蘇堤都植滿了柳樹和桃花，平常的日子是一片又濃又密的綠色，在這裏漫步會覺得無比寧靜舒暢。要是遇上春天，景色更是迷人，一棵嫩綠的葉子落到堤上甚至垂到湖上的柳樹，間着一棵滿樹艷紅的桃花，嫩綠和桃紅映在湖水上，也映到遊人臉上。幾乎人所共知的是，白堤、蘇堤和唐代詩人白居易與宋代詩人蘇東坡有關，這兩條堤一直到今天仍然以他們的姓氏爲名。其實白堤和蘇堤全都是當時勞動人民付出了辛勤的勞動修建而成的。如果你說白堤和蘇堤人工化，可是你不能否定它在西湖山水中所起的穿針引線作用，它對於西湖風景是很重要的。如果沒有這兩條堤，遼闊的湖面不太單調嗎？而每天到這裏來的千萬遊客，就不可能享受到堤上的優美情調了。這正是當年這裏的農民用他們雙手爲我們創造出來的。

雖然說西湖是以自然爲基礎修建而成，但沒有人的勞動，西湖就根本不可能出現。事實上整個西湖周圍三四十里面積，所有山水樹石樓台的安排都是經過人的思考設計，經過勞動人民長時間經營而成，他們正如對着一塊晶瑩的玉石進行長期、細緻的彫琢而成爲一些美妙的湖山小島和花木一樣，集中起來便是這一座題名爲「西湖」的優美藝術品。

要明白人們當年怎樣以巨大的勞動力去創造西湖，最好登上三面環繞着西湖的羣山上去。根據我的經驗，攀上保俶塔所在的北高峯寶石山去，就可以領略勞動人民怎樣在大自然的基礎上進行改造自然，把西湖的佈局改變得更符合美的要求，而人工經營的結果最後又還原爲大自然景色。透過寶石山上的怪石奇峯和葱綠樹木，整個西湖就在眼前，境界是那樣的綠，是那樣的靜，綠得令人感到舒泰，靜得令人感到空闊。這時你明顯地感到自己背後是山峯，西邊和南邊也是山峯，只有東面是平原，更遠便是流水滔滔的錢塘江。西湖被環抱在這個U字形的羣山裏面，對了，「三面雲山一面城」正是指的這種形勢。這時我想起的依然是勞動人民在這裏的匠心設計，從山到湖、從堤到島、從岸到屋、從樹到橋都是不可分割的，通過巧妙的佈局聯系起來成爲一個整體。從山麓下的孤山引出白堤，而二千八百公尺長的蘇堤劃破湖面到達湖中央的島嶼去，堤上的六座單孔橋和花木扶疏使人們感到它有更多變化。使人着迷的是，湖上的島裏有小湖，小湖裏還有小島。一條蘇堤，把西湖的山、湖、島聯結起來，這樣美妙的結構，不是人工刻意的安排是什麼？

站在寶石山上，望着三面青葱的羣山，望着碧綠的湖面，望着錢塘江的滾滾流水，望着遼闊的平原，一個有趣的想法隨着湧現：這個美好境界的原始面貌是怎樣的呢？想像中的三面山峯下面當年是荒凉的海灣，而包括西湖在內的杭州大抵是海濱一處沙土積聚而成的沙洲，錢塘江水流經過長時間把江裏的泥沙冲聚於山麓而成爲平原，而西湖，那時候不過是和江水相通的荒灘，它像湖泊又不完全是湖泊，隨着潮水的漲落而水漲或乾涸，實際上是一個淺灘而已。這是我想像中的西湖原始面貌。由一個荒凉的河灣變成西湖——一座湖光山色如此美麗的大花園，不是大自然本身自行變出來，是長期以來勞動人民付出了大量血汗換來的。沒有人工去經營，我們今天能看到這樣的西湖嗎？

看着清澈的湖水，我想起了五十年代早期遊西湖的印象。那時的湖水濁而且淺，湖床很高，幾艘挖泥船開動了機器日以繼夜地在工作，把淤泥抽去。在那之前的三百年，西湖從不曾疏濬過，特別是在最爲接近的幾十年間，西湖有如一潭死水，溷濁不堪。踏入五十年代，隨着我們這個國家的命運改變的同時，也爲西湖帶來了青春。濬挖工程在這裏繼續了五年之久，其結果是湖水深了，清了，氣温調節了，西湖的面貌根本改變了。想想看，如果沒有勞動人民在這裏進行忘我的工作，我們就不會享受到這美好的湖光山色，我們看到的西湖很可能是淤泥充塞，蒔草叢生，蚊蚋出沒的水田。

遊西湖必須到湖上盪舟。每一個遊客都作如是想。事實上如果到以湖心亭爲代表的湖中三島去，一定要乘遊艇才能到達。人們說，不曾在湖上盪舟就不算到過西湖。

盪舟不僅是作爲到湖心亭去的交通工具，遊湖本身就是一個遊西湖的重要項目。其實，即使並不爲了到湖心亭去而純粹是遊湖，也是一種令人難以忘却的奇妙經驗。

湖面空闊，盪舟其間，彷彿偌大的湖面就只有你一隻遊艇。水靜，除了輕槳有節奏的划水聲，和幾隻水鳥忽然降落水面發出幾聲歡叫以外。水清，水底可以看見游來游去的草魚和鰱魚，在水面連天上的雲彩、或高或低的山巒，堤邊的綠柳紅花和樓閣倒影也可以看到，遊艇過處，推出一片粼粼微波，水面上的倒影在湧動着，原先幻影一樣的圖畫被劃破了又重新組成。

在湖上盪舟，也在湖上望白堤和蘇堤上的柳樹桃花、小橋行人，望湖邊一片翠綠的芙蕖，望環湖的重巒叠翠，境界和從山上望到湖上來大異其趣。如果說，遊湖有什麼情調，這些在岸上領略不到的景色是一部份。先前在寶石山上望下來，像鏡子一樣平靜的湖面彷彿漂浮着幾片竹葉，現在是乘在這片竹葉上向寶石山上遠眺，看到整個北高峯的峯巒雄奇，像筍尖一樣的保俶塔矗立在山上。向林木幽深的南高峯一望，南北二峯遙遙相對，正構成了人們常說的「雙峯插雲」。有湖沒有山，湖就會感到單調。有湖而又有山，有山的陪襯，湖的變化就多，美得更迷人；山和湖相結合，山就顯得更壯麗、秀美。先看山，後遊湖，可以較爲全面地領略西湖美在什麼地方。自然，先遊湖後看山也無不可，但總不如先上山對湖有了概括的印象再到湖上去爲佳，至少我以爲如此。

人們都說在湖上看風景覺得格外美。這種說法比較籠統。湖景之美並不是永遠一致的，季節不同，晨昏和晴雨都會對湖上景色美的程度和美的特點起着決定作用。我曾經在春日的湖上盪舟，即使你沒有這種經驗也可以想像那境界多麼迷人，岸邊柳樹嫩黃的葉子垂下來，湖上小島建築物上黃色的琉璃瓦閃閃生光，濃密的樹木襯着玉蘭、桃花、櫻花和別的許多花卉。湖上的微波盪漾着五光十色的倒影，遊艇上的人伸手到水裏去彷彿可以撈到那些色彩繽紛的花。春天的西湖，就像在一座其大無比的百花園裏面一樣。

我曾經在夏日早晨的西湖盪舟。這是西湖一天最凉快的時刻。遊艇沿着堤邊划去，伸出湖面來的柳樹濃密得像加了上蓋，有時還要撥去帶葉的柳條讓遊艇通過，隨着一陣露水滴下來。接着便看到那一大片荷田，荷葉上的露珠像水銀在微風中流瀉，多瓣的荷花冒出綠葉，在遊艇上聞到一陣芳香，這境界實在醉人。

我曾經在秋天黃昏的湖上盪舟。樹木的濃綠雖然逐漸消失，但換上了簇簇黃葉和紅葉，境界不同，湖上的情調也隨之大變。向着南山望去，在斜陽下的山上一片綠中帶着金黃，多麼像又黃又熟的瑪瑙，上面點綴着點點紅樹，就像嵌在黃金上的紅寶石一樣耀眼。

人們在旅途中都怕遇到下雨。依我的經驗是要看對象的性質，有些地方下雨很煞風景，有些地方遇到下雨反而別有情調，景色也更迷人，遊西湖就是如此。我曾經在秋風秋雨的西湖盪舟，也曾經在春雨迷濛中遊湖。有一回暮春時節，

和朋友在西湖盪舟，那天下着如絲細雨，船篷可以遮雨却無法不讓雨粉飄進來。湖上像籠罩着一片烟霧，岸邊在淡灰色中顯得略爲暗沉，只能感覺到那裏的樹木和樓閣存在，湖上的小島在朦朧中現出一個土墩，由淡而重，一直到最接近的時刻才看清楚。雨絲時薄時濃，遇上一陣微風，一團雨粉會忽然消失，湖上的景物也隨之若隱若現，變化很大，也變得很快。「西湖夢尋」曾經指出，「遊人望之如海市蜃樓，烟雲吞吐，恐滕王閣、岳陽樓均無其偉觀也。」張岱說的正是湖心亭，這種意境我是在春雨中體會到的。忘記了是那位前人說過「晴湖不如雨湖」的話，他說的是西湖。我不知道他對雨湖比晴湖要美的根據何在，對於雨中遊湖的情調之美，我是領略過的，雖然不能機械地說比晴湖要好，但雨湖有獨特之美，這種自然之美不可能在晴湖欣賞得到。但晴湖並非不好，它也有自己獨特之美，老實說，絕大多數人還是喜歡晴湖的。

西湖對任何人都那麼富於吸引力。每天，有許多人以無限嚮往的心情來到這裏；每天，有許多人以無限依戀的心情離開這裏。

今天到西湖來遊覽的是什麼人呢？有人對我提出這樣的問題。要了解這個是容易的，我說，但是你最好首先知道舊時到這裏來——或者說有資格到這裏來的是些什麼人。

從前，在湖畔或山上，到處可以看到一些建造得很講究的獨立房子，門口有一塊以主人姓氏爲標記的扁額，上面寫着「蔣莊」、「劉莊」和「汪莊」之類，那就是官僚買辦的私人別墅。一年中有些時日重門深鎖，由「下人」看管，到了春秋佳日，別墅的主人便帶了妻妾兒女以至厨子浩浩蕩蕩來到西湖，住那麼一兩個月。人們習慣稱這些人做「寓公」，是舊日西湖最「體面」的遊客——我急不及待地告訴你那些什麼莊今天的情況，其中私家園林特別龐大的變成西湖公園的一部份，座落山腰和湖邊的許多莊則成了工人療養院，被接待休養的工人有遠道來自東北的。這些什麼莊原來是勞動人民用雙手修建起來的，現在不過歸還給它的眞正主人罷了。

那時杭州有八十家專爲了接待遊客而設的旅店，其中一成以上最豪華的建在湖濱，當然，只有僅次於上述「寓公」

級的遊客才住得起。別的遊客，就得找尋經濟條件適合的旅店去投宿。

還有就是數目相當多的進香客——其中又以婦女爲多，她們是從浙江、江蘇省合夥包了木船沿運河來的。

還有是馬靴擦得閃亮的軍人——但那不是也不可能是士兵。

然而，遊客中就是沒有工人和農民。

如果說，舊時的西湖是「繁榮」的，那麼，所謂「繁榮」全歸這些人去管領，西湖彷彿爲他們而存在，包括這裏的每一樣生產品在內——那時杭州沒有工業，只有茶葉、絲織畫、剪刀、摺扇、油紙傘和膏藥。

隨着西湖自然景色的改變，遊西湖的人也徹底改變了。沒有「寓公」，也沒有花天酒地的遊客。

五十年代初期，還看到有些進香客在靈隱寺燒香叩頭。進香客的認識也逐步在改變，現在不可能遇到她們的蹤跡了。靈隱寺大雄寶殿裏的大佛不是還在麼？不錯，而且還重修過呢，不過現在是把它作爲文物或反面教材看待了。要是有人問還可以在它面前燒香跪拜麼？回答是肯定的。你有這樣的自由，問題是現在人們對這些事情一點興趣也沒有了，包括先前每年都到杭州來進香的老太婆在內。

然而西湖比往時熱鬧得多。湖濱大道上是遊人，蘇堤和白堤上是遊人，湖中三島和中山公園是遊人，靈隱和雲棲道上也是遊人。

除了外地來的遊客——在每天的全部遊客中這只是少數，除了居住在這裏的退休老人，別的遊客都是來度假的，他們工作的地方有近有遠，假期有短有長，他們當中有工人、農民、戰士和學生，從所穿的服裝多少可以看出他們的身份。

有一回，我在西湖遇到一對三十來歲的夫婦和他們七八歲大的女兒。在樓外樓吃醋溜魚遇到他們，在西泠橋畔賞荷花遇到他們，在花港觀魚看金鯽魚遇到他們，在虎跑品茗又遇到他們。他們各挽着一隻常見的小手提包，裏面有乾糧、蘋果和水壺，在虎跑茶座休息時還掏出書本和雜誌來學習。三天後我們乘搭晚上開往上海的直通火車——這班火車的乘客大都是到杭州度假以後回家去的，在車廂裏再次遇到他們，大抵彼此經過多次照面有些相熟，我們首次點頭招呼，交

談起來，才知道他們是上海兩家工廠的工人，假期到西湖來遊覽的。可以相信，西湖的遊客像他們同樣身份的一定很多。

遊客的身份改變了，正如這個原先是消費城市變爲生產城市一樣，西湖的性質起了根本的變化。今天西湖爲什麼比往時熱鬧得多，這就不難理解了。

西湖景色自南宋時代以來從沒有這樣美過。景色美的意義不單純是指這裏的湖光、山色和花木，重要的是到這裏來的遊客性質豐富了自然景色。要是你在假日來遊西湖，在山間、湖上、樹下和花園裏，你會聽到此起彼落的歡樂歌聲，你會看到最能表達眞摯感情的舞蹈，當然，你還會看到無數歡笑的面孔。他們是紅領巾，是學生，是工人，還有戰士。你經過他們身邊，他們一面高歌一面拍掌歡迎你。你走了，他們一面舞蹈一面揚手同你說再見。你在湖光山色中漫步，那輕快、活潑的歌聲一直追隨着你。

西湖，青春煥發的西湖！

一九七五年三月十日。

春日雜想

吳令湄

又是杜鵑花開的時節，又有人在提起「淡淡的三月天」了。

三月爲什麼是「淡淡的」呢？既然杜鵑花開，開得像山頭的野火、天上的雲霞，而開放的又不止杜鵑的紅紫，還有別的花朵，萬紫千紅。

這使人想到的是濃，不是淡。是濃得化不開的春色，那裏用得上一個「淡」字又再加一個「淡」字？

如果只是李花，只是梨花，只是一朵朵、一簇簇的白色，那還可以說是「淡淡的」。但就是這樣，也還有別的紅紫和她們一起開放，有百花開放出濃艷，而不是清一色的李花淡白、梨花淡白。

然而，却也有「艷如桃李，冷若冰霜」的說法。桃花有艷色，李花又有什麼艷色呢？難道像梅花的冷艷那樣，李花是有着淡艷的麼？梅花雖然顯得冷，却自有紅顏，還是艷

色。李花就不一樣了，只是一味的淡素。

「艷如桃李」，恐怕是李花沾了桃花的光，被跟着不艷而「艷」了。和「淡淡的三月天」正好相反，明明是濃濃的三月，是三月的濃春，却要說「淡淡的」。淡而說「艷」，艷却說「淡」。

我們也就人云亦云地跟着說了，寫了。「淡淡的三月天」時間還不長，「艷」李的說法却有着千年以上的生命。

「艷」李也還可以接受，雖然淡素，李花還是有好顏色，還是美的。但三月天却無論如何「淡」不起來，除非人在春天裏，心中有輕愁。那也是淡淡的哀愁之類，也不是「淡淡的三月天」。

三月，「暮春三月，江南草長，雜花生樹，羣鶯亂飛……」。江南的三月、江南的春天是令人神往的。

說神往，不是因爲從沒有到過江南，只是從沒有趕上江南春。到過江南五六次，最早的一次是初夏，最遲的一次是初冬，沒有一次趕上春天。

「若到江南趕上春」那就好了。至今還不能想像那一份迷人的明媚。

那一次初夏到江南時，却也多少得到了一些滿足，還可以欣賞到大盆大盆的杜鵑花，儘管缺少了映山而紅的那種氣勢。從那一次才注意到盆栽的杜鵑也頗有可觀。

沒有很好觀賞過野生的杜鵑。年輕的時候在故鄉，也看過漫山紅遍的花株，一直以爲那就是杜鵑花，誰知道只是桃金孃的花朵。桃金孃的好處是花落後有小小的紫色的果實，像葡萄一般，可吃。但那花朵，在記憶中就實在不如杜鵑。也有人對着那一帶山嶺，寫下了「傷春心事杜鵑花」的詩句，也許是桃金孃和杜鵑雜生在一起，當年把她們清一色誤識爲杜鵑；

如今回憶起來，又清一色把她們誤認爲桃金孃了。

記得在夕陽影裏，沿着山坡，低着頭尋找那叢生的桃金孃身上小小的果實，一粒粒的拋進口中，咀嚼那酸甜。實中有許多芝蔴般的小粒，大約是核吧。味道雖然比不上純是果肉的葡萄，却也另有一種野趣。

春末夏初，常有鄉下人用竹簍裝滿了這些野生的果實，挑到城中售賣。一個銅板就可買來一大堆，夠吃好半天，吃得唇齒俱紫，那是果汁染上的顏色，頗有些像嚼檳榔嚼得滿口都紅一樣。

和桃金孃眞是久違了，已經三十年以上沒有再見到這種野生的小果實。不由得使人像懷念兒時的遊侶那樣，懷念起她來了。

那蔓生着桃金孃的山嶺，有着一個神采飛揚的名字：雁山。現在也許已經沒有了桃金孃之類野生植物的容身餘地，也許開墾了種上了稻子，也許開拓了建成了廠房。三月天，不再有什麼人在那裏抱着什麼「傷春心事」，而是趕上了春天，和春天住在一起了。像雁一樣，一切都那麼飛揚。

——寫於一九七五的三月天

阿蘇埃拉和「底層的人們」

杜漸

瑪里亞諾・阿蘇埃拉（Mariano Azuela）是當代著名的墨西哥革命作家，有人把他稱作「墨西哥的契訶夫」，也有人推許之爲「拉丁美洲的高爾基」。

著名的拉丁美洲文學研究者卡列頓・比亞爾斯(Carleton Beals)指出：「阿蘇埃拉小說的場面一如高爾基的暴烈。說阿蘇埃拉是墨西哥的契訶夫，只不過因爲他們都是醫生罷了。在其它各個方面，他更接近高爾基，他有着高爾基驚人的悲壯的筆觸，但却缺少了高爾基的革命者的樂觀主義。」

阿蘇埃拉一八七三年一月一日出生於墨西哥哈利斯哥省的拉高斯・迪・莫利諾鎮。他的父母都是中產階級的人，所以阿蘇埃拉有機會在省會圭達拉乍那學醫，成爲一個醫生。在放假的時候，他常到農村四處走動，並在他父母的農莊裏生活過很長一段時間，因而對農民的生活、風俗，頗爲熟悉，就是對那一省的地理情況和風光景色都瞭如指掌。他常常到山區和平原的農民家裏作客，跟他們談

心，傾聽他們訴說生活上的一切苦惱，從而積累了他日後寫作小說的素材。

他年紀很輕就開始文學創作活動了，一八九六年他還只有二十三歲，就發表了第一篇作品「一個學生的意見」（Impressions of a Student），刊登於墨西哥城的一份周刊上。從那時起，他寫了不少短篇小說和速寫。一九〇七年他寫了第一部長篇小說「馬利亞·露易莎」（Maria Luisa），這是根據他學醫時所了解的一個案例寫成的悲劇性的小說。一九〇八年發表另一部小說「破產者」（Los Fracasados），攻擊了保守派和支持狄亞茲獨裁統治的教會，開始了他反對獨裁者的政治鬥爭。

一九〇九年，他回到故鄉的小鎮，開始行醫，並發表了他又一部重要作品小說「莠草」（Mala Yerba），這部小說無論在人物性格刻劃上還是對民族風俗的細節描寫方面，都是非常出色的。但是他的早期作品，都帶有較濃厚的風俗主義的傾向，描寫的也只局限於小城鎮的社會生活，缺乏氣派，場面也不大。同一時期的作品，還有一九一一年發表的「伐木者安德列·彼爾茲」（Andres Perez, maderista）和一九一二年的「失戀」（Sin amor）。

阿蘇埃拉像當時大多數自由派的青年一樣，參與了反獨裁的進步的政治鬥爭；一九一〇年墨西哥爆發革命，自由派民族主義知識份子馬笛羅推翻了狄亞茲獨裁政權，阿蘇埃拉也成了他故鄉拉高斯的政治領袖，曾一度出任哈利斯哥省的教育督察。自由派民族主義政府限制美國資本的滲入，提倡民族經濟，美國塔虎脫總統派十萬軍隊駐紮在美墨邊界，準備實行武裝干涉。馬笛羅證實並非治國之才，以胡爾達爲首的軍官集團，在美國的支持下，推翻並謀殺了馬笛羅，建立了新的獨裁統治。由於反動勢力的抬頭，自由派知識分子不加選擇地參加了新組成的反對胡爾達獨裁統治的革命陣綫。阿蘇埃拉投進了波瀾壯濶的革命急流中，參加了班卓·維拉部隊的約里安·密第那的隊伍，担任軍醫。

當時墨西哥革命的隊伍，是由三種不同的力量組成，第一種是以班卓·維拉爲首的北部農民革命部隊；第二種是以大莊院主卡蘭扎爲首的代表地主階級利益的部隊；第三種是以薩巴達爲首的南部農民革命部隊。當胡爾達被推翻後，卡蘭扎叛變革命，倒過來殘酷地鎮壓農民革命隊伍，民主革命因地主階級的背叛和出賣遭到失敗。維拉派和薩巴達派的革命者被大批殘酷地殺害，維拉和薩巴達本人也被陰謀暗殺掉。直到今天人民還傳頌着薩巴達的名

言：「與其跪着生，不如站着死。」班卓·維拉和愛米利亞諾·薩巴達至今還是被墨西哥農民懷念的英雄人物。

阿蘇埃拉在卡蘭扎反攻倒算時，逃離故鄉，流亡到艾爾巴索去。他在維拉部隊中曾參加過戰鬥，轉戰於墨西哥中部和北部，實際的革命鬥爭，使他積累了豐富的寫作材料。在流亡艾爾巴索期間，他寫出了他最著名的革命小說「底層的人們」（Los de abajo），這部小說概括了整個墨西哥革命歷史的過程，通過一支農民起義軍的經歷，反映了農民革命的爆發，戰鬥，以至最後因地主階級及資產階級政客的叛變而遭到失敗。場面是宏大壯觀的。

繼「底層的人們」之後，他在一九一七年發表了長篇小說「財閥」（Los Caciques有中譯本），一九一八年則有「蒼蠅」（Las Moscas），「一個體面家庭的災難」（Las tribulaciones de una familia decente）「議員杜米特洛」（Domitilo quiere ser diputado）等，這時期的小說都是描寫革命的，帶有鮮明的現實主義傾向。

在內戰結束，革命失敗後，阿蘇埃拉回到墨西哥，居住在墨西哥城的貧民區，重新懸壺濟世，專門給貧民治病。但這一時期他也像別的許多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一樣，看不到革命的前途，而產生了消極悲觀的情緒。這些反映到他這一時期的創作中來，如一九二三年出版的「倒楣時光」，一九二五年的「清算」，一直到一九三二年的「螢火蟲」（La Luciernaga），都流露出悲觀絕望的情緒，在創作方法上也出現了象徵主義和形式主義的脫離現實的傾向。

到了阿蘇埃拉的晚年，他又重新回到現實主義的道路上來了，代表作品有一九三三年的「起義者彼得羅·摩里諾」，一九三七年的「潘多哈同志」（EL camarada Pantoja），一九三八年的「維爾迪維亞的聖加比利亞」（San Gabriel de Valdivia），一九四四年的「商人」（La Marchanta），一九四九年的「違禁的道路」，以及遺著「這灘血迹」和「咒咒」等。這一時期的作品，主要在描寫革命和揭露社會問題的某些方面，特別是描寫城市工人生活，進行社會批評，都是比較成功的。

綜觀阿蘇埃拉各個時期的作品，可以說他把從狄亞茲獨裁統治時期一直到一九四〇年卡迪納斯政權的結束，全都以文藝形式描寫進文學作品中去了。但他作品的主要主題仍然是墨西哥革命這一波瀾壯濶的歷史，第一期的作品反映了在狄亞茲獨裁統治下墨西哥人民的悲慘生活，革命正在醞釀，作者爲人民喊出了不平的呼聲，但這一時期的作

品還不夠成熟，流於追求細節的描寫，缺乏壯濶的場景，不過在描寫人民風土人情和習俗上，是比較成功的。第二期的作品是直接描寫墨西哥革命戰爭，作者已經成熟，有了豐富的生活體驗，所以寫出了他作品中最傑出的小說「底層的人們」。第三時期是革命失敗後，其作品反映了革命低潮時知識分子的苦悶心理，雖然他的創作方法主要是現實主義的，但這十年間寫的作品，曾一度走上了象徵主義的邪道，主要是受了西歐流行一時的印象主義現代主義的影響，但不久就擺脫了這種錯誤的傾向，所以第四期又重新回到直接描寫社會現實的道路上來。他一生的創作都和墨西哥當時的革命現實緊緊相連的，也反映了整個革命各個階段的情況。

文藝批評家岡薩里茲·迪·曼杜薩（Gonzalez de Mendoza）指出：「要是想在阿蘇埃拉全部作品中，選擇出一本最有特色的小說來，那無疑就是『底層的人們』了。其主題表明了，他英勇地反對不義與邪惡，不幸的是，這場智慧與愚昧的鬥爭，正義與邪惡的鬥爭，將恰像人類在世界上生存那樣長久地繼續下去。」

阿蘇埃拉一九一五年完成了這部著名的革命小說，最初是在一份西班牙文的艾爾帕索的小報上連載，並沒有引起人們的注意，直到一九二四年被編入墨西哥革命文獻叢書中，才被人重視，不出幾周，就出了六個不同的西班牙文版本，被公認爲最早一本描寫墨西哥革命的小說。過不了多久，就被譯成了英、法、俄、意、日、德和猶太等語言，受到全世界的重視。

一九四九年阿蘇埃拉獲墨西哥國家文學獎，一九五〇年又以「底層的人們」一書改編電影再次獲文學獎。

近百年來，墨西哥經歷了漫長的動亂的歲月，自獨立戰爭推翻了西班牙侵略者將近三百年的殖民統治後，就開始了震撼世界的「墨西哥革命」。人們一直把墨西哥稱爲「動亂的象徵」、「拉丁美洲的火山」。

墨西哥獨立所追求的目的，與拉丁美洲其他國家不盡相同，由於美國的插手，它獨立後反而喪失了德克薩斯、新墨西哥、阿利桑那和加里福利亞，被併入美國。一系列的內戰，再加上法國的入侵，馬克西米連的稱帝，狄亞茲的獨裁，使墨西哥人民弄得民不聊生，於是以薩巴達和維拉爲代表的農民起義和革命，就爆發了。

「底層的人們」塑造了一個農民起義軍領袖的典型，小說主人公季米特里奧·馬西亞斯是一個「底層的人」，一個僱農，由於大地主的欺壓和政府聯邦軍的迫害，被燒

掉了房子，離開的老婆孩子，帶了一支槍上山打游擊。他的朋友們都是一些僱農，也不堪壓迫，逃入山中，組成了一支游擊隊，季米特里奧成了起義隊伍的首領。他們第一次出擊，以二十多人打敗了五百聯邦軍的隊伍，由是聲威大振，幾經轉戰，由山區打下平原，攻佔城鎮，與北方農民革命部隊維拉派的軍隊會合，隊伍壯大成一支頗有力量的部隊，季米特里奧也成了「將軍」。最後，由於大地主卡蘭扎的叛變，隊伍被瓦解，在最後一役中，季米特里奧的隊伍在山區遇伏，全軍覆沒，季米特里奧亦壯烈犧牲。

季米特里奧·馬西亞斯這個農民將軍，是作者按照薩巴達和維拉的形象塑造的，他代表了千萬個備受壓迫的農民，有着强烈的革命願望，但却缺乏明確的革命目標，他有時暴烈如火，有時則柔情似水，在他身上，既有着薩巴達的民主思想，也有着維拉的豪邁狂放。從藝術上看季米特里奧的塑造是成功的。他對敵人的深刻的仇恨，對部屬的深沉的愛，都是使人感動的。正是由於農民革命的局限性，他們缺乏更高的理想，缺乏鮮明的政治目標，只是「求生存反壓迫」，所以其結局必然是非常可悲的。作者對於農民革命，不加以幻想的渲染，而以現實主義的手法，寫出了他們如暴風驟雨，不可壓抑地席捲全國的戰鬥。作品亦若干寫到農民起義軍還缺乏嚴明的紀律，有不少行動，比較不那麼容易叫人接受的，比方他們殺人、搶劫，酗酒，追女人，都屬於墨西哥革命中陰暗的一面。但主要則可以看到農民起義軍之成爲推動歷史前進的力量。農民長期受壓迫剝削，他們在絕望中奮起戰鬥，戰鬥力特別强烈。可是自發的農民革命，缺乏正確的思想領導，必然趨於失敗，走向潰滅。這跟歷史上多次的農民革命幾乎竟是一樣的。作者從季米特里奧這個人物身上，反映了農民領袖缺乏遠見的一面。

在季米特里奧的部屬中，作者塑造了一批性格各不相同的農民起義者的形象，如冷靜而忠誠的阿那斯塔西奧·蒙泰里茲，如强悍使人討厭的布龍迪，如性情躁急但作戰英勇的潘克拉西奧，如知識分子氣質特濃的魏納西奧，如鬼計多端的古亞爾，如胸懷坦蕩的密哥……這構成了一組羣像，但都各自有其風格特點。

知識分子盧易士·塞萬提斯的形象具有特別的意義，他是半途加入農民起義軍的，既有一定的革命狂熱性，但也最自私脆弱，最後脫離了革命。這正反映了知識分子的革命性有其積極的一面，也有其輭弱的一面。對比起來，季米特里奧這個農民將軍就比他高大不知多少倍了。季米

特里奧不會講一大套理論，但却是對革命無限忠心的，他說：「不用問我什麼問題……你給了我鷹兒掛在帽上，那就行了，你只要告訴我：『季米特里奧幹這個幹那個』，那就行啦！」但是，塞萬提斯雖然滿口革命的漂亮詞句，但想的却是如何發財，說一套做的又是另一套，言行不一，他參加革命只是由於沒有別的路可走，所以才混進革命隊伍，千方百計斂財自肥，心靈極其卑鄙。當革命失利時，就溜之大吉了。

塞萬提斯身上也有着阿蘇埃拉自己的影子，這跟他後來對革命前途悲觀絕望，同是知識分子革命局限性的表現。

「底層的人們」成功地描寫了墨西哥革命的壯麗歷史場面，再現了農民戰爭的宏大圖景。可以說，這是一部不可多得的酷烈而壯麗地反映農民革命的小說。

阿蘇埃拉逝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一日，由於他在文學上的成就，被國葬於墨西哥城的「西敏寺」——羅當達·迪·荷姆巴拉斯墳場。被尊爲「墨西哥革命小說家」。

挪威鼓勵創作新作品

席汶

挪威政府文化委員會主席英格堡·萊奇（Ingeborg Lyche）最近宣稱：今年該委員會將撥出今後四年的文化經費，其中一部分將用作建立挪威作家中心，由挪威青年作家們組成。其宗旨在於建立作家與羣衆之間的密切聯系。制定的計劃將安排作家們訪問全國各地的學校、圖書館、工廠和其他社會機構，誦讀他們的作品、介紹他們的工作和寫作經驗。

文化經費還特別撥出另一部分款項，用作支持挪威新作品的創作活動。規定凡是屬於挪威全國出版協會會員作家出版的每種文學新作品（指小說、詩歌和戲劇），該委員會均將動用文化經費購置一千部免費寄送全國共約一千所的公共圖書館。這個辦法旨在鼓勵作家們在挪威這樣的小語種社會裏且在較困難的條件下努力進行創作活動。

外國文訊

湄南河上　巷城速寫

曼谷寄簡

舒巷城

××：

這次向公司請假兩個多星期到南洋這邊來，主要是同我太太—M回檳城娘家過春節，跟一別三載她的家人團聚。其次，是藉此機會旅行，鬆弛一下身心，把年來港中的緊張工作、生活暫擱一邊。所謂星、馬、泰之行，不過是次序上習慣的說法而已。其實我們第一站是曼谷。

今天下午登機前會在啓德機場的航空公司辦事處「劃機票」，預訂第二站的行期。原意是在曼谷小住三天，於九號飛檳城，但想不到當天的班機已告客滿——回去過春節的搭客竟那樣多呢。於是便要在曼谷多留一夜，在十號（農曆「年三十」）才能趕回檳城去了。幸虧送機的P弟（我的弟弟）及時提醒，作事前的安排，要是到了此間才「劃位」，檳城的年夜飯是趕不上了。

回檳城後，M會暫時留下，我則舊地重遊——將南下吉隆坡與新加坡見見幾位熟朋友，敘舊一番。喜歡繪畫、寫生的P弟，到時將與我同行。已經說好的了，他將於十一號（年初一）飛檳城會我，到M家「拜年」、作客，做其「廳長」睡帆布床，可省回一筆旅館費呢。

兩個鐘頭的飛行後，過暹羅灣，已是泰國的土地了。從機窗下望，沒有馬來西亞的球狀的叢林與碧翠，黃昏的

日光下，褐色的大平原上，只見河道蜿蜒，阡陌交錯，是魚米之鄉。

六年前，我曾先後兩次在曼谷的曼廊機場做過「過境旅客」——過其「門」而未入其市。這次總算來到這東南亞最大的城市中了。它人口二百餘萬，但面積却比香港或新加坡大一倍有多。這城市建立於湄南河的北岸，已有二百餘年的歷史，是屬於京畿府之地，其中劃分爲十餘縣。京畿府的對岸是吞武里府，也就是有名的大羅斗圈、大羅斗圈火車站、鄭王廟等等之所在地。今天的曼谷比起二三十年前來已擴展了不知多少里，聽說仍在擴展中，地皮是越來越漲價了。從前溝港縱橫、小舟來往之處，現在已是行人如鯽、汽車如流的繁忙之大馬路，「東方威尼斯」之名大概快要消失，即使有名也無其實吧，最少曼谷市內的情形是如此。至於它身旁的湄南河呢，白天黑夜，汩汩長流，渡船之外，也早已先後有了幾道橋樑把兩岸連接起來，讓車輛行人通行無阻；因此，廣義地說，今天的曼谷已不限於京畿一地，而是橫跨京、吞二府了。

到機場來接我們的是酒店派出的一位外勤接待員，這倒有點使我們喜出望外。事前並沒想到會有人來接機，這給予「初到貴境」的人方便不少。曼廊——這國際機場相當大。他在機場服務部那裏等着我們，接的也不過是我們夫婦倆。這種服務態度可眞不錯，當然，也可能因爲生意難做，酒店各出「奇招」爭取顧客？

酒店房間是離港前一星期臨時想到寫信去預定的，資料是從旅遊小册子中偶然得之。

這家××酒店是一家中型酒店，在市中心，位於環境不俗、酒店不少之著名的是隆路。雙人房間每天連十巴仙服務費在內約伸港幣八十元，但房間冷氣、浴室與冷熱水等等，一應俱全。出門「行街」尤其方便。出了酒店門，向東北走去不遠，就是曼谷最長的三條大馬路之一的素坤逸路，路燈燦爛，濶大壯觀，長達卅哩；向西北步行二十分鐘就是華人區熱鬧中心、人所共知的耀華力路；若向西南方轉去，不過走六七分鐘，就到了走大半個鐘頭也走不完的石龍軍路中最鬧烘烘的、充滿生活氣息的一段了。

那位酒店的外勤接待員，中年人，姓鄭，泰國出生，原籍福建，能操華語（我們所說的普通話），倒給我們不少「行街」的指示。把行李安頓、梳洗過後，我們哪裏坐得牢！於是就去逛夜市、去找東西吃了。

「我們這次盲摸摸揀曼谷的旅店，却揀到個好地方！」M笑笑說。她的意思是：一出門就可以到處逛逛，不用坐

的士、擠巴士。(按：在這裏坐的士，要先講價，議明多少銖多少銖才能上去的。搭巴士，擠的程度驚人，比香港更甚。巴士行時，車門大開，往往吊着搭客的一條條的腿呢。)

我們很快地就發現，在曼谷，即使在幽靜的林蔭路上，兩旁的橫街短巷，都有許許多多食檔；要找各式各樣的露天熟食攤子果腹，似乎比香港更爲方便，而吃的價錢也普遍比香港的便宜。(但日用品和衣物則比較貴。)

酒店所在之是隆路相當「西化」，但橫街上同樣有不少炒貴刁、「湯貴刁」，魚蛋粉麵檔等等。但我們不爲此停留，直向石龍軍路的夜市「進發」。

石龍軍路是在曼谷的極其龐大的華人區之範圍內，與遠處的當越路、耀華力路等，是舊曼谷市的中心，如今雖然有了水門一帶的繁盛區，但熱鬧仍不減當年。樓高不過兩三層，樓上住家，樓下商店，有點像當年九龍上海街的樣子，而建築形式則不同。商店的中文招牌之多，遠遠超過我們的想像，與是隆街的英文招牌各異其趣。當然中文招牌上也不乏泰文。街道不怎樣寬，但馬路中間車水馬龍，交通警察指揮車輛吹哨子忙個不停。要從這邊行人路跨過那邊去，可眞是一件傷腦筋的事，我們曾一邊走一邊停，過了半個鐘頭也無法跨越。石龍軍路有好一大段沒有斑馬線，沒有紅綠燈，而汽車、巴士一輛接着一輛。抬頭之間，先後看見幾家觸目的、竹簾低垂的當舖，招牌上不像香港那樣寫個大「押」字，一律是「××大餉當」的字樣。門外還掛上這樣的一行——

「星期六休息。」

我跟M開玩笑地說：「如果星期六那天賭徒輸了錢要趕注，怎麼辦？」

商店之中，有專賣中文書籍的，有賣藥材的；有紙紮店，有賣涼鞋，甚至賣太空褸、羊毛衣的；有花店，飯店，餐室，也有專賣印尼糕點、潮州餅的。商店門外行人路上擺滿了各式各樣的小攤子，賣燒烤小食的，賣甜品的；賣曼谷出版的華文報紙的，賣「如意吉祥」、「開工大吉」之類的揮春的，賣糖蓮子以及各式各樣的「唐山」年貨的……。哦，對了，過幾天就是春節。在海外這樣的一條熱鬧的、人頭湧湧的街上，你一下子就感到那春節前的熱鬧氣氛。記得三年前春節前幾天，我們走在馬來西亞的吉隆坡的一條夜街上，情形也是差不多。

有人以幽默的口吻說過：曼谷是潮州話的世界。在石龍軍路那一帶走着，你會覺得此語非虛。在行人路上，你聽到的是滿耳潮音。生活於斯的華人，他們當中有華

僑，也有土生土長從未見過「唐山」的華裔泰國公民；但他們仍然保存原來的風俗、習慣，跟我們同樣重視春節。

在石龍軍路的一條橫街上，「噠叻」（即星馬的「巴剎」，香港的「街市」）附近，有成行成市的大牌檔。依着剛才鄭君的指示，我們找到那裏去宵夜。叫這樣叫那樣，M這一回比較有辦法了，因爲她略懂潮語。食品是價廉物美的。於是我們吃完鹹的，吃甜的。有位同事告訴過我，到曼谷不要忘記吃燕窩，街上有不少燕窩檔。這裏的燕窩（放糖）是大衆化的滋潤「甜品」。大碗的賣一銖（約港幣二毫半），小的五角。因爲清甜可口，我便「連下二城」——吃其兩碗「大」的了。

旅遊小冊子上這樣「形容」泰國的氣候：三月至五月爲熱季；六月至十月爲雨季（並不是說每天都下幾個鐘頭的雨，只不過下陣雨的機會較大罷了）；十一月至二月爲凉季。話雖如此，但我今天在港登機時覺得冷，下機時就覺得很熱，剛才走出酒店時馬上要換上一件短袖夏威夷衫了。而說也奇怪，離開了石龍軍路向酒店漫步回來時，竟是夜凉如水呢。怪不得剛才在百貨商店裏看見羊毛衣——一笑！

夜深了。下次談吧。

二月六日於曼谷

按：這裏所說的「是隆路」、「石龍軍路」及其它地名等等，並非本人之譯「撰」，而是此間華人通用的譯名。——巷城

××：

夜裏很遲才上床，但今天清晨六時就起來。平素在家躺下來就安睡很多個鐘頭，但在外旅行時却剛剛相反，睡幾個鐘頭就好像精神奕奕的了。

今天由清晨到下午一時，我與M先後參加兩個觀光節目：水上市場與皇宮。前者由鄭君介紹，後者由他本人負責引領。（他從中賺點外塊不在話下了。）鄭君開車子（酒店的汽車）送我們到碼頭與同遊者集合，路上，出現在眼前的是清晨曼谷寧靜的街道，清道夫、買菜的主婦們、上學的學生、沿門托缽化緣的身披黃袈裟的和尚。泰國是佛教國家，寺廟之多，和尚之衆，你也聽說過了吧？單是曼谷湄南河畔一帶就不知有多少寺院了。

鄭君走後，我們在碼頭上喝咖啡吃早點等落船。參加觀光團的遊客當中有馬來人、印度人、歐美人……但以成

羣結隊打着旗號的日本旅客人數最多。我們不懂日語，就「編」進「英語導遊」組去了。遊艇長方形，明亮清潔，四個工作人員都是泰國人：一個管機器的師傅，一個打雜的小孩，兩個年青的嚮導。船行後，他們二人輪流手執麥克風，以流暢的英語爲我們十個來自各地的旅客介紹兩岸的風光，如數家珍。這個口停時，那個接上去。雖然是熟練的職業性的道白，但說到他們祖國的歷史、文物、土地、河流時，感情還是眞切的。

沿着湄南河一路看去，覺得曼谷確是一座雄偉的城市。遊艇前行，靠岸船隻上的水上人家以及附近河中的船夥計們，一次又一次向我們揮手致意。二月的曼谷，很好的陽光，他們銅色的臉上充滿笑容。

運河上有許多支流，四面八方伸出去，我們漸漸進入吞武里府的水鄉了，棕櫚、椰樹之後，過了一個鄉鎭又是一個村莊。河畔的高脚木屋子，有伸出來的板台、階梯，時而看見一些男人、婦女、小孩蹲在那裏或洗面或冲凉。沿岸有小碼頭、木廠、雜貨店、衣物店、布店、咖啡店、水甕店等等，而每家店子、住戶的門前都設有一個或多個大水甕，成爲這裏水鄉的一景。（據說這些水甕是用來貯清水的。）

熙熙攘攘的水上市場是畫速寫的好題材。滿載貨物的大小船隻，篷船，獨木舟、汽艇，或停在高脚木屋的台階下，或穿梭來往，緩緩地盪着。撐竿搖槳的小販們載着滿船的瓜果、椰子、辣椒、香蕉等等在兜生意。這使我想起童年時在筲箕灣海上所見的夏天夜晚之「海上市場」，不過那裏艇上的小販賣的是魚生粥、汽水之類。以整個「畫面」來說，後者比起湄南河上所見的，自然是小巫見大巫了。

十一時許登岸，鄭君在約定的地方等我們。他駕車帶我們去參觀皇宮。這個觀光節目，他成了我們的導遊了。

皇宮（應是舊皇宮，現在泰皇是不住在那裏的），在京畿府（曼谷）皇家田的西端，佔地甚廣，四面的圍牆頗有點我國古宮殿之氣勢。裏面的建築却是暹羅式的，衆多的宮殿樓台，使人目不暇給。「金碧輝煌」四字略嫌老套，但以之形容泰國的皇宮，的確是最恰當的形容詞了，因爲它的殿頂、屋瓦，在麗日下的確熠熠生光，而且是「金碧」的。我們去時，遊人甚多。

既然來了，當然不會放過著名的玉佛寺，它就在皇宮的範圍內。該寺的門窗走廊以及大小的圖案花紋，都是精美的設計，五光十色的雕樑畫棟，顯得富麗堂皇。其中那尊碧玉刻成的佛像，一說來自寮國，另一說來自印度，它

爲無價之寶，是不成問題的。走廊內的百餘幅壁畫，是印度史詩「摩羅衍那」的故事，其中有人物、大象、獅子、惡魔、戰爭的場面；色彩强烈，描繪生動、細緻，據說是出自古代名家之手。

進皇宮參觀時要購門票，但已經包括在我們付給鄭君的一筆「觀光節目」費內了。

現在補上一筆：上午看完水上市場回程時，遊艇在途中停下來。我們看到了黎明寺。

黎明寺——即華人通稱的鄭王廟，而泰人則稱爲越亞倫（Wat Arun）。鄭王，名昭，是華人的後裔，父親是廣東澄海縣人。一七六七年，當時經常入侵暹境的緬甸軍攻陷暹羅的國都——大成；後鄭王率軍抗敵，光復故土，遷都於湄南河彼岸的吞武里。因此泰國人民對此先烈帶着崇敬之情，而華人對這位先朝的華裔英雄人物，更感親切了。在大羅斗圈（大廣場）那裏，有高大的鄭王銅像。而鄭王廟——塔與廟組成的雄偉壯觀的建築羣——更氣象萬千地矗立於湄南河畔。

從皇宮出來，我與M毫無倦容，但覺得肚子餓了，鄭君問我們要回酒店還是到什麼地方去，他可以駕車送我們到目的地。我一下子就想到「唐人街」的耀華力路。在港時聽一海員朋友說，耀華力路「天外天」一帶很值得去逛逛的。於是向鄭君提議到那裏去。「我們請你飲廣東茶，習慣嗎？」「我吃什麼也行的。」他笑答道。

於是我們在「天外天」附近的一家廣東茶樓吃午飯。之後，鄭君「上班」，我們「自由活動」，夾在人叢中看這看那。這裏春節前的氣氛比石龍軍路更濃。行人路上的揮春檔比香港灣仔那一帶還多。有些檔上，只見賣揮春的即席揮毫，寫個不停，因爲生意好。

還有，這裏的金舖「作風」跟香港的完全不同。它們廣開門面，長櫃一字形橫擺着，上面吊着一根根「肥」大的金條。我想，如果是假金，爲什麼那樣吊着？如果是眞金——難道曼谷的治安眞的那樣好？或者買了「特種」的保險？

祝好！

二月七日於曼谷

詩的生命與眞情實感

——「學詩四十五年」之一

何達

對於這個時代
我是一個「人證」
我的詩
是「物證」
在爲生存而奮鬥的人們的面前
我火一樣地
公開了自己　——一九四七、二、一八

很多人都是這樣開始的。我也是。
因爲寫了第一首詩，就這樣寫下去了。

第一首詩！
第一首詩是怎樣寫的呢？
有一天，你忽然寫起詩來了。在這以前，你根本沒有想過要寫詩，也不知道自己會寫詩。可是，一提筆，就寫出一首詩來。多奇怪。
第一首詩，往往就來得這樣自然。

於是，一個生命，就這樣誕生了。
這是一個新的生命，詩的生命。

詩的生命，生存在你的生命之中，但它成爲一首詩之後，它就有了獨立的存在。

詩，一方面與你同在，跟你共甘苦，同呼吸。你笑，它也笑。你哭，它也哭。你煩惱，它也煩惱。你快樂，它也快樂。你歌唱它也歌唱。你喊叫它也喊叫。你拿起畫筆，它也拿起畫筆。你舉起刀槍，它也舉起刀槍。

可是當它變成一首詩，寫在紙上，印在刊物上，被人朗誦，被人傳閱，或者被人選在詩集裏，或課本裏，它就有了獨立的存在。

它的生命，可能比你的長，也可能比你的壯大。人們可能不知道你是誰。你的事跡，可能早已被人遺忘。然而你的詩，卻仍然活着，仍然印在紙上，或者吟誦在人們的口中，歌唱在人們的心上。

有時候，你在生活着，工作着，忙碌着，或者爲了一件不能解決的問題苦惱着。然而在同時，有人把你的詩，抄在他的日記中，或者在寫信的時候，引用了你的詩句。

或者，在那遙遠的遙遠的另一個半球上，有人在集會中朗誦你的詩。

或者，在哪一本雜誌上，有一篇文章，在談論着你的詩。

這些事，你可能完全不知道。有時，你的朋友會把這些事告訴你，把報紙上或雜誌的文章寄給你。但也有許多時候，你的朋友也不知道。這個世界畢竟太大了。誰能夠知道在地球上哪一個角落，正在發生什麼事。

詩，一方面是屬於你的。是你的創作。是你生活經驗的結晶。是你悲哀的沉澱。是你快樂的昇華。是你苦悶的吶喊。是你勇敢的投射。是你血淚灌溉出的鮮花。

然而在另一方面，詩又是屬於社會的。有一些詩，被社會所接受了，成爲社會的一種需要。

社會上，這一羣人，或那一羣人，把你的詩，當做他們的心聲，當做他們的喜愛。

有時候，甚至當做他們的旗幟。

他們不知道你是誰，甚至查也查不出你的來歷。

他們所要的，只是你的詩。因爲在這些詩裏，有着他們的歷史，有着他們的願望，有着他們所要說的話，所要强調的思想，所要發揚的感情。

人們所需要的不只是詩。也需要小說。更需要戲劇。還需要散文，歌謠，以及評論。

然而詩有它的很突出的特點。

詩簡短。詩凝練。詩容易上口。詩也容易記憶。

當人們讀出兩三行詩的時候，在這兩三行裏，就溶鑄了千言萬語。

有時候，一首短短的詩，也能凝聚着千人萬人的血淚。

這樣的詩，是怎樣寫成的呢？

四十五年了。

從第一首詩算起，到現在已經四十五年了。

四十五年是一段漫長的時間，幾乎有半個世紀。

老實說，寫這一文章，我是很心虛的。不是虛心，是心虛。

四十五年的事情，千頭萬緒，不知從何說起。

許多有關詩的問題，都沒有好好地研究，沒有時間做好充份的準備。

而且，有許多許多的詩，都散失了。有大部份的詩，都沒有編選成集。

此外還有許多困難，都使我不敢提筆。

因此，當編者要我談談寫詩的經驗，我推了又推。答應了之後，仍然想逃避。

終於，我鼓起最大的勇氣，爲的是要改正我的一個缺點。

許多事情，我老覺得準備得不夠，以致拖延了又拖延。這一次，如果再拖延，就不知又要拖到什麼時候了。

後來我就安慰我自己：雖然有許多困難，但同時也有許多可以一寫的條件。

到底有四十五年學詩的經驗。

到底也寫過不少談詩論詩的文章。

到底也參加過許多詩的集會，和許多詩的活動。

到底也認識不少大家知名的詩人。

到底曾經給幾個雜誌，做過編詩改詩的工作。

到底也有些詩——怎麼說呢？到底也有些詩，常被人提起，雖然用的不是同樣的筆名。

那麼就好好運用這些條件，寫一點東西出來吧。能寫多少，就寫多少吧。

而且，在寫的時候，說不定還有新的發現。在寫的過程中，說不定能夠給這四十五年學詩的經驗，做一個小小的總結。

說不定對初學詩、喜歡寫詩的人，能有一些小小的幫助。

有許多朋友，在支持我、鼓勵我寫這一篇文章，在寫作過程中，他們也會幫助我的。現在我的手頭，就有他們替我找到的資料。但願我不會辜負他們的期望。

那麼，就從第一首說起吧。

人人都有他的第一首。倘若調查一下，他們的第一首詩是怎樣寫出來的，爲什麼忽然會寫起詩來呢？這一定是一個很有趣的研究。

說不定從這個研究中，可以看出詩的本質，看出人們對詩的需要。

有的人，第一首詩寫於九歲，有的人寫於五十一歲。我呢，是寫在十五歲，到現在已經四十五年了。

四十五年前，我還是一個初中的學生。

有一天晚上，從學校回家，天已經黑了。

那個時候，在北京的大街上，燈火是很稀少的。燈光也很昏暗。大街雖然寬濶，但兩旁都是單層的平房，許多店舖，一入夜就關門了。像如今許多大都市的五光十色的霓虹燈，那時還沒有出世呢。

現在的大都市中，入夜之後，燈光輝煌，人們大都忘了月光的存在。月明之夜，人們也無法察覺，月光早已被幾千萬盞的燈光冲淡。

在那個時候，北京的大街上，還是可以「舉頭望明月」的。月光還是那樣的皎潔、明亮，引起人們親切的注意與善意的關懷。

那一天晚上，我在街上走着，遇見了很新奇的事情，只聽見近處遠處，叮叮噹噹，都是敲打的聲音。敲打的是多是銅盆、鐵罐，還有許多敲得響的東西。

那種氣氛很古怪，而且有點嚇人，這是怎麼回事？

原來天空一輪滿月，被什麼東西遮沒了，只剩下邊緣一條彎曲的發光的弧綫。

這是月蝕。這是我第一次看到的月蝕。

什麼是月蝕，爲什麼會發生月蝕，這是教科書裏已經講過的。

使我驚異的不是月蝕，而是一片焦急的嘈雜的聲響，是那種萬衆一心的努力。

在那時候，許多人還相信月蝕是因爲天狗來吞月，所以大家都一齊敲起響器來把天狗趕走，也就是把遮沒月光的黑暗趕走。許多人都不約而同地加入了這個驅逐黑暗的行列，都相信自己的努力能夠增加一分戰勝黑暗的力量。這個壯大的聲勢是令人震動的，也是令人興奮的，而那個吞

食月亮的「天狗」，就在萬衆一心的努力中，被趕跑了，那月亮的亮光，也逐漸擴大了，被遮沒的月亮，就逐漸恢復了她的皎潔純淨的光輝。好開心啊！

看到了這種情景，是非常愉快的。不管怎樣理解這件事情，但當時的感受，實在非常新鮮，非常强烈。當晚就情不自禁地寫出第一首詩來。幾乎是不假思考地，就用詩這種形式，來表達自己這種非常新鮮非常强烈的感受，覺得只有詩這種文學形式，才能表達我當時的那種激動，那種感情。

這大概就是第一首詩的成因吧。許多人都有類似的經驗。

可是第二首詩就不同了。

當第一首詩，得到教師與同學的鼓勵之後，於是就很想再寫出一首來。

第一首詩，是情不自禁地寫出來的，第二首却是爲寫詩而寫詩。

第一首是眞情流露，第二首却是找話來說。

找什麼話呢？那天晚上，正是秋天，坐在窗前燈下，聽見牆脚的蟲鳴。

於是就寫了一首「蟋蟀」，每段四行，最後一行重複着這樣的話：「蟋蟀，蟋蟀，你爲什麼要哭泣？」

其實蟋蟀，哪裏是在哭泣呢。當時只是重複着別人寫過的濫調而已，並沒有什麼發自內心的感情。

這第一首詩跟第二首詩，可以分屬兩種不同的類別。第一種詩是創作，第二種詩是模倣。大概在初學寫詩的時候，難免會寫出模倣的詩來。在模倣的詩中，不能說裏面沒有自己創作的東西，不能說沒有自己的眞感情，眞感受，但大部份還是從別人的作品中抄襲拼湊而來。

寫詩就要寫第一種詩，寫出自己的眞情實感，這才是創作。否則，人云亦云，把別人說過無數次的話，也寫在自己的詩裏，那就不是創作，而是模倣或抄襲了。

然而，第二首詩，也還是要寫的。不寫第二首，就沒有第三首第四首，詩的生命也就中斷了。

只是這第二種詩，只能當做一種操練，不能把它當做自己的創作。這一點自己要分清。

十幾年前，我在一家報紙上，發表了一首「黑色的蝴蝶」。後來編者告訴我，他收到了許多讀者的詩稿，都寫蝴蝶，都跟那首詩的意思差不多。報紙和期刊都不會發表模倣抄襲之作的，除非一時沒有察覺。

不過，也有些成名的作者，不斷地發表抄襲模倣之作，只是他們抄襲模倣的對象，是外國的詩或古代的詩，不容易被人察覺而已。

詩的生命，存在於、延長於、發展於創作之中。創作的泉源，來自生活，來自從生活中得到的眞情實感。

這需要對生活的深入和對生活的敏感，在詩的內容上需要長期的累積，在詩的形式上，也需要長期的磨練。

從十五歲開始寫詩，到二十五歲之前，我寫了很多詩，全都抄在厚紙簿上，一本又一本，除了一首特殊的例外，全都沒有發表，而且也全都散失了，包括了那一首已經發表的例外。

這是說明，在最初的十年中，我寫詩的目的，主要是把自己的眞情實感寫下來。

我喜歡詩，覺得用詩來表現自己的思想感情，比其他的文學形式適宜一些，而且也方便一些。

在這十年中，個人生活中有什麼事件，社會生活中有什麼變動，我都把它寫在詩裏、留在本子上。我沒有想到要投稿，而且也不以爲自己的詩可以發表。

在這十年中，我寫了多少詩呢？大概有五、六百首吧。這裏面，也許有些較好的作品，但既然全都散失了，也不必去惋惜了。

在這十年中，我嘗試着用各種形式來寫詩，對技巧的磨練和內容的擴充，都打下了一些基礎。

這十年，是一個多麼動盪的十年，國家民族遭遇到多麼大的災難，在我的年青的生命中，刻上了永不磨滅的印記。

一九三一年，發生了九・一八事變，東北淪陷，全國各大城市的工人、學生紛紛罷工罷課，舉行示威，要求抵抗日本軍國主義者的侵略。千萬的青年，投身在這熱血奔騰的怒潮中，我也是其中的一個。

到了一九三五年，連華北地區也「特殊化」了。華北五省，將在「自治」的幌子之下，繼東北四省變作敵人的佔領區。

北京（那時稱作「北平」）的青年學生感到「華北之大，擺不下一張書桌」了，在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九日，爆發了波及全國的「一二九運動」，要求停止內戰，一致抗日。

那時，我雖然已經離開了學校，但還和在校的同學保

持着密切的聯繫，所以也就分有了他們的焦急和憤慨。在普遍發展的「救亡運動」中，也盡了一些微小的力量。

多少次的熱淚盈眶，多少次的振臂高呼，多少首詩，記下了我强烈的感觸與深深的激動。

一九三七年，我被邀到武漢北邊的一個小鎮，參加一條鐵路的興建工程。

那年的七月七日，爆發了蘆溝橋的抗戰，舉國振奮。我也第一次寫了一首很長的詩，傾瀉了我的滿腔振奮的激情。

這一首詩，題目叫做「戰爭的熱望」，這戰爭，自然是反抗侵略者的戰爭，是挽救國家民族的戰爭，不願做亡國奴的億萬同胞，老早就在盼望着的了。

有一位朋友，自漢口來探望我，看到了這一首詩，立刻就抄了。帶回漢口去。過了幾天，就在武漢的一家日報發表了出來，佔了全版的篇幅，這就是前面所說的唯一例外的那一首。

新路停工了，我回到武漢。那是一個活躍的奮發的年頭，看了許多新書，認識了許多新的朋友，學世界語，學木刻，參加許多救亡的活動，也接受了一些軍事訓練。詩也寫得長了，密了，不過也都只寫在練習簿上。

一九三八年的夏天，敵人沿江西進，武漢危急。同事們紛紛疏散，我請求留在武漢，直到最後一天。

一九三八年十月二十五日武漢淪陷。十月二十四日黃昏時份，我才在一條漏水的汽船上，離開漢口。

在那最後幾天，幾次受到敵機的轟炸，看到許多前所未見的景象。我的行李也在轟炸中全部失掉了。許多心愛的書，心愛的畫，連同我八本的詩作，全都失掉了。

八本的詩作，裏面蘊藏着多少的心血，記下了多少的經歷，失掉了不免感到有點痛心。

痛心之後，我又振作起來，坐在轟炸後的廢墟上，掏出筆和記事的小冊，我寫上了這樣幾行：

從今起，我的信，用詩來寫，
每句話都帶着鏗鏘的音節，
在詩裏記下我的喜怒與悲歡
你看它，你唸它，直到千遍。

顯然，我要寫得更多。以後，我就這樣寫下去。我寫詩，也是一種對敵人轟炸的抗議。

一對寶貝

阮朗

在「義發社」呆了大半年，說是給契爺「看山門」，阿良十分珍惜這個不愁吃住，還有書讀的日子，也自以爲對契爺孔壽伯夠聽話了，沒料到今天剛放學回去就挨了一頓臭罵，還幾乎給他推倒地下，阿良站到房門口發怔，孔壽伯又捋起灰色薄呢唐裝袖子，左手平舉着象牙煙嘴，右手五枝破鉛筆似的一排手指像是要抓住他，可又在他閃縮的肩膀上停了下來，指着他的鼻子再罵：

「呸！算我孔壽伯瞎了眼！幾十年闖江湖，提拔了多少徒子徒孫，有哪一個像你這樣洩氣的？分明你長得像樣又機伶，可他媽的聰明面孔笨肚腸！」忽地拉扯他的白恤衫藍長褲道：

「叫你一進門就換，你他媽的可不聽，萬一給人看見了，豈不是誤了我的大事！」自己一邁腿往「堂」裏跑，氣呼呼地頭也不回：「快換！快換！」

阿良忙不迭奔向廚房後面的狹小「工人房」，希里嘩啦脫下校服，換了件紫紅色T恤，杏黃色喇叭褲，再除下白膠鞋換了雙圓頭半高統皮靴，悄悄地抹了抹眼淚，躡手躡脚回到「堂」裏，在關帝像前點燃香燭，回廚房燒水準備給他泡茶，招待訪客。

孔壽伯就在神壇前打坐，「做氣功」，誰知道此刻他心頭盤算的是什麼鬼主意。

阿良感到委屈，這使周圍油麻地大街小街上無數「歌曲」沒一支能夠引起他的注意。不知怎的他叫了一聲「爸爸」就哭起來，雙手掩住了臉。

如果他爸爸年前在搬運時不給貨箱撞傷，拖了一年死去，媽媽又因爲工廠倒閉找不到工作幾乎帶着小妹妹要飯，阿良就不會由媽媽交給一個遠房叔叔幫他在大興隆酒家做雜工，每天晚上約定時間由妹妹到酒家後門橫巷拿去一些剩飯剩菜，應付一天的饑餓，有一次給一個股東發現抓住了，喊打喊殺要往差館送，——這個股東就是孔壽伯。

末了給那個叔叔和其它一些職工勸止了，阿良的媽媽和妹妹在酒家後門哭得幾乎昏厥，孔壽伯猙獰的臉上驀地湧現和顏悅色：「唉！你們這家人可夠苦的，原來是這麼回事呵，好罷，我有個『寫字間』沒人管，這孩子長得眉清目秀，個子也不小——只有十四歲嗎？我以爲有十八九啦！跟我去吧，我供他上學，住在我那裏，吃和穿不用說，都是我的——」

「世界上究竟還有好人，」阿良的媽媽喜歡得直哭：「阿良，你爸爸做牛做馬一輩子，天可憐給了他一個好報應……」於是旁人起哄，認了契爺。

阿良就這樣跟着孔壽伯走的，那個遠房叔叔做了保，此外有一個條件：只准阿良每月回家兩三次看他的媽媽和妹妹，他媽媽和妹妹就不能到他那裏來。

「那個寫字間是佛堂，」孔壽伯解釋：「我的老婆女兒也不在那裏住，我也極少在那邊過夜，除非有佛事通宵熬夜……」

但是，半年來阿良從沒參加過什麼「佛事」，他們也不是和尚。不過也能明白爲什麼要在鬧市裏買下這個天台上的「假十六層」。一半面積算是「花園」，另外一半的大廳就是供着關帝的「香堂」。兩個臥室，一個經常有陌生人來往，但沒女眷。一間由孔壽伯自己使用，門窗關得可密。看來這是以前大陸上一個秘密結社的「堂口」，如今似乎幹的是港台間的走私。而由於這幢大厦在哪個地區相當高大，老遠望過去，天台欄河上歪歪斜斜、斑斑駁駁的石灰底五個大黑字還很觸目：

「義發社佛堂」

他搬了過去——。

頭三天，孔壽伯只要阿良淋淋花、掃掃地，學做飯，那是給他自己吃的。三天後要他去考旺角一家非常正派的學校，但家長是他那個遠房叔叔，不是他這個契爺，通信地址就是那個大興隆酒家，也不是他住的那個天台上。

「你別弄錯我的意思，」孔壽伯對他說：「那家學校你不一定考得進，但是你斷了幾個月學，我要你降下一年，今年你應該讀中三，現在我讓你考中二，那就很有把

握。我不是要你做狀元。」

「可是契爺，」阿良弄不清楚：「你是恨大陸的，你成天當着人罵大陸，那間學校可是相反，他們白恤衫藍長褲，樸樸素素——」

「樸素個屁！」孔壽伯恨道，「窮鬼窮命窮打扮，我要你去不是爲了跟在他們屁股後面說他們好，老子當年良田千畝，婢僕成羣，衙門裏掛了個名義不用上班，薪水照領，還有油水可分，今天在這裏胡混，你說我對他們能夠不恨？我恨！你也要恨！你家也是從大陸來的！」

「契爺，我們來了好幾代啦！」

「放屁！來了好幾代又怎麼樣！你好好地幹，我孔壽伯對人自有分寸！」

「契爺，我太小，什麼也不懂，你要我進去讀書，又要這個那個，我怕——」

「有什麼好怕的！」孔壽伯把胸脯拍得蓬蓬響：「我會教你！又不要你去殺人放火，你怕什麼！」

「也不打人？」阿良還是惴惴不安。

「好笑！」孔壽伯眞的笑了，他個子粗壯，中等身裁，五十多歲看來不到四十，烏黑的頭髮，紫色的扁圓臉，而且一臉油，光閃閃的，有如鍋裏一隻浸透了油的番茄，一笑，咧着一嘴烏焦牙，像番茄裂了一般。

「究竟要我做什麼呀，契爺。」阿良感到半點也不可笑。

——眞的，一個學期眼看要過去，阿良更加有恐怖的感覺，格外說不上可笑了。

恐怖的陰影就在那個天台上，在孔壽伯陰森的眼神裏。

開始時的查問，是他翻閱了他的功課、試卷以及老師評語之後，孔壽伯用譏諷的語氣，說他眞是個好學生，連那家學校的老師都讚揚他，而作爲契爺，他的吩咐可給丟到太空去了。

「不不，契爺，你要我找幾個同學一起玩，我辦到了，你也知道，可是要他們賭錢什麼的，他們就不來了，我本身有五個同學很要好，有一次因爲拉他們到泰記打牌，朱小靑就和我絕交了，再一次先請他們四個吃雪糕，又拉他們看電影，再按照你的意思『直落』，拖他們到靑山道參加營火舞會，結果一個也沒去，第二天馮敬棠給了我一封信，聲明再也不和我來往，還批評了我一頓——」

「這封信還是我燒掉的，」孔壽伯冷冷地瞪他一眼：「五個人去了兩個，還有三個，即使只剩下一個兩個，也

好哇！只要你拉得緊，這一個兩個就可以替你再拉，不就變成十個八個了嗎！」

……

第二次的查問，又是一個月之後的事了，孔壽伯狠狠地問他爲什麼心怯手軟？根據阿良自己說，那個曾三島玩得上癮，可又沒錢，準備偷他媽媽的錢，還和阿良商量過，可給阿良打消了這個主意，盡管他的考慮在於「查出來一定報差館，或者報告校長，那牽涉太大，」看來似乎有道理，其實「太沒出息」，孔壽伯拍枱拍椅罵：

「如果眞要他們做好人，我們吃什麼？我們幹什麼的？他媽的你以爲『義發社』眞的是我作主？對你說又怕嚇破你的胆，以後你會明白，老老實實照我的話去辦！」

「契爺，」阿良以一個十四歲的香港少年心情來說，開始還感到「蠻好玩，夠刺激。」如今幾個月過去，他驟然以一個四十歲的中年人心情來挨這種日子，担心極了：

「那萬一曾三島他們偷到了錢，又該怎麼辦呢？」

「笑話，你是眞不懂還是裝糊塗？要這些小傢伙變壞，變壞之後我們才有辦法，要不他們還能聽你的？」孔壽伯厲聲問：

「我讓你散佈的那些話你說了沒有？」

「都說了」。

「他們相信不相信？」

「這個——契爺，我不能當着這麼多人去說，我是要三三兩兩的時候才開口，說過就算，不敢盤問，我好像感到學校已經在注意我似的——」

「放心去幹！」孔壽伯道：「我們已經花了不少錢，錢不能白花，要拿回來！何況這些事不一定爲了賺錢！而且不怕他們找上門來，小傢伙變壞是芝蔴綠豆小事，只是你他媽的少了個胆，我們義發社殺人不用刀子！」

阿良儘管已經聽懂了孔壽伯那一套，可是仍然感到顫慄，連打幾個哆嗦，於是一個「逃」的意願掠過心頭。可當見了媽媽和妹妹和那個叔叔時，潛藏在心頭的意願又開不了口，內中包括了沒書讀，住床位甚至睡梯口，以及使人嘔出酸水的饑餓，漫無目的走街頭……

——還有遠房叔叔給他的「保證——」。

……

水壺吱吱響，沸水噴白煙，阿良似乎沒有發現，沒哭沒想怔在那裏，突地頭頸上冷冰冰的，他嚇了一跳，摔掉濕手巾扭頭去看，他那個師妹小娟在對着他抿着嘴笑。

「嚇死我了。」他邊說邊熄火、提壺，準備拿出去給

孔壽伯泡茶。

「爸爸到對面去了。」小娟止住了他：「你先冲熱水瓶罷。這回是蔡伯從曼谷來，就要到台灣去，他和我一同上的樓，一下樓就和爸爸喝茶去了——」

「你爲什麼不去？」

「唉！我說阿良哥你今天怎麼啦？你也不是第一天來，幾時看見他帶着我們上茶樓？——走，到前面淋花去！」

小娟比他小一個多月，和他差不多高，十四歲的少女看上去像十六七，孔壽伯不給她升中學，寧可請家庭教師上門，理由是照顧她媽媽。而她媽媽却供了個佛龕，成天唸經拜佛，祈求來世生個男孩子，這輩子却不想了，倒不是她不育，而是孔壽伯光在香港「三頭住家」，另外兩個女人的歲數合起來正是她的年齡。

阿良紅腫的眼睛很快給她發現，她就不忙出天台淋花，看他的眼睛，並且笑容消斂，憂戚地替他担心。

阿良又哭了，他瞥見了自己妹妹的身影。

他們站在欄河邊，鳥從頂上過，行人像螞蟻。十六層的高度雖然在香港不算突出，但望下去仍然使人感到頭眩，好在欄河外還有尺多寬的屋簷，這使兩人獲得安全感，他們斜斜地坐在欄河上，一手按住，雙脚落地，重心向裏，不致於跌下去。

他把他的委屈對她說了。這個義妹的性格，在阿良心目中更像他的胞妹：唯恐惹下芝蔴般大的麻煩，走路似乎怕踩死了一隻螞蟻，而且她在孔壽伯的「算盤」上，她是以一個担任聯絡的身份生活在他的小圈子裏。譬如有人找到了他的家裏，他就帶他去找孔壽伯，像蔡伯來自曼谷，這些客人照例不先去那個「香堂」，以免引起旁人注意。目擊小娟的工作如此簡單，簡單到使阿良肯定她是和他契爺「完全是兩類人」似的，而當對方對他同情和勸慰之後，他更視她爲知己，並且透露了他的心事；他幹不下去。

小娟有點驚訝，鼓着大大的眼珠，皺起緊緊的眉頭，咧着小小的嘴巴：

「你不是家裏很苦嗎？這份工作是沒什麼好，可不愁吃，不愁穿，有個小房間，還有書讀——」

「就是讀書不好！」

「奇怪了！」小娟乾脆站了起來：「你的功課蠻不錯，爲什麼說讀書不好呢？」

「那是——」他還想瞞着，可是實在沒法再忍，就把

孔壽伯要他混進那間學校，「拉幾個同學出來」的陰毒計謀對她說了。

小娟輕輕地舒了口氣，用十足成人的語氣告訴他：

「原來你也在爲這件事傷腦筋，我去年也給他這樣使喚過，我也下不了這個心。大家都是小朋友，老師要我們做好孩子，做好學生，將來做個有用的青年！——」

「對呀，我們都聽說過。」

「所以，我讀了三個月，試過好幾次，請吃雪條雪糕啦，請看電影啦，一起旅行吃燒烤啦，這些都做了，可是第二步要他們拿錢請客，或者合錢『畫龜脚』買東西吃，他們拿不出錢來時，我就無論如何沒辦法要他們去偷、去搶、去扒、去騙。我的手也抖了，脚也軟了，嘴也張不開了，還出汗哩！挨了爸爸多少罵？還打過一次屁股。我實在給逼得沒辦法，就吵生吵死要媽媽給他說，沒用！再去找幾個同學『發瘋』，亂吃亂逛亂花錢，天快黑就吵着上館子，你說我們小孩子幾時吃過館子？五、六個人都起哄，可是幾個人身邊的錢只剩下三塊七角五仙，還得坐巴士。好，恰巧有兩個人在拍拖，坐在渠邊樹下低聲說，大聲笑，男的還帶了個相機，看來這個機會好，我們對付他們兩個沒問題了，大家又起哄，『推選』蛇王何動手，蛇王何眞的拿把彈簧刀躡手躡脚往樹下走去，我們幾個來了個包抄，人人手裏拿着樹枝和石頭，走呀走，忽然大家往後跑——」

「爲什麼？」

「蛇王何臨時不想幹，他第一個往後跑，大家跟着他逃，上氣不接下氣逃到山背後，蛇王何開口了，他說他寧可餓死也不做强盜，他說這種事太羞家，鬧大了連爸爸媽媽都沒臉見人，他不幹了，而且——」

「而且怎麼？」

「從此他再也不和我們玩。」

「我也一樣！」

「你已經碰到了？」

「不只一次！你說說，你怎樣不上學的。」

「就是那一次，」小娟的語調居然激昂起來：「回家之後把情形對爸爸說了，說蛇王何是班裏年紀最大的一個男同學，比我大三歲，他都下不了手，急得小便撒了一褲襠，我還能有什麼辦法？爸爸就打，我就哭，告訴他再這樣逼我，我可要報差館——」一頓，又說：「我要他找『替死鬼』去。」臉上掠過一絲笑容：

「後來他再也不讓我這麼幹了，請了個家庭女教師，

一天上兩三點鐘課，」她嬌憨地笑起來：「可沒想到你做了替死鬼！」

一條蜥蜴從花壇裏直竄出來，兩個大孩子本能地撲了過去，可是還沒來得及攔阻，蜥蜴已經翻越攔河，兩人又扭過身去，地面上一串串、一堆堆各式各樣的霓虹燈光芒，又使兩人眼花撩亂，忙不迭回復到剛才的樣子。

「你在打哆嗦！」小娟指指他：「冷了罷？天快黑，燈都亮了。」忽地笑道：「對，我幫你做晚飯，我也在這裏吃，好不好？」

「是麼？」阿良笑得一笑，可又皺眉道：「不好，我沒什麼東西吃。」他的頭垂下來，「你爸爸對我是不錯，我比以前要飯似的日子，要好得不知多少倍，可是他每天給我的菜錢——」聲音越來越低，小娟聽不清也不想問，長長地舒了口氣道：

「那你怎麼和我一樣呢？你應該有辦法。」

「辦法？我有什麼辦法，還不是和你一樣？願意和我一起玩的同學，越來越少了。」他挨近她一些，低聲對她訴說，他算是明白了一些事情，盡管孔壽伯這樣做，還有什麼「後台」，但他相信不可能有什麼收獲，因爲「公道自在人心」。黑究竟是黑，白究竟是白，縱然有人顛倒黑白，也有人跟着起哄，但這不能持久，是不可靠的，他在正派學校碰到了「釘子」，她在一般書院同樣碰到了「釘子」。特別顯著的情況是，兩人分明「奉命教人學壞」，事實上兩人本身並不希望這樣，而且恁說也做不出「壞榜樣」來。阿良吃吃力力對她表達了他的想法，心頭感到不再那麼重甸甸，稚氣地說：

「你爸爸怎麼是這樣的一個人呀！」

「他——」小娟臉上的微笑一下子消失，咧開嘴，似乎想告訴他一些「秘密」，但是終於咽了下去，支支吾吾地說：「他——唉！急死人了！總以爲聽他的話沒錯，其實不是那回事，我媽媽拗不過他，『看破紅塵』，念佛吃齋，什麼事也不管了。」

兩個大孩子批到這個時候，誰都說不出一個所以然來，可是誰都有話想說，苦於難以表達。他們已經强烈地感到：偷呃拐騙、打劫胡來一點「不好玩」，現在還沒出事，精神上已經有了那麼重的負担，萬一出了事，那這種見不得人的難堪，慘過挨打挨罵坐牢監。

「我幫你做飯罷，」小娟走向厨房，很想把氣氛緩和下來，「唷！你這隻米缸原是放餅乾的。」

「嗨嗨——」阿良傻虎虎地笑：「本來是隻小米缸，

有一天晚上打老鼠，老鼠沒打着打爛了米缸——」待她笑過一陣之後又說：「不好意思讓契爺再買一個，就用塑膠袋，那知道給老鼠咬了個大洞，就檢了個餅乾罐回來——」

「髒不髒？」小娟扭開水喉淘米。

「好乾淨，」阿良在盆子裏洗白菜，「裏面還有幾塊餅乾哩。」

小娟憐憫地瞅了他一眼，見他蹲在那裏，花了好大的勁對付幾片白菜，破報紙上面擱了條貓魚，忽地心頭一酸，就問：

「你天天這樣吃？」

「有時候懶得煮，就吃麵包。晚上有幾家餅店的麵包特別便宜，因爲不新鮮了，有些是焗壞了的，不整齊，就半送半賣。我一口氣可以吃半打！」忽地笑起來：「本來一餐可以吃三個，後來變成四個、五個，最近又加了一個。」

「對呵，」小娟道：「媽說的，像我們這種年齡，正在發育，食量也大起來了。」

「不不，」阿良小小心心地用大菜刀劏小魚，「不是爲了什麼發育，是麵包縮水了，物價一天天上漲，麵包一天天縮小——」

「爸爸對人太刻薄了。」小娟忽地眼圈一紅：「他還收你做契仔哩！」邊說邊把小飯鍋放在石油爐上，俯下身擦着火頭：「他自己，有些時候連早餐都喝酒，還——還——」

「還什麼？」

「還抽這個。」她匆促地做了個手勢：「你可別對人說呵！」

「我早就知道了，」阿良道：「這些事，瞞不了的，不過香港嘛，還能說什麼？」他稚氣地做了個誇張的神情：「小娟，契爺自己吸這個，他來來往往的朋友，十個有九個和這個有關！」

「你說他們都吸這個？」小娟凝視着他。

「不，他們販賣！」

「你！」小娟急得一手掩住了他的嘴：「不好再說！」可又用手背去抹他的一嘴水，苦笑道：「我兩手都是濕的。」

見她這麼緊張，阿良把端鍋做菜的動作放得很慢。他在思索，這位義妹一定吃過苦頭，譬如把孔壽伯的事情說給人聽，因此挨了頓毒打之類。便一面切菜，一面透露他的心事說：

「你也別對媽媽說，我曾經想跑掉算了，呆在這裏，

吃點苦算不了什麼，可是這算什麼名堂呢？老師說得對，一個人活着，總該做點有益的事，人嘛，又不是老鼠，盡是見不了光，偷偷摸摸，我這半年來，越幹越不起勁，越來越不高興……」

小娟吃驚地聽他說，觀察他的神情，終於立在他背後，湊在他耳朵邊說：

「你可別亂來，孔壽伯不是好對付的，他根本不是我的爸爸！」

「什麼！」阿良幾乎一刀切在指頭上，弄破了一點皮，流着血，小娟急得什麼似的，埋怨自己多嘴又埋怨阿良大意，找到紗布藥棉給他包紮，告訴了他自己本來姓譚，她爸爸和孔壽伯是「同撈同煲」的秘密結社「兄弟」，一起混了幾十年，她爸爸積了不少錢，孔壽伯因爲嗜賭，錢再多也留不住，十四年前她出世的那一年，她爸爸有一次出門「販貨」再也沒回來，說什麼在「火併」中完了蛋，她媽媽一口氣搬了幾次家，最後連人帶財產外加一個小女孩一齊姓了孔，「這樣才能安全，媽從此也就吃了長齋唸菩薩，」……

阿良聽得出了神。

這些應該是電影裏或小說裏的故事，但這個故事的「角色」之一，分明就在眼前。

「我從來沒對人說過，」小娟邊抹眼淚邊說：「媽只告訴我一個。她說不管孔壽伯對我們怎麼樣，反正他是我家的『恩人』，沒有他，我家早給仇人斬盡殺絕——」

「到底爲什麼呀！」阿良撫摸着疼痛的指頭。

「媽也不肯多說，」小娟替他煎魚道：「她說反正這是爸爸作的孽，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她下半輩子只能唸經修來世了。」

「你相信麼？」阿良關切地問。

「相不相信都沒辦法，」小娟舒了口氣：「別說我們年紀小，我媽也是見過世面的人，可連她都沒辦法，我們也只能聽天由命咯！」拿起鍋鏟嚐了嚐鹹淡，說：「孔壽伯前些年又和另外一幫合在一起，他有一晚親口對媽說的，『老子要招兵買馬大幹一場』——」撇了撇嘴道：「還以爲我已經睡着了哩！」

「那——」阿良感到處境比想像的更糟，一個「跑」字又湧上心頭，可是跑到哪裏去呢？飛上了天也得下地覓食，窮苦對他有如鐵槌的捶擊，如今媽媽和妹妹剛剛可以不去討飯，自己也有了個「窩」，跑哪去？眞的繼續孔壽伯交下的鬼主意嗎？他恁說也不能幹，只要一想到，自己

泛汗。學校是這麼正派，老師和同學相處得這麼融洽，他的班主任雷老師，當他的功課很好時就在班上表揚他，當他的功課不及格時，就在放學後仔細幫助他。特別是他最生疏的讀報摘錄，連幾大洲、幾大洋都弄不清，老師也耐心地教導他：「不認識這個世界，你們年輕人就容易走錯路，今天做人，可不能像幾十年前那樣混混沌沌啦！」

——能夠向雷老師求助麼？

——「不行，老師們都是這樣正派，孔壽伯可專走邪門，」阿良這麼想：「老師有理講不清，契爺專門耍陰毒，學校沒他的辦法，——不行，如果給同學知道了，說不定會笑我，那——」

「吃罷！」小娟以歉然的心情給他盛飯：「都是我不好，多嘴，害得你割破了指頭……」

「一對寶貝呀！」冷不妨孔壽伯闖進厨房來，對兩人不但不罵街，還高高興興地笑吶：「一個是女兒、一個是兒子，我孔某人好福氣呀！——怎麼，小娟你不吃？」

「媽在家等我一起吃。」

「那——」孔壽伯的油浸番茄臉又裂了條縫似的，「這樣罷，阿良也不要吃了，今天我賺了一筆大錢，實在高興，我們全家——」

「蔡伯從曼谷帶來的！」小娟插嘴。

「小孩子不好亂說，走，我們三個，你媽吃齋，不要找她了，吃完之後，給她帶點生果。」

孔壽伯的「慈愛」來得突然，但兩個人只能跟他下樓，小娟說：「爸爸你早點來，阿良也不會割破了指頭——」

於是孔壽伯怔得一怔馬上大笑道：

「好哇，你心疼起阿良來啦！好罷，你們兩個長得可不小，年紀都還小，好好地聽爸爸的話，好好地幹，爸爸自會給你們作主。」於是在對面茶樓吃了一頓晚飯，告訴小娟已經辭掉了家庭教師，要她明天就到納爾斯書院報名，「隨便插那一班，反正繳錢就行，」而且不容許她反對，「和你哥哥一齊幹，我這個爸爸可有辦法哩！」飯後掏出一把糖，可每人只分到一粒，「洋糖好味道，」他先吃了，兩個大孩子本來喜歡吃糖，也把這粒香噴噴的咖啡軟糖放進嘴裏，眞的很特別，不光是甜，都咧着嘴朝孔壽伯傻笑，孔壽伯馬上付賬，送小娟回家，對阿良只說了句：「小心門窗關好，今天我不來了。」

「今天眞多事，」阿良有着太多的新鮮東西，包括小娟的身世，以及契爺忽然請他吃了餐豐富的晚飯。然而用

不到第二天，當夜他已經發現了什麼不妥，他們吃的那裏是糖？熱辣辣，香噴噴，渾身有了勁，簡直想飛！從攔河下望，阿良似乎揭開了每一幢建築物的屋脊，眼前幻現着電影院裏正在放映的打鬥片，俠士們刀刀見血，人頭落地；眼前幻現着豪華酒樓的盛大宴會，山珍海味已經進入自己嘴裏，眼前又幻現着「架步」裏大孩子認爲「神秘」的場面，居然看見了女人裸露的胴體……

「媽！」阿良忽然想起來對着夜空大聲喊：「李小龍吃的糖，李小龍說吃了這些迷幻藥，世界是金色的！這個世界！」

「阿良！」耳邊響起雷老師的聲音：「你比其他同學懂得多，大概是你從小在外面做工的關係，這個社會容易教青少年墮落，你要自覺自愛，特別注意千萬不要誤了自己，又帶壞了同學！」

「雷老師！」阿良踉踉蹌蹌回房：「我聽話！不是我買來吃的，是契爺給我吃的，我現在很奇怪，可是我還明白，我不會變成『超人』，你也說過，世界上不會有『超人』這種妖怪……」阿良翻來覆去沒法安靜，記住了雷老師講過的：在世界上，不少青年因爲吃了大麻和迷幻藥喪生，有些是自以爲可以「飄飄然飛了」，因此從天台上「飛」了下去，再也起不來了。

「我我我，」阿良掙扎着，同時「享受」着那「飄飄然」的感受，在床上矛盾地手舞足蹈大聲叫：

「再也不吃了！」

可是第二天傍晚忽地周身抽搐起來，整個人感到疲乏、腿軟、心煩，阿良担心的事情終於來到：「癮發作了！」他開始還使勁忍住，可是渾身每一個細胞似乎都給螞蟻嚙咬，又癢又酸，每一個細胞都在向它的主人哀求：

「再來一次，一次，以後再也不吃……」

孔壽伯在關帝神龕前「打坐」，阿良平時連走路都不敢發出聲音，此刻他胆敢衝了進去，「契爺……」

「幹什麼！」

「藥……不不」阿良顫抖着：「糖，——糖——」

「爸爸！」小娟也特地趕來，「快，快，媽說你在耍花樣，今天要我問你要，明天要你同我戒！」

「胡說八道！」孔壽伯掏出兩粒「糖」來：「拿去！什麼戒不戒的！老子吃了幾十年，沒半點屁事，戒它幹什麼！」見兩人搶着往嘴裏塞，就站了起來，雙手搭在兩人肩上，「和藹」地說道：

「一對寶貝，聽我的！你們可以天天問我要，沒什

麼！不過，我要聲明：到下個星期六爲止，如果你們連一個同學都拉不到我這裏來『拜香堂』，那我就不客氣了，你們別說哀求，磕頭磕穿了腦袋，我也不給，我孔壽伯說到做到，心狠手辣，你們別把我當作好惹的。」

……

距離下星期六還有八天，兩人在兩個不同類型的學校，還是沒法找到一個願意「拜師父」的同學，但每天一粒「糖」已經不能解決問題，非兩次不可，他們的毒癮隨着體內器官的被腐蝕深度而加强了。

「什麼？」星期六下午孔壽伯對雙手空空的阿良頓脚道：「還是沒辦法？」一巴掌摑了過去：「今天休想再吃！沒出息的東西！我孔壽伯瞎了眼，讓你這個聰明面孔笨肚腸辜負了我的一片好心，今天我決定不理，讓你嚐嚐味道，晚上我回來問你，你肯眞的找人來，我每天『發』給你兩粒，你再不落力，你死了我也不管！」他開始踢他，因爲阿良不但痛苦難挨跪了下去，甚至還拖住了他的唐裝褲脚。

「契爺！」阿良哀嚎着：「救救我吧……」

「誰是你的契爺！」孔壽伯恨恨地把大門關上：「聽着！你不下決心把同學找來，我半夜裏回來還是不給你的！」

阿良在天台花圃前打滾，那個「飄飄然」的感覺給毒蛇噬心般的痛苦代替了，他帶翻了花盆又踢倒了花盆，爬到攔河邊，用腦袋頂住短壁，還是忍不住不斷抽搐的折磨，他嘔吐，吐的是酸水；他掌摑自己的臉，可不感到絲毫疼痛，他整個人瘋狂地等待一聲爆炸——他感到自己就會爆炸，然而無法忍耐的煎熬一分鐘有一年那麼久，他等不到契爺回來，也等不到體內的爆炸，他充血的眸子已經分不清什麼，他混亂的腦袋已經想不到什麼，他只有一個激烈的願望：自己製造一個「爆炸」……

他艱難地爬了起來，一次兩次想翻過攔河，可是沒了氣力，好不容易咬破嘴唇跨過了一條腿，疲乏得只能騎在攔河上喘息，然而越來越痛苦的煎熬不許可他喘息，阿良哀傷地叫了一聲「媽」，扭過臉去面對他所熟悉的街道。在那鳥從頂上過的高樓上，下望行人像螞蟻的情景，他曾經感到頭暈目眩的恐懼消失了，代之以利用這個高度去驅除痛苦的愚昧渴求……

「媽，小妹，」阿良不能再忍，眼底下還是五顏六色的霓虹燈，可不再是清清晰晰的光管，而是一片模糊，象徵了這個社會「繁華與歡樂」的基礎，正是難以數計的受

難者模糊血肉……

阿良移動着左脚，右脚跟着移動，只有尺把寬的屋簷就要滑過去，他在舉起發抖的雙手，用發抖的哭聲說：

「雷老師別罵我，我沒有勇氣對你說，是我的錯……」

「阿良！」一聲尖叫緊接着一個緊抱，小娟用盡了所有的氣力把他攔腰抱住往攔河裏倒，兩人都跌倒在花圃裏，小娟哭着對他說：

「別做傻事，快走！我媽來領我們一起跑……」

行街先生店中來

王采風

年輕的"行街"先生店中來，
站在櫃邊走不開，
三寸舌槍挑動了姑娘心，
姑娘力勸經理把貨買。

年輕的"行街"先生店中來，
繞着櫃邊久徘徊，
並非推銷的貨物賣不出，
只是一句話還沒對姑娘講出來。

年輕的"行街"先生店中來，
徘徊櫃邊走不開，
姑娘開口把話拉，
"還有貨嗎？請您全都拿出來。"

先生低聲說："這種貨物眞奇特，
它的名字叫做——愛，
只怕姑娘現在無心買，
我才藏在心中不敢拿出來。"

關於畫家劉抗

林墾

尼泊爾少女　劉抗作

劉抗是一個數十年如一日以最大的熱情從事油畫創作的畫家。如果我記得不錯，再過兩年，劉抗的藝術生活正好度過了半個世紀。五十年，在人類社會來說不算長，對一個畫家的創作生活就不能算短了。五十年來他始終不懈地從事藝術勞動而且還要堅持下去，這是很不簡單的事情，他不僅對藝術有深刻的認識，在實踐上具有最大的毅力，

這樣悠長的歲月換來了他在油畫創作上的成就決不是倖致的。

人們往往說一個畫家之所以取得成就是由於他的「天才」。我不同意這個看法，對於劉抗我更不同意。他的成就是自己在藝術實踐上不斷探索和從不間斷的勞動換來的。劉抗二十年代中期在上海美專求學和一九二八年在上海新華藝術大學畢業，他不會滿足在這一段時期學習得到的東西，隨即就到巴黎留學。在巴黎的學習生活對畫家劉抗來說是重要的，他可以看到西洋畫諸大家的原作，直接汲取他們的好處甚至接受某些影響。劉抗的作品曾經入選一九三〇年和一九三一年在西方畫壇深具影響力的秋季沙龍。我們並不迷信入選這個沙龍的作品都是好的，我提出這樣的事只是便於推斷從某一角度看劉抗的油畫創作在三十年代初期已經達到一定的水平，這個看法相信是較爲合理的。一九三三年，劉抗回到母校上海美專任教，直至一九三七年南返，以後就在新加坡定居。

在上海美專任教這四年間，劉抗的創作很勤，若干作

看花燈　　劉抗作

品也顯出了他追求油畫民族形式的特色，這是他的創作早期所形成的風格，如「靈隱禪院」、「黃山蓮花峯」、「太湖春雪」、「中山陵」和「杭州夕陽」等等，用色和筆觸明快是其特點，綫條的概括力很强，看來有一定程度的中國氣派，雖然它是外來形式的油畫。這些作品對我們了解劉抗這一時期藝術風格的形成是很重要的。

從劉抗發展到較後時期的畫風看，他曾經受了後期印象派最後幾個畫家和野獸主義者瑪蒂斯的影響是顯而易見的，那單純的色彩，帶着裝飾風的造型，輕快、簡潔的綫條——特別是用富於變化和有着高度概括力的綫條組織成形象成了他的油畫風格一大特色，他最近幾年間的作品如旅印寫生等等，就是這種風格發展的延續。我們不反對受外來形式的影響，重要的是把別人表現方法上的優點融滙貫通於自己的表現形式裏而成了個人獨特的風格，而不是外來形式的翻版。劉抗了解中國美術傳統的重要，他是一定程度在民族傳統的基礎上汲取外來形式的，雖然他畫的是油畫，他追求的却是民族化。劉抗的畫不會發展到現代主義的泥沼裏去，昨天和今天如此，我們確信他的明天也如此。應該說，能堅持這一原則是非常可貴的。

但劉抗是一個寫實力很强的畫家。從一九五三年他在峇厘島畫的一批以當地婦女勞動生活爲題材的油畫可以證明他寫實的功力是深厚的，而這些寫實又絕非屬於舊寫實範疇的。而更重要的是，他刻劃勞動婦女形象的態度完全出於絕對的尊重，這也是他和現代主義者之間的根本分別。明白了這一點，我們就理解他今天油畫創作的造型能力來自上述的基礎。如果他沒有長期以來刻苦鍛煉的過程，如果他沒有正確的認識，恐怕是難免走入現代主義之路去的。

本刊本期中介紹了劉抗的若干油畫創作，都是他較近時期的作品。

·海外隨談·

記伍德好施

錢歌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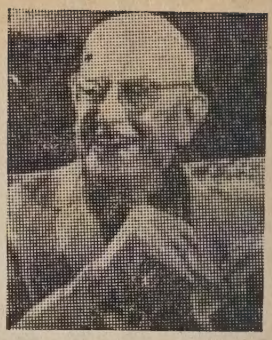

約莫四十年前我在倫敦進修的時候，就聽到「幽默大師」伍德好施（P.G. Wodehouse, 1881-1975）的大名，但緣慳一面，因爲他那時住在法國，無法去訪問他。

在太平洋戰爭爆發的前夕，我取消了德國之行，匆匆忙忙地由倫敦趕回遠東，已是遍地烽火，自然更少有機會去接觸伍德好施，或是聽到他的消息了。

直到一九七五年來臨，在一月二日的紐約時報上，看到英國女王伊麗莎白二世元旦授勛的名單中，出現了兩個熟悉的名字，一個是卓別靈，一個就是伍德好施。他們兩人都被封爲爵士了，全部封號爲不列顛帝國上級爵士勛位（Knight Commander of the Order of the British Empire），略稱K. B. E.，從此以後，他們的名字前面，都要冠上一個Sir字的尊稱，八十五歲的卓別靈先生（Mr. Chaplin），變成了查理爵士（Sir Charles），九十三歲的伍德好施先生（Mr. Wodehouse），變成了伯蘭爵士（Sir Pelham）。

他們兩人都是生長在英國的，早歲離鄉背井，遠渡美國，以求發展他們的前程。卓別靈居住美國達四十年之久，在

好萊塢銀幕上的成功，全世界幾乎無人不知，無人不曉。可是戰後（一九四九年）美國說他有「親共嫌疑」，不讓他再回美國，他只好卜居瑞士，以迄如今。他到現在還是保留着英國的國籍。兩年前曾得到簽證，來美作過短暫的旅遊，而受到熱烈的歡迎。

至於伍德好施在美國的讀者，也不少於卓別靈的觀衆，而黑白影片的時代已成過去，幽默小說卻是流行如昔的。他已在一九五五年正式成爲美國公民，不過他仍然保留了英國的雙重國籍。

伍德好施曾幽默地說，「我常想奠定一個作家地位的有兩件事，一是獲得爵士的封號，一是有造像陳列倫敦臘人館。這兩件事我現在都得到了。」於是，在他叙爵後才一個多月，到今年二月中旬，他竟溘然逝去，與世長辭了。

伍德好施自從一九零二年發表第一部小說以來，一共寫作了九十部以上的長篇小說，三百篇短篇小說，五百篇散文小品，十六個劇本，半打以上的電影脚本，和二十三個音樂喜劇中的歌詞（最著名的是「演藝船」中的名叫皮爾的一支歌），眞可說是一個多產作家了。七十年來他不停地在寫作，一直寫到他死去爲止。他最後的一部長篇小說，題名「阿姨們都不是紳士」（Aunts Aren't Gentlemen），去秋在倫敦出版，頓時成爲首屈一指的暢銷書。

他在死前仍在努力寫作另外一部小說，他感到煩惱的是，他現在一天只能寫兩頁，不像早幾年每天都能寫出五頁來。但他卻說，「奇怪的是我的頭腦還是很好，和以前沒有兩樣，所以我想我可以寫得和從前一樣的好。」

大多數的小說都要創造人物和結構，但是伍德好施卻超越了這個範疇，而創造了一個「世界」。他所創造的世界，是英國愛德華的時代，即第一次世界大戰前英國的社會情形。那時一般人一派紳士作風，或出身名門，談吐高雅，在他筆下寫來特別顯得神氣活現，儼然彬彬君子。他那活潑的小說結構，生動靈巧的比喻，以及詼諧突梯的詞句，使讀者都忍不住要大笑出來。

「美國人唯一想要知道的關於英國的事，就是上流社會，」他有次回想到他當初決定寫作方向時的情形說，「所以我就寫些英國上流社會的幽默故事，以娛讀者。」可是出人意料的，伍德好施所描寫的最使人難忘的人物，並不是一個生下來就用銀調羹飲食的、富貴人家的子弟，而是一個爲他保管和擦亮那銀調羹的侍從。他的名字叫吉佛士（Jeeves）。

他幾乎在伍德好施的每部小說中都有出現，每章每節都有他那離奇古怪的想法，和辛辣中肯的批評。吉佛士在伍德好施的世界中，發出明麗的光輝，他老是在和「眞理」戲弄（Paltered with the truth），確是伍德好施創造出來的最成功的一個人物。

一九一九年伍德好施在「柯里爾週刊」上讀到那套健身運動（daily dozen）之後，每天早晨都做練習，如伸直兩腿彎腰用手觸及脚趾，及其他十一種動作，所以直到年近期頤，還是身體健壯，滿面紅光。當他談到幾年前倫敦臘人館（Madame Tussaud's wax museum）派人來訪問他，要實地寫生複製出他的塑像來。他說，「那人拿着一大盤的玻璃眼睛來，仔仔細細地看了我一陣之後，才選出一對顏色最近似的玻璃眼睛來用。」

說到他受封的情形時，他透露在去年（一九七四）十二月初，接到英國總領事館的一個電話，問他願不願意接受女王授與的爵士封號。「他們吩咐我不要對任何人說。我問是不是可以告訴我的妻子，他們回答說也不可以，所以我只好把那秘密藏在個人心裏，達一個月之久。」

伍德好施今年元旦的受封，便證明官方對於他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被德國人擄去，在柏林强迫他對美國作過五次廣播的事，完全加以原宥了。在當時（一九四一年）英個人認爲他有通敵的嫌疑，對他頗有反感，圖書館把他的書拋棄，又從著作人名單中除去他的名字。過了三年到一九四四年時，英國外相艾登，在議會中演講，證明他的無罪。其實，他並未眞正爲敵人作過任何宣傳，只是他覺得戰火正烈的時候，應有一點兒幽默的東西，以資調劑，所以他就把集中營的經驗，輕鬆地描繪出來。不料納粹黨人竟利用他那些談話，加以渲染，再向英國廣播，以致引起他國人的誤會。

伍德好施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就再沒有回過英國。這次叙爵他如果不是因爲腿力虛弱，隨時有跌倒的可能，非有手杖不能行走的話，他是願意回國一行的。

他晚年和他結縭六十年的妻子耳色爾同住在紐約附近的長島。他有一個七十五歲的妹妹海倫和他們同住，爲他們照料家事，又請了一個女傭，每星期來五天，從早上九時到下午四時，來爲他們服務。生活過得恬靜安逸，所以他到九十多歲，還能寫作如故。

美國人對伍德好施的逝世很爲惋惜，報上有社論等悼念的文字，一個讀者（彼德·席爾茲）的投書說：

愛好縱情大笑和美好故事的，數以百萬計的讀者，都將悲悼幽默大師伍德好施的逝世。我們都將懷念在過去的日子裏，每次聽到伍德好施有新著問世，便要趕去書店購買，以求先覩爲快的那種光景。只要是他的書，都可以使人忘卻一天工作的辛苦，而享受幾小時的清福。我們都會想念吉佛士的，馬利納先生的，艾姆華斯勛爵的，小賓果的，以及早成陳跡的那個世界所特有的其他居民們的，那些顯異奇特，逸出常軌的行爲。

伍德好施很慷慨地留給了他的無數狂熱傾慕者一種豐富的遺產，近百部的小說和其他的作品，讓人讀之不厭。每天都有發現他的作品的新的讀者，他們都將從他的書本上獲得歡笑，那是多少年都讀不完的。我們悼念伍德好施，深知他那種沒有惡意的幽默，將永遠留在那些愛好歡笑的人們心中。天啦，他眞是一個會說故事的人！

稿約

一、本刊歡迎投稿。凡有關文藝理論、評介、翻譯、小說、戲劇、散文、詩歌、中外文壇動態等作品，都是我們需要的。翻譯作品請註明稿源及附簡短的介紹。

二、來稿請用原稿紙書寫。並請註明眞實姓名、筆名、地址（外埠請附英文地址）。

三、如需退稿者，請附回郵郵費；如不願刪改者，亦請註明。

四、稿件一經發表，即致薄酬。

五、來稿請寄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海洋文藝」社收。

水彩小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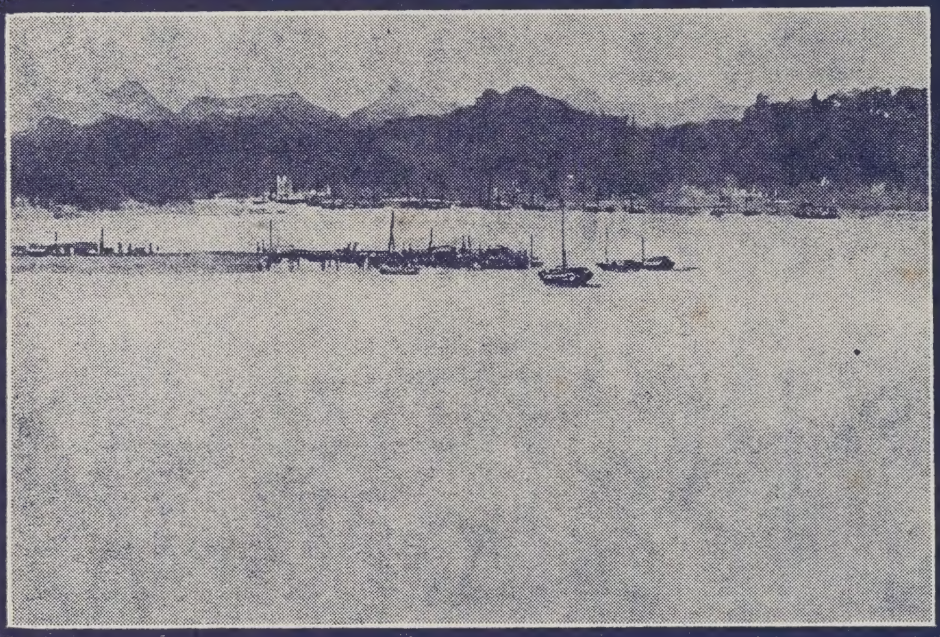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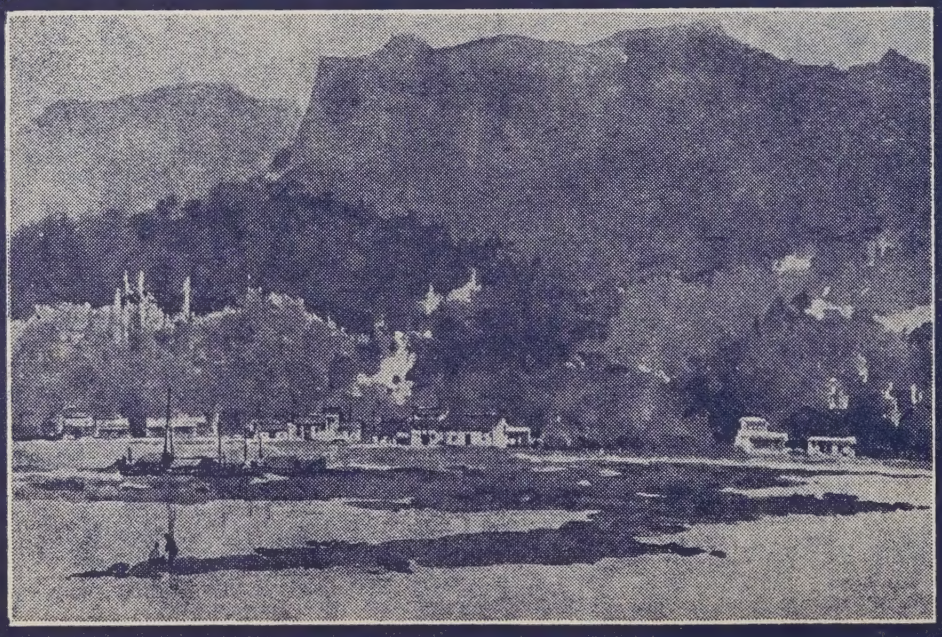

·歐陽乃霑

上：菜園
中：港灣
下：山下

了到找兒活

年江黎

現代化的機器是值得歌頌的。用一輛巨大的牽引車把貨柜運到碼頭，再由一輛有升降設備的車子搬到船旁，那些在工作中發出呼嘯聲響的起重機用巨臂一抓，四十噸重的貨柜就乖乖的落到貨輪上。一個鐘頭可以搬二十多個貨柜——「落貨千噸，倚船可待」呢！

幾天的工夫，幾個鐘頭內完工。梁耀覺得這個碼頭眞是吸引人。他的兒子喜歡看飛機，他自己却喜歡看起落貨。有時竟然會忘記這是死對頭，這個起重機連他梁耀的飯煲也吊起。

他本是做起落貨的。現在說來，那是比較落後的一種了：大貨輪進港後停泊在海中，像一頭躺在地上的大母豬，十多艘艇船圍着它團團轉，就像小豬擠在母豬身旁。他和工友一起，用小型起重機（大家叫它做「忌廉」的）把一碼一碼的貨物吊起來，放到艇船上，又從艇船上絞上了一碼又一碼的貨物。梁耀是負責在艙底叠好貨物的，當起重機的鋼纜把貨物從艙口慢慢放下時，他就招呼着該放到什麼地方。貨輪經過那些埠頭，貨物就得依着到達埠頭的先後順序排好。每件貨物上用英文寫着的埠名他倒是認得的。有時趕起工夫來，他曾經七十二小時連續工作。收工時候，站着也能打瞌睡。……

但那是年多以前的事了。人家貨柜船又快又省力，時間就是金錢，當然搶走了很多生意。那是說，貨運的方法趨向現代化了！——人家喜歡穿着輕巧方便的膠拖鞋，做木屐的就只好失業。沒有辦法，那是現代化呀！

梁耀從一月開工二十多天，變爲開工十多天，以至於只有幾天。他不能再指望那黃金樣的歲月再來，這行飯越來越難吃了。

於是，他托朋友代謀別些行業的職位。

幾天以後，朋友有電話來，要他去見工，那是一家外資的工廠，負責做電器部份的工作。

「你曾經做過電器的，」朋友在電話中告訴他。「我想，這份工作對你很適合。……還有，我在表格上，替你填上『十八般武藝件件皆能』。謀職艱難，填多一些項目總比填少一些好，是嗎？」

梁耀沉吟了一下，覺得這不大踏實。可是再一想，填就填吧，怎麼也得去碰碰機會的了。何況電器這一行，他多少也懂得一些，總不至於觸電而死。

見工那天，他想着早點起床，去把飯煲裏的冷飯蒸熱來吃，可是他看見大女兒也在弄飯。

「你不吃麵包嗎？」梁耀小聲地問他那位十二歲的大女兒。

「媽媽昨晚只買了一磅麵包回來。留給弟妹們吃吧，他們喜歡吃麵包。」女兒開始舀飯了。「你吃飯嗎？」

梁耀看見飯煲裏就只有這麼一點飯，連忙說：「我不吃，你吃吧！」

女兒倒了一點醬油進飯裏，端起來吃。她要趕時間上學。

梁耀等女兒吃完了飯，陪着她一起搭電梯下樓，走到街上。看着她上了車，才自個兒去見工。

工廠的氣派倒是不小。他道達了來意，有人指引他到一個房子裏等候。一會兒，回來的竟然是一位外國人。

梁耀心裏暗吃一驚，怎麼會是外國人的呢？不過，不用愁，他大概是會講廣州話的。梁耀這樣安慰自己。

這個自我安慰很快就破滅了。外國人拿着一份表格，用英文向他發問。我的天，這又不是埠頭名，我怎麼會聽呢，梁耀有點慌亂了。他忽然聽到一句，是問他年紀多大的。

「三十五。」梁耀不敢怠慢，立即用英文答他。

再下去，又不成了。梁耀眼睜睜的望着那外國人，面頰上有熱辣辣的感覺。心裏彷彿遇到一碼貨物從起重機上

丟進海水中一般，那樣突兀，那樣慌亂。

那外國人再說了幾句，忽然拿起那份表格來，用力地彈了兩下，瞪眉突眼的講了幾句話，揮手叫他出去。

那天晚上，朋友打電話來。

「對不起，」朋友的聲音有點懊惱。「一切條件都很合適，可是千不該在那份表格上填多了一項，說你懂得英文。」

梁耀在電話裏苦笑了幾聲。覺得這位朋友做事也太那個了。

然後又過了一些日子。

工夫越來越淡。奇怪，本來是「現代化」使他們淡的，可是現在聽說那「現代化」也淡起來——貨柜船到港口來的也少了。唔，大概是貨物都用飛機運載吧！那是兒子喜歡看的飛機！不過，飛機也在鬧不景氣呀！

開工的日子，心情就像假日那樣高興。以前工夫旺，而貨輪泊港又總是一個勁地催促把貨物快些裝卸好，以省下那筆龐大的開支。因此，一開工就不分晝夜地幹的。那時候，能夠有一天假期，特別是在睡它一個足夠以後，心裏總是覺得很寫意的。如果拖着一家大小去茶樓喝一頓茶，那更是合家歡喜的事。可是現在，這種高興的心情，只有開工時候才有。至於飲茶呢，家裏連買茶葉的錢也難以爲繼了。

工友都說梁耀比以前吃飯多了。在大貨輪上工作，船上是不供應膳食的，飯菜得由駁輪運來。飯菜燒得不大好，但從滑輪上把飯菜拉上來時，大家都是很高興的。吃得也很香。像梁耀那樣多吃了飯的人多的是呢！

沒有工開的時候，梁耀在家常常說沒有胃口——他的飯都讓給孩子們吃了。開工的時候當然要吃飽一些。難怪包伙食的四叔說：米貴，工友們吃飯却多了，眞是「米少偏遇飯焦燻」，包伙食，難啦！

梁耀不想閒在家裏看孩子們饑餓的臉色。他四處去找活兒。

第二個機會來了。

朋友介紹他到織布廠工作。

朋友曾經跟他一起在木屋區裏住過。那是好些年前的事。在他們住的木屋旁邊，有一所石屋，陳伯的一家，在裏面開設了小型織布廠，由他一家大小在經營。有時候，他梁耀有空，總會去幫幫陳伯，因此從穿縱、過扣、上機、織布、穿梭，到斷紗時的續紗等等工作，他都很熟手。有了上次的教訓，梁耀心裏決定，不懂的地方就當面

說清楚，不要冒充。

他去到那家織布廠，見到那位操着上海口音的負責人。一切都談得很順利。

到最後，負責人說了一句：

「你要照顧十二台織布機。沒有什麼意見吧？」

梁耀聽後嚇了一跳，他沉吟了一下，囁嚅着說：「我最多的那次是照顧六台機。」

「噢，」那位負責人詫異地望着他。「那麼說，你是不合適的了。」他說着搖搖頭。

「讓我嘗試一下，好嗎？」梁耀覺得這次彷彿是他自己掉進海水裏了。「我會盡力去做好的。」

「我們要趕貨。上頭吩咐要盡量僱用有經驗的人，」那人拍拍梁耀的肩膊。「我們沒有時間訓練新手呢！」

晚上，朋友打電話來問：「今天去見工，你怎麼會打敗仗的？」

梁耀把經過告訴了他。

「你幹嗎不說你可以管十五台機？」朋友有點詰責的語氣。

「陳伯那兒只有四台機，我已經多報兩台了！」梁耀覺得有點委屈，「我實在沒有這個經驗，担心會連累你！」

朋友沒好氣地說：「陳伯的織布機是『老爺機』，要用人去換梭的，可是人家新式的機器，早已改爲自動換梭的了。自動換梭，工夫就省得多！這有什麼照顧不來的呢——只是辛苦一點就是了。」

梁耀在電話裏苦笑着。覺得朋友也有朋友的道理。

大女兒這幾天出門很早，說她要趕回學校幫助同學溫習功課，沒有時間吃冷飯。

梁耀在起初的兩天把冷飯吃了，後來還是强迫女兒去吃。女兒不肯吃，說爸爸也吃不飽呢！最後，由媽媽決定：日間吃粥，晚餐吃飯。不管是粥是飯，大家都應該吃飽。

梁耀決定自己去找工作。他要四處走走，看能否找到一份比現在這吃不飽肚子的工作强些的。搭車去工廠區，車費也是一筆大開支，他決定步行。

到鞋底穿了一個洞的時候，他碰到一個機會。那是在一所塑膠廠的門外，一個黑黑瘦瘦的中年人剛巧要貼一張僱請工人的招紙。

「早安！」梁耀對那個人笑了笑。「我可以來應徵嗎？」

「可以，」那人把招紙遞給他看看。「不過，要趕

貨，工作可辛苦呢！」

梁耀想：一是停工，一是趕貨，眞難對付呀！——梁耀搖一搖頭把剛才的思想搖走。「那麼，立刻就進去，可以嗎？」

「好，」那人把招紙捲起。「我不再張貼這招告了——我們只招請一名雜工。」

像上一次面見僱主那樣，一切都很順利。

工資夠不上理貨員，可是大概一段時期內還是有工開的，這就比「一天打漁，九天晒網」的理貨工作勝多了。如果不請假，還有勤工獎。

他本來想問問，如果不要勤工獎，可以請假嗎？他實在捨不得放棄他那理貨的本行呢。但轉念一想，他把話咽回去——上次的經驗告訴他，你就什麼也別管，先弄到這份職業再說。

「我們趕貨，人力很緊張，原來的那個雜工因爲工傷，要休息一段時期。你現在能立即開工嗎？」

「好的！」梁耀想：我要這份職業。

那人把工作的情況詳細告訴他。「現在，你先搬運塑膠粒吧！」

「一袋塑膠粒有多重？」

「大概七八十磅。」

那人帶他到一個閣樓上，指着那堆積得像貨輪艙底一樣高聳重叠的塑膠粒，叫他搬到樓下。並吩咐他小心上落，因爲那柄鋁金屬製成的梯子，很滑很不好走。上一個雜工就是在梯上摔下來的。

梁耀開始工作了，他把擺在地面的一袋塑膠粒一手提起。忽然咚嚨一聲——他跌在地上。

那個人搖搖頭。

梁耀突然記起，昨天晚上，他們一家都沒有吃過飯。

回南天

陳不諱

這是個回南天。

每當天氣轉變的時候，吳伯便會渾身痛楚的了。是風濕痛。就算是在風和日暖的日子裏，吳伯身上也貼上許多塊膏藥，像個棋盤一樣。要這樣才較爲舒服些。現在，吳伯貼在身上的膏藥，看來又該換上新的了。

家裏還有兩個小孩子，叫他們中的一個跑一趟，買點回來吧？這完全不費事，小孩子，跑得來。

痛楚。吳伯咬牙忍受着。他想起那個小銀包。昨晚，他趁長女阿梅熟睡的時候，偷偷打開來看看，果然，裏面只得幾角錢。

抽屜裏還有十來塊吧？

這天早上，阿梅只喝了一杯白開水。枱面上是放着一磅白麵包的。然後，她檢起那個小銀包，對吳伯說一聲：「我去了。」也不待吳伯的話音出口，便穩穩當當的跨出門去。別人一點也瞧不出她身上有什麼不對的地方。

阿梅是工友的代表。她往勞工署去，跟其它工友代表一起，同資方的代表繼續談判。

痛楚。吳伯吃力地起了床。

兩個小孩子，一個七歲，一個五歲，正在掙錢幫家哩！

「你們吃麵包吧，不用等爸爸了。」吳伯說。

吳伯在一旁盥洗。

兩個小孩子放下了手上的活兒，走近枱邊。他們也着實餓了。

七歲的一個拿過一瓶白糖，想學以往一樣，撒點糖在麵包上，吃起來香一點。

「姐姐說，糖很貴哩！」五歲說。

「那麼我不吃了，你吃吧！」七歲說，把那瓶白糖推到弟弟面前。

「我們都不吃吧！」五歲說。

「中午，等哥哥放學回來，我們便可以去交貨了。」七歲說。

「你說有沒有糧出？」

「合共是三期糧。」

靜靜地吃着白麵包。兩個孩子都像各有一腔心事。

七歲：「不知道這次可以拿多少？」

五歲：「我們早點去，排在前面。」

七歲：「人家是多給大人的。」

五歲：「三期糧有多少？」

七歲：「哥哥算了許多次了，應該有七十三元六角。」

五歲：「嘩，這麼多呀！」

七歲：「還多？是少呀！」

五歲：「姐姐的銀包只有幾角錢哩！」

對話到這裏停下來了。他倆又開始去幹活。

他倆做的是一種塑膠玩具手錶。他們要把「零件」裝配起來，經過許多個工序，才完成一個。但價錢很低，最近失業的人多，批發的工廠不愁沒人取貨，便一再壓低工價，還一連三期糧都扣着不發。

吳伯沒有吃麵包。

他蹲下來。又是一陣疼痛。

這間小房子的床底和櫃底都堆着不少「架生」。吳伯原本是個造木大師傅。這年多二年來，由於疾病的折磨，吳伯沒法工作，但他仍然把這些陪伴了他近二十年的「架生」當如寶貝，隔一段時間便替它們「打掃」一下。

這次，他「打掃」得更認眞了。

他準備開工。

家裏唯一的一張木枱已經老得要掉牙了，他準備把它修好，目的在於試試自己到底還有多少能耐？

吳伯整理着鋸片的鋸齒。跟許多造木師傅一樣，吳伯這把鋸是自己造的。動了點氣力，吳伯便覺得渾身插了

針。

「這個鬼天氣！」吳伯咀咒了。

他沒有歇手，更不打算改天才「開工大吉」。

吳伯明顯地感覺到，近幾天來，阿梅的態度有點不自然。吳伯遲婚，跟阿梅相差三十多歲，他不知道自己跟阿梅是否存在着像有些人言之鑿鑿的「代溝」。不過他相信，阿梅較多會是担心家裏經濟的困難。

這兩年來，家裏的經濟主要是由阿梅負担。

數天前，阿梅做工的工廠突然關了廠，沒有補償，沒有遣散費。

吳伯沒有向阿梅提及家裏的經濟問題，也沒有對她作什麼勸慰。

他只有一個念頭：自己設法開工。

骨頭像要斷裂般。吳伯神態自若。

他是堅强的，不是什麼人給的堅强，是經過不斷的磨練而得來的堅强。

就說說他這個病吧：

兩年前，吳伯得了重感冒。他很少看醫生，有病也只是到藥店買點成藥吃下去，熬幾天，便總會好起來。那次却不行。他發高熱，昏昏迷迷的被抬進醫院。

醫院裏，護士給他抽脊椎液，據說是膿液，盛滿了一整個痰盂。

而且，他燒瞎了一隻右眼。

出院後，經過許久，他才可以不需要別人的攙扶，自己能夠從床上坐起來。

他一身痛楚。

從家裏到醫院有一段相當遠的路程，往來十分不便。因此他沒有遵醫生所囑回到醫院複診。痛得厲害時，便用膏藥貼在身上。

身上沒有什麼時候不痛，分別只是大痛或小痛，於是，他身上沒有什麼時候不貼着膏藥，分別只是多幾帖或少幾帖。

他總是靜靜的躺着或坐着。

能夠動手便動手，做手作，「打掃」架生。

他像一個病人，但又不像一個病人。

他整整幹足了這個回南天的一個上午。

爲了阿梅，爲了阿梅是工友的代表之一。

阿梅是個勞動能手，幾個行業的技術工作她都能夠應付自如，即使在淡風下，一份低薪的技工工作她還是能夠找到的。

阿梅沒有這樣做。

她沒有對吳伯說過半句她爲什麼不這樣做，的確半句也沒說，因爲吳伯半句也沒有問她爲什麼不這樣做，的確半句也沒問。

這對父女都吝嗇着這半句話。

阿梅的心神集中放在向廠裏資方追討大夥合理補償這件事情上。

吳伯不想打擾她的心神。

幹了一個回南天的上午，吳伯渾身痛楚不堪，但精神却出奇的好，就像一個保家衛國的戰士打了一場勝仗那樣。

「可以吃飯了嗎？吃了飯，爸爸要修修這張木枱了。你們不是常常說這木枱裏一定藏了幾隻老鼠嗎？唔，那麼你們待會兒看爸爸的手藝吧，担保它以後不會再吱吱的叫了。」說話很有力，而且說的話也多起來。

五歲和七歲一起注視着這個似乎有點跟平時不相同的爸爸。

「爸爸，沒有幾餐米了。」負責煮飯的七歲說，這幾天，他心裏一直關心着這個問題。

「有沒有對姐姐說？」父親問。

「沒有。」七歲答。

「對，不要告訴她。讓姐姐回來只管吃和睡，明白嗎？」父親道。

七歲點點頭。他是有點明白，他聽姐姐說過她這幾天在幹些什麼。再想起三期糧，他似乎就更明白了。

「哥哥，有三期糧呢，七十三塊六。」五歲提醒七歲。

「這七十三塊六也是拿不到的。」吳伯說。他對自己這句話沒有半點懷疑。

「他可以不給我們的嗎？」七歲有點憤然地說。

「他也沒有飯吃嗎？」五歲說。

「遲幾天，看看情形怎樣，我叫姐姐跟你們講一個好聽的故事。」父親說。

「我不要聽獅子和狐狸！」五歲說。

「爸爸說是好聽的哪！」七歲說。

「是好聽的，姐姐說了，你們便會知道：老闆是不是也沒有飯吃，是不是可以不給我們出糧。」父親說。「你們愛聽不愛聽？」

「愛，愛！」兩個孩子一齊應道。

哥哥放學回來了，他十歲。

吃飯了，只有幾磚據說含有「致癌物質」的腐乳做餸，一家人吃得滿香的。

飯後，幾個孩子交貨去了。

吳伯動手「捉老鼠」了。

他有這個打算：倘若自己還能幹一點，便接小活回來幹，憑自己的手藝，索價低一點，使家庭維持最低限度的生活，看來還是有點可能。

他感到自己還是有點氣力的。

現在，他要木枱先來一個翻身。

他一使勁，木枱果然翻了身，但他也站脚不穩，跌在地上，連帶碰跌了一些瓶瓶罐罐，發出一些不尋常的聲響。

驚動了鄰居的老王。

「你沒什麼吧？」老王扶起吳伯。

吳伯那裏是沒什麼，可是他答道：「沒什麼，沒什麼！」

老王要扶吳伯上床，吳伯阻止了他。

他拿起了鎚子，在木枱旁蹲下來。

「你幹嗎？」老王詫異地問。

「你幫我收拾一下吧！」吳伯說。他不想讓孩子們知道。接着，在老王的追問下，他道出了自己的意圖。老王聽了便說：「你的技藝我還不清楚？來，我家的幾張椅子都要變成駝子了，先給我修修，遲點，恐怕排隊也輪不到我哩！其實，大師傅的技藝這裏附近誰個不清楚？」

吳伯緩緩地抬起頭，他很感激這個老鄰居對自己的鼓勵。他站起來。

說是吳伯給老王修椅子，也不怎樣正確。因爲老王一直在旁邊幫着，少說也幫了吳伯的一半。

吳伯默默地付出了自己最大的能耐。

一張椅子給修好了。

吳伯感到自己也要修修了。

畢竟，他是興奮的，他開始樹立了信心。

五歲七歲和十歲都回來了。

「我們的爸爸是預言家。」十歲說，七歲和五歲在交貨的路上曾經對他轉述了爸爸的「預言」。

果然，沒有出糧，取得的貨也很少。

「爸爸，那些叔叔嬸嬸們說，下次就一定非要老闆出糧不可的了，是不是眞的？」十歲又說。

「眞的，當然是眞的。」父親說。

「爸爸說是眞的，那麼就是眞的了。」七歲說。

幾兄弟這時才有點生氣。五歲和七歲把木枱又翻過來，發覺裏面的「老鼠」還是一樣的多。

「我先給王伯伯捉小老鼠嘛！」吳伯大聲說。「你們想不想學？」

兄弟們把爸爸包圍起來。

這時，電話鈴聲響了。是吳伯的妹妹給吳伯打來的電話。

「大哥，我給阿梅找到一份工作啦！」喜悅的聲音。

「你叫阿梅明早來上工吧，過了明早，這份工便是別人的了！你別忘了！」

「不行哩！」平靜的回話。

「爲什麼？」驚訝。

「阿梅有了工作。」平靜。

「她什麼時候找到的？」奇怪。懷疑。

「阿梅根本沒有『失業』呀！」認認眞眞。這時停了手，身上却愈加痛楚了！

「大哥，這個時候你還跟我說笑！」怪責。

「今晚阿梅回來，你可以問問她呀！但是你應該相信我。至少，明天，後天，或者這個星期內，阿梅還是有工作的。沒有騙你。」嚴肅。他聽阿梅說過資方的態度，是相當頑劣的。

對方沉默下來。

然後，吳伯跟她把事情說清楚。

放下電話後，吳伯繼續拿起架生。

他又幹了一個回南天的下午。

他竟然連汗衫也脫下了，露出他的棋盤來。

阿梅回來了。

她看着父親，父親也看着她。

父親笑了，親親切切的笑起來。

阿梅認出，父親修理的不是家裏的東西。

五歲告訴姐姐，阿姑打過電話來。

吳伯把電話的內容告訴了阿梅。

他說完，又對着阿梅親親切切地笑起來。

阿梅也笑了，眼裏閃爍着淚花。

她扶爸爸坐在床上，給他披上外衣。

吳伯沒有阻止阿梅，他也着實需要休息了。他身上痛楚不堪，但心裏十分舒暢，因爲他這樣想：我無愧於阿梅，也無愧於阿梅的數百位工友啊！

銀色漩渦

浩泉

面具

他們都擁有一千個面具
這是一筆豐富的財產
每天應對形形色色的人

面具——
掩蓋了良心
戮殺了衷誠
老實被排擠
純眞被吞噬

面具——
是一個顏色碟
是一個天文站

暖色冷色還是火紅的熱
陰晴風雲冰霜雨雪
還是陽光普照日麗風和
一切在「價值觀」的天秤下
挑出的面具總會準確

面具啊面具
你的担子也可複雜艱巨
也許只有在夜半
玩面具的才能把「眞我」尋覓

愛情

這個圈子沒有愛
講起「愛情」啊
她會啞然失笑

這個圈子呀
只有婚姻與情感的遊戲
而結婚是一宗交易

他買到虛榮買到花瓶
她買到飯票買到豪華的日子

她嫁給了金錢
她是那樣的滿足
她是那樣的麻木

「幸福」——
在她的嘴角僵成了塑料玫瑰
她沒有靈魂
但是雍容華貴

明星夢

一盆肥皂泡子
紛紛破滅
但有人偏相信
它會升騰雲空

像氫氣球般遨遊
和飛去的鷹隼比個高下
並臥着看雲
也讓陽光把它幻成七彩

黑夜——
它要化作銀河的星座
讓世人永遠對它仰首
膜拜

從來都說虛榮是夢
白天千萬不要走進它的冥冥
但忠言總是一條刺

於是多少少男少女「醉心藝術」
拿自己可貴的青春
如飛蛾向着水銀燈

飛撲

銀幕

潔白的銀幕
已成一個骯髒屠場
「血」「肉」模糊

這裏殺死道德
刺戮善良
謀害了文化

這是洶湧漩轉的深潭
道德在這裏沉淪
善良在這裏死亡
文化也舉行了禮葬

這是一個廉價的
精神鴉片「超級市場」
它售賣暴力、色情、變態
以及所有的不要臉

萍踪雜詩

（新加坡）許雲樵

飛掠換日線

鐵鳥奮然地轟鳴騰空，
三萬尺高空御風而行。
上有雲天，下有雲天，
只覺一片混沌，
此身似在天外天。
偶然有雨，
幻成瓊瑤玉屑飛舞在四周，
又如閃耀着的鑽針在織雲錦。
一晝夜的翱翔，自西徂東，
完成了行程三萬里，
却又回到了昨日此時，
賺了一天，
其實那是換日綫免息的賒欠。

登紐約帝國大厦

「欲窮千里目，更上一層樓。」
我登上一百零二層的世界最高樓
却望不見千里，即使百里、十里，
祇是朦朧一片，迷離難辨。
這不是詩人騙我，
而是現代物質文明所造成的污染，
障蔽了我們的視野。

開羅

跨着駝峯踏進撒哈拉的邊緣，

看黃沙萬里，波痕起伏，
顯示是一個靜止的海——瀚海，
然而那靜止的波濤，
　却是過去驚天動地翻騰的紀錄，
不知它活埋了多少生命！
　遺留給人間多少傷心！

鼠伏蛇行地進入了大金字塔的隧道，
　法老的木乃伊已不翼而飛，
　却成爲博物院賣門票的奇貨。
不可一世的法老，
　如眞像他所期望的那麼能復活，
　他將有何感受？

博物院陳列着價值連城的寶物難
　以數計，
守衛的警員都營養不良，面有菜
　色，
誰能保證這些無價之寶幾時安
　全？

大吉嶺

黑夜裏，爬山車盤旋又盤旋，
　揮一把汗，到達了虎峯頂。
爭先恐後向東方眺望，
　爲的是要看日出。
只覺得曉風陣陣，將雲氣迎面吹來，
　使我們也成爲雲霧中的仙人。
突然，一輪旭日躍出雲層，
　攝影師們藐視地對它侮弄。
突然又一躍，光芒四射，驕傲地掃視
　大地，
　人們都掩目低頭，不敢逼視。
　誰還敢侮弄它？

轉過身來又是一翻奇景，
　晶瑩燦爛的大雪山
　　衝開雲霧呈顯在我們面前。
　是瑤台？是玉闕？
　是琉璃世界？是廣寒仙境？
　可惜沒有暗香襲人！

想起馬克吐溫

章玉

馬克吐溫的作品，今天還爲人稱道。他擅長寫諷刺性很强的幽默小說。這種性質的文字容易因爲對象的消失或改變，也改變了它本身受人注意的程度。然而馬克吐溫依然受人歡迎，這裏面總有點道理的。

我想，原因之一，是他所諷刺的對象，到現在還沒有消失。外表上或者有了不小改變，本質上還是那樣子的。

好比他那篇「我怎樣編輯農業報」，那個「我」，對農業完全外行，但因爲有一個機會可以做農業報的代理編輯，他就做了。他代編的第一期就引起轟動，他寫的社論到了嚇人的地步：

「蘿蔔不要用手拔，以免損害。最好是叫一個小孩子爬上去，把樹搖一搖。」

老天爺，蘿蔔是長在樹上的！

「現在暖和的天氣快到了，公鵝已開始產卵……」

讀者先生們不要發笑，這位農業報的代理編輯先生，爲了這篇社論，可能熬到母鷄啼的時候呢！

這位編輯先生的社論成了人們談論的中心。他不得不從這個臨時的職位上走開了。臨走時對原來的主編發了一頓議論，那也是馬克吐溫借這個故事要說的話：

「我告訴你吧，我幹編輯這一行已經幹了十四年，這還是頭一次聽說當個編輯需要有什麼知識才

行。你這蘿蔔頭！請問你，是誰給那些第二流的報紙寫劇評的呢？咳，還不是一些出了師的鞋匠和藥劑師的學徒嗎？他們對於演戲的知識並不見得比我的農業知識强呀。是誰在寫書評呢？都是些從來沒有著過書的人。是誰寫那些關於財政的長篇大論？就是那些對財政恰好是一無所知的諸公。……」

他並且說那個主編是個大傻瓜，竟把自己辭退。因爲，不管好歹，他這篇社論已經使「農業報」增加了二萬份。

馬克吐溫這篇小說的目的，自然不只在諷刺報紙編輯。借這個例子，——把它誇張，好比用放大鏡觀察食物中的細菌——，把他所處的社會中的一種現象加以諷刺。在那裏，不講認眞做事，不講眞理。都在找機會，碰運氣，誰碰上運氣，誰就可以發達，成爲名人，大人物。管他是不是眞材實料！

從本質上來說，當今地球上，大部份的土地上還是這樣的社會。這篇小說發出的諷刺之矢，仍然沒有落空。

這是馬克吐溫的小說依然有存在價值的原因之一。

再一個原因，恐怕是他所獨創的諷刺文筆、風格，已經到了很純熟傑出的地步。

我們距馬克吐溫從事創作活動的年月，幾乎一個世紀了。今天當然很容易看出他的作品有不足的地方。「我怎樣編輯農業報」就沒有表達出這種可笑現象的社會根源。這種社會消失，新型的社會誕生以後，這類現象也就沒有存在的可能。——但是，這並不改變馬克吐溫作品的價值。「歷史功績，不是以歷史活動家較之現代的要求還沒有作什麼來判斷的，而是以他們較其先驅者作了什麼新的事情來判斷的。」（列寧）這句極具哲理的話，看來也適用在文學作品上。

兩株樹

白繁茹

在什麼地方，要是抬頭見到樹，我總會浮起「秋夜」（魯迅）開頭的句子：

「在我的後園，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

編輯人語

集先秦法家學說之大成的韓非，他吸收前期法家的思想成果，又建立了比較完整的法治理論。對於這位戰國末期向以孔老二爲首的儒家所作出勇猛的投槍，我們特別注意到他所使用的文藝上的武器——寓言故事。因此，我們點題邀請思嚴著述了這一篇。思嚴無負所托，文章顯現了賅要透闢的特點。

魯迅曾言：對於先代的外國文學作品，"與其看薄凱契阿（編者按：一般譯稱薄伽丘）、雨果的書，寧可看契訶夫、高爾基的書。因爲它更新，和我們的世界更接近。"爲此，本期的"西洋文學縱談"，我們特請高翔先寫契訶夫。仔細吟味，對如何對待先代外國文學遺產的學習，必將有所獲益。

詩人何達，從事新詩的研究與創作已數十年，又曾會爲幾本期刊主持過青年詩歌的編選評改工作，本期的"寫作經驗談"特別請他談談習詩四十五年的經歷，相信會受青年讀者的歡迎。

舒巷城今年春節有南島之遊。這一期發表了他的"曼谷寄簡"，是一系列南島遊記中的一篇。同期又有他的旅行速寫，可謂相彰俱妙。

西湖風光好，人所共知。西湖風光之好，離不開前人、特別是今人的種種勞動創造，這是必須着重指出的；另一方面，西湖風光好，四時各有不同的特色，這又不是人人皆能親切體會得到。黃蒙田是西湖常客，不論春和秋爽，各季中，幾乎都曾有他的遊踪。現在由他一一談來，顯然就別有一番殊致。

與小說家金依閒聊，他頗爲稱許上期謝君誼的"月明她需要控訴"和青年作者瞿明的"梯間"。這裏提出來，使作者接受一點策勵與鼓舞，也對其他喜愛文藝青年進行一些號召與推動。願大家都來寫作，都來提高。有一個觀念必須確立："海洋文藝"是大夥的，不是一本同人雜誌。它竚候着你來，妳來，他來，她來。

年輕時，被這句子吸引，只覺得它寫得很特別。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何必分開來說呢。

慢慢的，却覺得它具有文字上的特殊魅力。就這麼短短的一段文字，已經傳達給讀者一種感覺：在那裏，抬頭望去，有什麼呢，一株棗樹，還有，也還不過是另一株棗樹。沒有別的什麼了（再有就是秋空）。作者那有點寂寞的感覺，在不可言宣中，傳達到我們的心頭。

要是寫做：「有兩株棗樹。」那就乾巴巴。而且使人以爲主要將是說這兩株棗樹的事。

好的文字，若有所創新，那是爲了表達作者特別的意圖。用句理論化的說法，是有了新內容，需要一個適當的新形式去表達。

寫作之難、之妙，似乎在這裏。效顰是很容易的。現在就可以仿傚上面的句子，寫道：「在我的窗口，可以看見馬路上走過兩輛車子。一輛是巴士，還有一輛也是巴士。」——然而這說明了什麼呢？

契訶夫——含淚的微笑

高翔

十九世紀後期，在俄國最具有代表性的作家是契訶夫。

在契訶夫之前，俄國文學有過一段璀燦的時期，突出的是果戈里、屠格涅夫、陀斯妥也夫斯基、L·托爾斯泰等人，人們說，那是俄國小說的黃金時代。但到了十九世紀七十年代，這幾位作家有些先後死去，有些陷入了主觀的說教而消失了本來閃爍着的光芒（如托爾斯泰）。文藝活動方面，彷彿出現了短暫的休息和停滯的狀態。就在這個時候，人們看到了契訶夫。

契訶夫（Anton Pavlovich Chekhov 1860—1904），一譯柴霍甫，出身比較寒微。他父親本來是一個農奴，後來獲得了自由，並且用自己的勤勞養活了一家，還使兒女受到了中等或以上的教育。和他的前輩作家相比，可以看到契訶夫的社會地位有顯著的不同。果戈里的父親是文學家，屠格涅夫出身於貴族和軍官的家庭，陀斯妥也夫斯基的父親是醫生，而托爾斯泰又是貴族的後代。在封建時期的俄國，像契訶夫這樣的階層，要成爲作家，幾乎是不可能的。但契訶夫却以農奴的兒子而戴上桂冠了。這就看到了俄國社會在這個期間所起的變化。

十九世紀六十年代之前，沙皇俄國比起歐洲各國來，

在資本主義發展的道路上，走得比較慢。工廠開辦得很少，貴族地主的農奴經濟佔着主要地位。正是這種農奴制度嚴重地妨礙了社會的發展，取消農奴制成爲普遍的强烈要求。一八五六年，沙皇俄國在克里米亞戰爭（註一）中失敗，尼古拉一世氣憤而死，統治力量有很大的削弱。同時農民對地主的反抗不斷發生，到處都有「騷亂」。沙皇政府在這個情況下，被迫在一八六一年（契訶夫出生的次年）宣佈廢除了農奴制度。

當然，農奴制度的廢除只是農民在「身分」上獲得自由，但經濟上仍要受地主慘重剝削。不過，農民已經有可能離開破產和貧困的鄉井，到城裏，進工廠去謀生了。工廠主有了廉價勞動力，資本主義經濟成長起來。

契訶夫的家庭經歷了這樣的變化。

讀完了中學之後，契訶夫還有機會到莫斯科大學讀醫科，並且在一八八四年成爲一個正式的醫生。他父親要他選擇這一門職業，顯然也是爲了謀生的需要。但家計的困難，也許等不及他做醫生，所以還在大學的時候，他已經開始寫一些滑稽文章和小說，在報刊上發表，因爲這可以得到稿費，以維持家庭和支持讀書。當時他使用的筆名是安東沙·契訶恩特（Antosha Chekhonte），並且引起了讀者的注意。儘管眼角很高的文學批評家對青年的契訶恩特看不在眼裏，但是契訶夫已經從這個實踐中選擇了認爲對他最適合的道路，不是做醫生，而是從事文藝活動。

不應當認爲是巧合，這同魯迅先生放棄醫學，轉而從事文學是多麼相似。

這也有原因。一八八一年，沙皇亞歷山大二世被民粹派（註二）的秘密團體「民意社」用炸彈炸死了。這種個人恐怖手段不但沒有給人民帶來好處，而且轉移了羣衆的視綫，阻礙了眞正的革命運動。沙皇亞歷山大三世上台了，以暗殺事件爲藉口，對人民進行了殘酷的鎮壓和報復。大批革命黨人被逮捕，被殺害，被流放到西伯利亞；言論自由完全被箝制。工農生活更加困苦，革命運動轉入了一個隱蔽、曲折、艱困的時期。先前對民粹派懷着希望的知識分子，這時又感覺到失望。他們對統治者的頑固兇暴不滿，但覺得無能爲力；對於民衆，他們又認爲「愚昧無知」。至於對眞正從事着革命活動的人們，他們也無所知。於是這些知識分子看不到將來，一天天顯得頹唐、消沉。然而他們又不滿於沉悶，盼望着有新的事情發生，盼望着情況變得好一些——可是怎樣才能得到呢？他們提不出答案。

暴風雨前的低氣壓。

這個時期就是契訶夫的時期，充塞在他作品中的情調就是統治這個時期知識分子的情調。後來，就有人稱之爲「契訶夫心情」。

契訶夫是當時知識分子思想情況的代表者。

前面說過，契訶夫早期所寫的是滑稽小說，這正是在政治低氣壓下容易流行的作品，因爲在言論不自由的情況下，這種表面上可以博人一笑的文章，不但有較大的生存餘地，也爲苦悶的讀者所歡迎。一八八六年，契訶夫出版了他的第一部作品，就是滑稽小說集。

但是，契訶夫的作品和當時許多看起來相像的流行小說，有根本不相同的地方，就是盡管他的筆調和筆下的人物、事件，都很滑稽，可是讀了之後，却往往令人發生一種鬱鬱不樂的感覺；他着重描寫的中層人物，通常很可笑，然而笑聲過了，便有悵惘難受的心情。雖然開頭的時候，他的讀者很少能夠看出這一點，可是逐漸地，便形成了公認的、風靡一時的特色了。

尤其在當時觸動人心的，是他的小說，大部分以知識分子階層做題材，而且深刻地解剖着他們的內心世界。當他這樣寫着的時候，顯得對這個階層（也包括契訶夫自己）的「人生」帶着淡淡的輕蔑和憐憫，有譴責也有同情。他的口角浮着微笑，然而神情却有那麼一點凄惻。所以有人說他的笑是「含淚的微笑」。正是這種微笑，是契訶夫作品最吸引人的地方，然而其中又可以看到契訶夫對於現實的無可奈何的懦弱。

我們不妨舉出契訶夫著名的短篇小說《套中人》作爲一個例子。這篇小說通過兩個誤了路程的獵人——一個獸醫，一個高等學校的教師，他們在村長的穀倉過夜。他們在對話中，談起一個性情孤僻的希臘文教員別里科夫。他這個人，即使在最晴朗的天氣，也穿上雨鞋、大衣，帶着雨傘。平時他把雨傘用套子包好，把錶放在盒子裏，鉛筆刀也放在小套子裏。他的臉老是藏在豎起的衣領中，也像裝在套子裏……。總之，這是一個一心要把自己裝在一個套子裏的人。他害怕、憎惡現實，任何新的事物都會刺激他、嚇壞他。他歌頌的是過去了的事情，是現實不存在的東西。

別里科夫的思想也藏在一個套子裏。只有政府的法令和報紙上的通告是禁止什麼事情的，他才覺得最滿意，最安心。如果是官方批准的事情，由於難免其中有新的事

物，他還是要懷疑。綜合來說，凡是不合規矩的事，凡是脫離常軌、逸出常情的事，即使與他完全無關，他也得悶悶不樂。他認爲青年人都不安份，用種種他所能做到的影響，迫使同事們同意開除他認爲不好的學生。就是這樣的一個小人物，無形中管轄了高等學校十五年。全城的人在他的威脅下，戰戰兢兢地生活了十五年，「他們不敢大聲說話，不敢寫信，不敢交朋友，不敢看書，不敢瞷濟窮人，不敢教人寫字和認字……」。

契訶夫在這篇作品中，用很生動而顯著誇張了的手法，刻劃了一個表面有些滑稽，而實際上極爲可厭的頑固保守分子的形象和靈魂。這使人們很難不聯繫當時俄國的政治環境來理解契訶夫的用心。契訶夫爲別里科夫安排了一個很有趣的結局。學校來了一位新教員柯瓦連科，他帶來了妹妹華連卡。她是一個生龍活虎，哈哈大笑，整天唱歌的約三十歲的姑娘。她的活潑、歡樂，連別里科夫也迷住了，他彷彿有可能衝破「套子」了。同事們想到把他和華連卡配成夫婦，會是一件好事。別里科夫顯然自己也領會到這一點，有這樣的願望。可是這同他的頑固保守思想無論如何調協不起來，甚至他自己也感覺到這種危險的存在。直到有一天，他發現了這兩兄妹騎着自行車，他臉色發白，好像化成石頭。他認爲高等學校的教師和小姐坐自行車，是不合規矩，而絕不可以容忍的。他跑去干涉柯瓦連科，並且衝突起來。別里科夫聲言要去報告校長，憤怒的柯瓦連科把他從樓梯推了下去。別里科夫連同他的雨傘等等一類東西滾了下樓。他沒有受傷，却讓華連卡看到了他的狼狽相，她哈哈大笑起來。別里科夫自以爲受到最大的損害和打擊，因爲他碰到了無視他存在的人。他回去之後，睡到床上，就沒有起過床。一個月，他死了。人們如釋重負，懷着快活的心情（當然臉上是正正經經的），參加了別里科夫的葬禮。

契訶夫在作品中，明顯地表示了對別里科夫一流的强烈憎恨，不但深惡痛絕，而且高興地讓這個傢伙在人們的摒棄中死掉。在這裏，我們看到契訶夫思想上積極的、甚至含有戰鬥意義的一面。但是，當敘述完別里科夫的故事之後，契訶夫借講這件事的教師的口說：

> 我們高高興興的從墓園回來。可是一個禮拜還沒有過完，生活却又落進舊轍，跟先前一樣的鬱悶、無聊、愚蠢了。——這樣的生活固然沒奉到命令禁止，不過從另一方面說，也沒得到充分的許可啊。局面並沒有好一點。實在，雖然我們埋葬了

別里科夫，可是這種裝在套子裏的人，却還留得有許多，而且將來不知道還會有多少喲！

這就說明了契訶夫對於整個現實將會改變的可能性，並不樂觀，甚至看不出有什麼可以眞正信賴的希望。對現實不滿，有反抗的要求，然而找不到出路，這就是典型的「契訶夫心情」。不妨想一下：和被逮捕，被屠殺或者被流放到西伯利亞的革命者相比，其間有多麼大的差別啊！

契訶夫的許多作品，都用這種在生活中感到苦悶，想逃避而又逃避不了現實的知識分子做題材——使我們可能會有親切感的，就是在過去的中國，也有一類城市知識分子同契訶夫筆下的人物頗爲相似。在短篇《無名的故事》中，契訶夫寫了一個這樣的小職員：生活放蕩，從來不相信什麼，沒有目的，也沒有所求；故意裝出一付曠達的神態，以賭錢、鬧戀愛、看低級趣味的小說來消磨時間。他有時也這麼想：「爲什麼我們從前是那麼熱情而倔强，那樣忠於自己的理想和信仰，而現在不過是三十歲或三十五歲，便完全墮落了呢？」但是他所能做到的最大限度就是這麼想一想，想完了，又重複着那腐朽的、無聊的生活。像這樣的人，簡直可以看到，就存在於我們的身邊。

在契訶夫自己，實際是努力去尋求生命的意義的。《凄涼的故事》寫一位科學家，終生埋首於實驗室，但到了老年的時候，却感到了靈魂是可怕的空虛。他覺得什麼都可厭；覺得自己完全孤獨，不但在社會裏，而且在家中。他的科學實驗，他的終身事業，竟是沒有意義的，和廣大的人羣沒有關係的。他竭力思考、探索，隱約發現了：作爲一個眞正的人，還必須有一點什麼東西，而正是他所缺乏的。然而這時他太老了，縱然已經感覺到，却沒有力量找出來了。

有一位俄國文學批評家，說契訶夫的作品，「悲哀而憂悒，像靜默的俄國的山川；灰色，像俄國的秋天；戰慄而軟弱，像北方的落日；深而神秘，像平靜的夏夜」。我們却認爲，這樣的比擬，確實很文藝化，然而却未免把契訶夫更神秘化了。如果把屈原《離騷》的「路漫漫其修遠兮，吾將上下以求索」移贈契訶夫，也許更貼切一點。

正因爲他是在「求索」的過程中，所以即使在苦笑中有抑止不住的哀愁，契訶夫並沒有陷進眞正悲觀的泥淖裏。可以從題爲《生活是美好的（對企圖自殺者進一言）》的一篇散文裏，看到那種既有沉痛，又在無可奈何中仍然鼓舞人們的「幽默」，嚴格地說應當是諷刺：

爲了不斷的感到幸福，甚至在苦惱和愁悶的時候也感到幸福，那就需要：（一）善於滿足現狀；（二）很高興地感到：「事情原本可能更糟。」這是不難的：

要是火柴在你的衣袋裏燃起來了，那你應當高興，而且感謝上蒼：多虧你的衣袋不是火藥庫。

要是有窮親戚上別墅來找你，那你不要臉色發白，而要喜洋洋地叫道：「很好，幸虧來的不是警察！」

……

要是你給送到警察局去了，那就該樂得跳起來，因爲多虧沒有把你送到地獄的大火裏去。

要是你挨了一頓樺木棍子的打，那就該蹦蹦跳跳，叫道：「我多麼運氣，人家總算沒有拿帶刺的棒子打我！」

要是你妻子對你變了心，那就該高興：多虧她背叛的是你，不是國家。

讀這幾段文字的時候，我們會想起魯迅先生的「阿Q正傳」，想起「阿Q精神」。但兩者是不相同的。魯迅先生所揭示的是一種長期奴役和毒害下所形成的、應當根本加以掃除的「劣根性」，而契訶夫所寫的，是在壓迫之下，又未能進行有力的反抗之時，應當採取一種如何使自己可以生存下去的態度。當然，用今天的觀點來看，契訶夫在這裏所表現的思想狀態還是很消極的，但不要忘記，那是在十九世紀末俄國城市裏的知識分子契訶夫。

我們也應當注意到，在契訶夫的作品中也不缺乏正面的形象。《跳來跳去的人》裏的奧西普·司捷潘尼奇·戴莫夫，可以作爲代表。戴莫夫是個「九等文官」，在一個醫院裏做醫生，在另一個醫院裏兼任解剖師，但他的純樸、謙遜、自然和孜孜不倦的勞動，使人們樂於親近和敬佩。他默默無言地做着有意義的工作，却並不要引起別人的注意。他對於別人的痛苦非常關心，盡管當時他自己也處在痛苦之中。他富於自我犧牲的精神，因爲搶救一個患白喉病的男孩，用吸管口吸男孩喉頭的黏液，結果自己染上了白喉而死。這種作家在人們身上所遇到的優秀的東西，或者預見到在人們身上應當出現的優秀的東西，不能不使人們感動和產生强烈的共鳴。

這其實也反映了契訶夫在後期的一個轉變。經過了一段政治環境的沉悶時期，革命的浪潮又在俄國的城市和農村中逐漸激蕩起來了。雖然還是暗流的洶湧，却已經震撼了契訶夫的心靈。契訶夫在一八九六年開始戲劇的寫作，第一個上演的劇本是四幕劇《海鷗》，其中還瀰漫着找不到出路的情緒，但較後的《三姊妹》，便已經有這樣的台

詞：「時候近了，一種偉大的東西在我們每個人的身體裏搏動起來了。大風暴正在迫近，越來越近，而且很近了，不久就要掃除淨盡我們社會裏的懶惰、淡漠和偏見！」在這裏，人們感覺到契訶夫的筆下，閃耀着時代的光輝。他最後的一個戲劇是《櫻桃園》。古老的櫻桃園被賣去了，園中傳出了伐木的丁丁之聲。老一輩爲之感傷、飲泣，可是青年人却很喜歡，很高興，因爲他們看到，新的生活將在砍掉了樹木的櫻桃園中出現。

春江水暖，敏感的作家契訶夫是體會到新時代胎兒的脈搏，感受到新的希望的存在的。然而，這個現實，距離他到底還是遙遠的。在他晚年的一段時期，健康情況比較壞，常住在德國適宜養病的地方。一九零四年六月，他死於德國南部的巴登威爾。葬禮在莫斯科舉行，人們悲痛地參加對作家契訶夫的悼念，成爲當年的一件大事。

接觸契訶夫的人說，他爲人溫和謙虛，待人接物在同情中帶有憐惜和幽默。這和他作品的基調相當一致。藝術手法方面，也有着類似的特點，平穩而完美。評論家認爲，契訶夫的所有作品，包括爲數衆多的短篇小說以及他的中篇小說和戲劇，都在同一個完美的藝術水平綫上，從技巧和文字的運用方面，很難在這篇和那篇之間分出優劣。有人指出，他的作品結構嚴謹，短篇小說就是短篇小說，不是像小說的雜記或隨筆。在這一點上，他可以同法國的莫泊桑比美。拿莫泊桑的作品和契訶夫的作品放在一起，人們會發現，除了背景有顯著不同之外，其餘的地方可說是非常相似。不過細緻地研究下去，莫泊桑的態度傾向于更加客觀而冷漠，着重暴露醜惡而不表示同情；而契訶夫在描述同樣的事情時，却流露着憐憫和微茫的希望。

一般來說，俄國小說的一個特色，是善於描寫人物的性格。但契訶夫的小說不是這樣。他的作品很少留下一個生龍活現，使讀者印象深刻的「個人」，因爲他着重不是描寫「個性」，而是刻劃某一類人物的「共性」。這樣，讀者往往可以在他那些小說的人物性格中發現自己的影子——尤其是當時的知識分子。所以，契訶夫的作品，比較上更富於社會意義。

在語言方面，契訶夫以謹嚴知名，據說他的小說中，沒有一句多餘的話。他的作品，並不着意鋪排，也不追求特別的富麗。他大多數用叙述性的句子，明快而準確地把人物、情況、事件及其變化、發展清楚地說出來，平易而富於吸引力。這裏，我們摘引《哀傷》的一段文字，以便

略窺契訶夫在語言運用上的風格。

鏇匠格里高里·彼德洛夫在加爾慶諾鄉一帶地方是早已出名的優秀工匠，同時又是早已出名的最沒用的農民。他正在把那生病的老太婆送到地方醫院去。他得趕車走三十俄里的路，那一段路糟糕得很。就是政府郵車的車夫都不容易對付，像鏇匠格里高里這樣的懶漢就更別提了。刀割一樣的冷風迎面吹來，四面八方不管你往哪兒看，只有雪花的雲霧在打轉兒，弄得誰也說不清這雪是從天上落下來的，還是打地裏鑽出來的。由於這片迷霧作怪，田野、電綫杆、樹林都看不見了。遇到一陣特別大的風刮到格里高里身上來，往往連馬軛也看不見了。有氣無力的、又弱又小的馬勉强往前爬着。它得費盡力氣才能從深雪裏抽出腿來，把腦袋往前探出去。（註三）

契訶夫的描寫，是眞實、細緻而又樸實的，同在他以前的作家通常顯得偏於繁瑣的寫法相比，顯然有一種清新的感覺。值得重視的是，契訶夫的風格，對繼起的俄國作家有重要的影響，其中的一個就是高爾基。當然，不論從思想內容以至藝術手法上，拿這兩位作家來比擬是不太恰當的，因爲高爾基到底屬於一個新的時代了。

（註一）克里米亞戰爭，從一八五三年至一八五六年，發生於沙俄與英、法、土耳其和撒丁王國之間，主要是尼古拉一世政府爲了和英、法爭奪土耳其而引起的。

（註二）民粹派是十九世紀六十年代至九十年代在俄國出現的一個政治派別，主要反映了小生產者、小資產者的觀點。他們主要的錯誤是：一、認爲資本主義在俄國不會發展起來，因此也不可能有强大的工人力量；二、因此，他們認爲工人階級不是先進階級，由知識分子領導的農民才是主要的力量；三、他們認爲歷史是少數「英雄」創造的，羣衆，即「羣氓」只能跟着「英雄」走。民粹派在俄國革命中成爲一個非常有害的派別。

（註三）本段引自《契訶夫小說選·哀傷（上冊）》人民文學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第三十二頁。

家鄉的綠海

阿凝

斜風細雨，河岸上一片碧綠的波瀾，細浪千重，飄湧到遠處藍麗的山脚下。

這是家鄉的甘蔗田，它連接着龍眼樹園，連接着粗壯的芭蕉、簇簇尖葉的翠竹，還有結實累累的木瓜、滿樹綠蒲扇似的棕櫚叢，一望無際，彷彿大海舒展寬濶的胸膛。小時候，我常常幻想，乘坐一隻小船，在這綠色的海面遨遊；幻想着在這綠海的盡頭，有着多少奇異，等待我去發現。

我家並不種蔗，同姓木生哥家是蔗農。我也不知道他家種有多少甘蔗，每次收割的季節，母親都帶了我去幫忙。

平時，到木生哥那兒去，從甘蔗林旁邊經過都是靜悄悄的，風兒掀動，也只聽見青沙帳裏窣窣沙沙地作響。當蔗林的葉子變得越來越長大、越濃密；長得比人高出大半個身子的時候，葉叢流出的語音裏，彷彿夾着無數熱情的邀請：「喂，我們長成了，到這兒吃蔗來吧！」

過沒幾天，母親就眞的把蔗刀磨的雪亮，天剛亮，便帶着圍裙、頭巾，裝滿一葫蘆的山渣茶，叫我揹着，兩人戴上竹笠一塊兒出發，到木生哥的甘蔗田去。

來到田間，那裏已聚集了許多鄉親，他們有些自己也是蔗農，有些也是親戚朋友來變工的。大家看着辛苦耕耘

的土地長出了勞動的結晶，臉上都堆滿了笑容。木生哥的表情却永遠那麼凝重，瘦瘦的臉上，從不見過出現强烈的感情，既不露出愁苦，也不呈現過份的欣喜。他有六七個小孩，住着兩間竹搭的茅舍，房樑都燻得黃黃黑黑的了還不翻新；春天大雨漏水，往頂上添一層草就算了。幹農活却挺勤懇，夫妻倆起早摸黑的幹，像兩匹永不知疲倦的老馬。有時我好好問他：

「木生哥呵！你總是手脚不停，功夫哪有做完的時候。你也歇歇吧！」

他嘴角閃過一抹微笑，又埋頭幹活。

砍蔗的日子，木生嫂一早就煮好了粥，滿滿一大鍋的番薯芋頭也已熟透，打開鍋蓋，熱氣騰騰的冒出香味。煮好了這些，她也和來幫忙的人一起下田砍蔗。十點多鐘，她家的大妹妹便領着我們幾個小孩用竹籃把粥和番薯芋頭挑到田頭，給大家充饑。

這時，峻峭的遠山戴着白雲，像清通靈秀的巨人，帶着點神秘的韻味在瞭望着周圍。淺柑色的朝陽早已驅散了白漫漫的薄霧，將璀燦的金光撒遍了蔗海田疇。看上去如同一幅幅綠裏透黃的極大的毛氈。

我們把籃子食物擺好，便高聲叫喊：「吃稀飯囉！」在田裏砍蔗的人們，有的人一聽見喊聲，便停了手中的蔗刀，把包頭巾解下，抹着汗走過來。有的依然繼續揮刀，乾淨利落地把面前的甘蔗砍倒，跟着熟練地削去每一片蔗葉；把一些砍倒的甘蔗推到一旁。

從慢慢被鐮刀嚙食的蔗林裏，要找什麼人可不容易，每個人都是穿着殘舊褪色的深色衣服，婦女一律包着頭巾，我要找媽媽，只有從體型和她那湖南布藍白花頭巾上去辨認。

「春餘甘蔗榨爲漿，色弄鵝兒淺淺黃」。這是元朝詩人洪希文描寫他吃了榨出蔗汁的情景。那種吃法是太斯文了，但怎比得上坐在田坎樹蔭之下，細細咀嚼剛剛砍下的肥蔗那樣的滋味雋永！尤其是當媽媽砍了一早晨的甘蔗，聽見我的叫喚聲。抹去紅褐色臉龐上的汗水，回過頭來慈藹地一笑，母女倆排排坐，她剝芋頭我吃甘蔗，這時有土地的芬芳，有勞動的喜悅，有親情和友誼，加上新鮮甘蔗的清甜如蜜，陽光和清風的撫愛，這種滋味是不可言說的甘美！

木生哥爲什麼要調動人力，突擊砍蔗呢？到後來我才明白：從前的山村，只有地主才有能力裝榨蔗機和土糖加工簡便廠房，蔗農生產了甘蔗，要不就是運到城裏或下游

大糖廠銷售，要嗎就是低價賣給地主或當地的「牙行」；除此就是租用地主的「糖榨」，自己榨土糖，待價而沽。木生哥的村上只有一部「糖榨」，除了本村蔗農，附近鄉村的農民也都來這裏租榨，租錢以日計算，排期又很緊，他家勞動力少，如果全部自己砍蔗，遇到天時改變固然非常麻煩，就算好天，也很難搶時間，因此通過變工的辦法，在短短時間內把蔗砍下，租用「糖榨」，搶到時間，還可能趕在前面，賣到好價呢！

從前家鄉的蔗農，大都是又種「榨蔗」又種「肉蔗」的。所謂榨蔗，大都是莖細長如竹，皮薄質韌、顏色青黃的。它含糖分極高，是製糖的好品質。所謂「肉蔗」，有青皮、黃皮、紅皮或紫紅皮等多種，莖粗質脆，味甜而鮮，一般不拿來榨糖，而祇供生吃。媽媽幫忙木生哥收割的，主要是榨蔗。

傍晚，紅霞漫天，早上一大片挺拔的蔗林，這時都像醉酒軍團倒臥一地。媽媽他們把散亂的甘蔗捆成整齊的一把把，然後搬上牛車，運往糖榨。一天砍不完的，留待明晨再採收。

說到「糖榨」，那也是蔗季裏我常去的地方。榨廠的裏裏外外，一捆捆的甘蔗堆積如山，每一堆都用紅筆號上字碼，廠裏一個大屋頂下，安着一部高高大大的「糖榨」，開工時由四條牛拖拉轉動。上蔗，熬糖，除渣，全用人力。在這原始的糖廠裏，牛車整日像咬牙鋸齒哼個不停，就像訴不完的蔗農們的艱辛。

開榨後，我們還得幫忙搬運晒乾的蔗葉，在蔗田上用一把五齒竹耙，將一堆堆的乾葉收集攏來，也捆成一束束，用牛車運回來，「糖榨」下有一口其大無比的大灶，那灶口食量驚人，每天也不知道吞食下多少座乾葉、蔗渣山。

在土榨糖廠裏，我最感興趣的就是看出糖了。眼看着生在土裏的甘蔗，砍下來送到榨機上，榨出了濃濁的糖漿，經過熬煮，倒在方格的平板上，待乾後就是一塊塊小磚一般的土黃糖了。它就是製年糕、煮糖水、合米花的甜東西，冥冥中總感到有點兒神秘難猜。

現在家鄉的土「糖榨」已經由較精密的榨機代替了，產品雖然還不能望江門糖廠的背頂，然而大有潛力。爲了適應當地人民新的生活的需要，糖的需求量激增，在家鄉高高的河岸上，蔗海較前時更展寬了，許多小蔗海滙成了大蔗海，波瀾壯濶，碧浪萬頃，多可愛呵，甜蜜蜜的柔美的綠海！我幾時眞的駕着小船，在那個海上遨遊呢？

金依

工人們殮葬了畫舫大火的第一批死難者，五天後，又殮葬了第二批，還有第三批……

在這個期間，孤兒寡婦，受傷工友，依靠各行業兄弟姊妹的捐款，社會人士的捐款，作爲殮葬自己親人和暫時生活的費用。

僱用他們的船廠，一直是冷然的。

地方福利機構，雖然把他們的名字登記下來，還說要調查，要研究該不該發，或發多少「慰問金」之類。

親人已經死了，寡婦孤兒已經痛苦極了，繁複的手續，冰冷的面孔，使他們加倍痛苦。

這一天，高帆又同死難者家屬們，九十多人到船廠去。

這一天，早上，十點鐘，陽光很猛烈。船廠大門仍然緊閉。

高帆身邊，站着失去一條腿的老黃，憤憤不平的田嬸，和默然不語、揹着小女兒，拖着兩個較大女兒的棠嫂。

「聽說官府約好了他們，叫我們今天來的，他們怎不開門？」老黃問。

高帆知道，前面已經敲過門，一個小窗眼打開了，說

是進去傳達，但許久都沒出來回話。

高帆他們擠前去，一直迫近大鐵門。

雖是十一月天，太陽蒸晒下，許多人汗流滿面。

棠嫂的小女兒先哭起來，兩個大的也跟着哭。

高帆再一次敲起門來。

那小窗眼又打開，露出一隻眼睛，高帆馬上說：「開門，讓我們進去，今天我們是應約來談判的，有什麼理由不開門？」

「正在打電話。」裏面的人說：「沒有裏面的吩咐，我們不能開門！」

「你去告訴大班他們，我們親人爲他們做工死了，我們是應約來談撫恤的，他們却不放我們進廠，大陽又猛烈，是不是要累死我們才算？」田嬸忍不住，高聲在喊。

一時許多人都喊叫起來，孩子們哭得更厲害了。

小窗眼「搭」的關上了。

高帆看看錶，十一點鐘了。他們在烈日下站了一個鐘頭。

他知道，這種事情，從來不會是順利的。

他回過頭來，向大家揮着雙手，喊：「我們的親人爲他們做工，死的死，傷的傷，誰該負責任呢？但今天，他們約我們來了，又不開門，也不談判，不理我們，我們已經晒了一個鐘頭了，我們要不要等下去？」

「沒有結果，我們不走！」有人喊：「我們坐下來！」

於是，有人坐下地來了，但是地下也是灼熱的。

小芬邊哭着，邊扯着棠嫂喊：「媽，我要喝水！」

棠嫂啜泣着，撫摸着女兒的頭，沒有作聲。

這時候，船廠大門旁邊圍牆上，出現了幾個人。

這幾個人使勁地舉着一卷東西，喊：「你們先離開點！」

高帆看時，原來他們舉着的，是一卷膠布。這些都是廠裏的工人。

高帆忙拖家屬離開圍牆，工人們喊一聲，把膠布拋了下來。

高帆連忙跑上前去，好幾個人跟着，一起把膠布張開，恰好成爲一個布帳，把大家遮蓋起來了。

縛好了布帳，大家坐下來，高帆又看見，有人把汽水和麵包搬過來，還有一簍簍水果。

高帆忙又走過去，一個年老的工人，前來和他握手，說：「我們是隔鄰船廠的工友，這些是我們微薄的慰問

鄰廠老工人站前一步，向大家揮了揮手。

們，前來向你們致親切的慰問。

「我們和你們，本來是不相識的，但我們同是工人，你們的事，也是我們的事！你們的親人做工死了，或受了傷，要求賠償撫恤，是起碼的正當要求，是合情合理的，他們不理是不對的，我們一定支持你們到底！」

大家又鼓起掌來，高帆領着幾個年青人，分發汽水，麵包和水菓。

這時，只見老黃撐着拐杖，站了起來，他要說話。

「我們很感謝這些不相識的兄弟！」老黃說：「也很感謝船廠內的兄弟。這一塊膠布，這一些麵包汽水和水果，都是兄弟的情愛，使我們覺得溫暖，無限鼓舞！

「我想，我們這些孤寡，並不是孤立的一羣，我們的親人雖然死了，但是，我們有更多的親人關心支持。我們的親人，由於船廠沒有任何安全設備，而給活活燒死了，現在，他們又不理我們，企圖卸責。但工友兄弟眞心實意關心支持我們這羣失去生活憑依的家屬，我們更要堅心，要合力，爭取我們的權益！」

品，我可以跟大家說幾句話嗎？」

「歡迎！」高帆鼓起掌來，大家也一同鼓掌。

老工人站前一步，向大家揮了揮手。

「親愛的遇難工友家屬，親愛的受傷工友們！」老工人一個一個字，清清楚楚地說：「我代表這鄰近船廠工友

一陣一陣掌聲，打開了一扇扇緊鎖的痛苦心扉。

是啊，是要堅心，要合力！

高帆看着大家的臉龐，看着工廠緊閉的鐵門，他想：

「任你們這鐵門如何冷酷，我們的心却更加沸騰！」

這件事，船廠要「依法辦理」，就是說，要打官司，由法庭判決，看該不該賠償，或者賠償多少。

官府告訴遺屬和傷殘者：「這是唯一的途徑，這是法治之區，而法律是公平的。而且，我們這裏有法律援助，只要有足夠證據，證明船廠對這次事件有責任，使你們在這次事件中受害，你們可以得到法律保障的權利。」

慘劇的調查報告書發表了。報告書說：「畫舫裝修要提前完成，噴漆燒焊同時趕工，是起火主要原因。畫舫的水族館燒焊時墜下火花，因漆油未乾透，揮發可燃氣體引起了大火；而大火迅速蔓延的原因，一因缺乏防火間隔，二是許多危險品亂放，如氧氣筒和乙炔氣筒，受熱發生爆炸，助長火勢，舫內所貯備大量化學品、溶劑和漆油，又都毫無防火措施，只要溫度稍高，這些物品便會揮發出極易燃燒的氣體，火燄一起，就大大助長火勢迅速蔓延。」

報告書說：「罹難人數衆多，一是缺乏適當火警警鐘系統，機房內工作人員被濃烟一暈之前，可能不知已發生火警。假如火警鐘及時鳴響，那麼，他們就可能從兩邊樓梯或太平梯艙口逃離火場，同時，其他人亦有更大機會撤離現場，不至冒險由頂層甲板跳進水中。而最重要的，是舫內完全沒有通往安全地點的適當逃生路綫，舫主根本並無裝置設備，以準備在此類危急情況下把工作人員載離現場……」

報告書表明，大火因趕工而起，而舫上又毫無防火及逃生設備。因此，罹難人數之衆多也就勢所必然了。

慘案的責任，應是查清楚了。

按照法律，責任者應予受難者以合理賠償。

按照法律，有「勞工賠償例」，一條一條，十分詳明。

官府也有一個「勞工賠償組」執行賠償例。

但是，這件事，材料却交到法庭，等待分批排期上庭。

高帆仍照料着老黃，田嬸和棠嫂三家人。

這時候，距慘劇的發生，已經四個多月了。

老黃給安排在第一批上法庭。這一天，高帆扶着老黃，老黃一早便拄着拐杖，上法庭去了。

高帆坐在旁聽席上，看那法庭。

法庭是用柚木板和柚木柱，建成一層層，一圈圈的莊嚴廳堂。

法官的座位高高在上，他下面有很多座位，坐着辦案的人，有戴黃色假髮穿黑袍的，據說便是律師，他們都在談談笑笑。

一個律師和老黃談了幾句什麼，老黃好像不懂他的話，沒有答腔。

忽然，法官座位旁邊的木門，門鈕響動了幾下。下面談笑的人，立即嚴肅起來，坐好。這時，門一開，也走出一個戴黃色假髮穿黑袍的人，那是法官了，有人叫了聲什麼，都站起來，法官坐下，便都坐下。

高帆小時也來過這地方，他覺得有些像戲台，但又不是戲台。

法官說了幾句什麼，有人對老黃說：「你的事押後，你回去吧！」

這時，不由老黃分說，他們又去處理另一個案子，也是押後。

白走了一天，老黃也不知叫他來做什麼。

老黃押後期未到，又輪到田嬸上庭。

高帆已在別處開工，但還是請了假，陪田嬸去。

不同的法庭，但同樣的佈置，不同的法官，但一樣的裝扮。

這一回，律師說了很多話，田嬸和高帆都不知他說的是什麼。

法官也問了很多話，有些話要田嬸答覆。法官又一句句的記錄下來，很認眞的樣子。

散庭，律師向田嬸說：「你很有希望得到多一些賠償，你知道我很幫你，替你說很多有用的話，你的事可能庭外解決。」

但是，她的事沒有完，還不知道要拖到什麼時候。

田嬸也不知道，人都死了，既然有法例，爲什麼老沒個完？

田嬸的事沒完，又輪到棠嫂。

棠叔死了，棠嫂一直都沉默，她頭上插着白花，把孩子托給人家，還是高帆陪伴着她來。

法庭在審其他案子，他們只好等着。

審完一案又一案，總是輪不到他們，好不容易，一個上午過去了，散了庭，沒有人理會他們。

高帆代棠嫂拿了通知信去問，得到的答覆是：「她這

件案的開庭安排取銷了。」

「爲什麼？」高帆問：「爲什麼事前又不通知？」

「你們去問你們的法律援助律師吧！」

只有等到下午，他們去找律師。

律師忙着，等了一個多鐘頭，才叫他們進去。

「你這案有些不好辦。」律師皺着眉頭：「找錯了被告，船廠不承認用過你丈夫！」

「爲什麼？」棠嫂吃了一驚：「我丈夫明明在船上開工，他的屍體也在船上找出來的。」

「但是，公司沒有他的名字。」律師說：「沒有發過他這個名字的入廠證。現在，要看他是那個判頭僱用的。只有告判頭，又要重新入紙，重新排期。」

「那又要到什麼時候？」高帆忍不住問。

「我也不知道。這事太麻煩，你看，我爲這案件翻了這許多書！」律師指一指桌上，地下堆着的許多厚厚的書：「現在，該控告那一個，都成問題。被告還找不到，因爲沒有一個判頭承認僱用過他。」

「但是，他明明燒死在船上，他去安裝水喉的——」

高帆覺得實在太豈有此理了。

「法律要講證據，有一定的程序，不是你們這樣說的！」律師說：「我知道他在船上開工，但他是剛剛落船做的，沒有出過糧，沒有糧單，連工咭也沒有，沒有任何證明，而法庭最緊要的是證據！」

「我去作證！他是我介紹的，我知道判頭是誰！」高帆認爲他最有資格來證明這件事。

「這不夠，要物證！」律師搖着頭，又用筆頂着眉心，想了好久，才說：「好吧，你寫一寫，我再想辦法，唉，眞倒霉！你要知道，法律援助受益的是你，我沒得到多少好處的！」

棠嫂不明白，她丈夫明明燒死在船上，這不是證據，高帆做介紹人，也不夠證明，却偏偏要她拿不出來的東西。

這就叫做「法律是公平的」？這就叫做「受害人可以得到法律保障」？而且，這就叫「依法辦理」，又是「唯一的途徑」？

這樣的審訊，一再的押後，一再的排期又排期，入了一次紙又一次紙。

手續無比的繁複，誰也搞不清楚是怎樣一回事。

每一回上堂，法庭上都煞有介事。

一個月又一個月的過去了。這件事沒有完，高帆的事也沒有完。

他代表着他們造船這一行的工會和工友，照顧着這三家不幸的人家。

高帆常常帶領關心着這件事的工人、街坊、學生、新聞記者，去訪問這三家人。他介紹了事件經過，說明在這個地方、工人的生命好像螞蟻一般，得不到保障，得不到重視，而冠冕堂皇的「法律」，所謂「人人平等」的「法律」，又是怎麼一回事。

高帆自己，在這件事上也學了很多東西，他進一步認識這個社會，絕不是一個「平等」的社會，勞苦工人，受着殘酷的壓迫，同時，也受着明顯的欺騙。

他要使大家都知道，也要使大家更加團結一心，工人的權益，只有靠團結一心去力爭！

這件不平的事，在社會上不斷的宣揚着。

但繁複的手續還是異常緩慢。

老黃這一戶是先判出來了。小黃一條命，只值一萬零五百元。

這是根據小黃的工資及是否家庭主力，和家庭情況調查等等，經過複雜的運算，經過船廠的人的證供，根據福利官員的作證，經過「愼密的考慮」和「照顧到其父乃傷殘者」，但「死者本人並不是家庭主要負担者」而得出的生命代價。

老黃悲憤地去領這筆兒子的賣命錢。

辦事職員給他一個數目，說：「判你得一萬零五百元，扣起堂費等項一千五百元，你實收九千元，這張是領款通知書，你先拿回去。」

「什麼理由？被告是船廠，堂費該由船廠付！」老黃說：「爲什麼要扣我們的賣命錢？」

「堂費誰付，沒有一定。」職員說：「這裏是這樣寫，我便這樣辦，你先把錢收起，再跟律師商量好了。」

「那麼，錢呢？是不是現在給我們？」老黃問。

「船廠沒把錢交到。」職員說：「因爲其他的還沒判出來，他們要等有一個完全的數目，才撥錢來，你回去等一等好了。」

「我們等這錢買米交租的！」老黃道：「判了賠的錢，左尅右扣，現在又只得一紙數目，你們怎麼辦事的？你們負不負責任？」

「上頭交下來怎辦就怎辦，我是無權的。」職員低頭辦其他的事：「你去問你的律師好了，在這裏吵鬧也沒

用。」

高帆知道了，又陪老黃去找律師。

律師不肯見他，一位「師爺」說：「你的案子已完結了，不用再來了。除非法律援助繼續援助你，或者你自己出錢，繼續打官司，但這官司是沒得好打了。至於錢，是會有的，你等着吧！」

等着吧！

一個月又一個月。

久久判一戶，久久判兩戶。

老黃常常由高帆陪着去追討那筆錢，又不知給扣起幾百元什麼，結果只得八千多元。

比起老黃，田嬸的數目就大多了。她獲賠償得一個最高數目，四萬多元，是庭外談判出來的。

但是，她得到的也只是一個數目，錢呢？暫時還沒有。也許又像老黃那樣，要等着，要不斷的去追索。

爲這事，這些不幸人家，長期來不得安寧，時時都忙碌着，這個衙門，那個寫字樓，跑來跑去。

棠嫂這一家，律師向她表示抱歉，因爲根據法律，根本找不到被告，他找不到該向誰起訴好，表示要放棄這件案子了。

棠嫂一個寡婦人家，帶着三個年幼孩子，生活無以爲繼。

高帆集中精神去照顧她一家，帶着棠嫂去奔跑。

幾張正義的報紙報道了棠嫂的不幸，丈夫明明在船上做工被燒死，却因「法律程序問題」不能辦理賠償，使孤寡陷於絕境，這是很不公平，很不合理的一件事。

棠嫂的事引起注意了。

一天，棠嫂收到一封信，要她到一個議員的辦公室，表示可以幫助她。

棠嫂跟高帆商量，高帆沒有經驗，去找杜叔。

杜叔說：「這個議員，大概是看中棠嫂這事引起注意，他想乘機撈一把名譽吧。不過，棠嫂是應得到賠償的，你陪她去好了。」

高帆陪了棠嫂，帶着棠嫂的三個女兒，到了那個議員的辦公室。

一個笑容滿面的小姐，客氣地把他們招呼進一個房間，又有人來給他們倒茶。

他們坐在輭綿綿的沙發上等待。

不久，這個小姐又進來了，跟着進來的是個五十多歲的瘦長個子，神情很莊重，背着雙手，站在他們面前。

小姐介紹，這位就是約棠嫂前來，願意幫助她的議員先生了。

瘦長老頭子走到他的寬大辦公桌子後面，在一張高背的旋轉椅上坐下來。

他打開抽屜，拿出信紙來，那小姐早已把一個文件夾打開，放在他面前。

「你的事，我已經搜集了全部資料，你不用再說了。」瘦長老頭子仍然擺出很莊重的樣子，向棠嫂說：「我知道你是困難的，我可以幫助你，現在給你一封信，建議福利處按月救濟你。你拿了這封信，他們就會給你辦理。」

他一邊講，一邊在信紙上簽上名字。那小姐便拿起這信，放進一個已打上英文字的信封裏，交給棠嫂。

「棠嫂不是來申請救濟的。」高帆說：「你應幫助她獲得應有的賠償。」

「賠償是法庭的事。」瘦長個子仍然莊重地說：「法庭根據法例行事，我們不能干預。」

「他很忙的。」小姐在高帆旁邊，低聲說：「他特地趕回來接見你們，現在又趕去另一個地方。他爲你們的事已花了不少時間了。拿去吧。」

瘦長老頭子站起來，走到他們前面，微微欠身，說道：「眞對不起，車子在下面等我。你要是有困難，可以再來找我，這位小姐會把你的事記下來，我便會爲你辦理，請吧！」這時，燈光一閃，有人在門外拍了照。

瘦長個子推門出去，那小姐也作送客狀了。

棠嫂拿了信，去申請「救濟」。還是高帆陪伴着。

一個年青的辦事員，叫她填寫。

棠嫂不知那繁複的表格該怎樣填寫，她只能填寫了其中的幾項。

然後，辦事員盤問她了。

「什麼名字？」

「幾歲？」

「丈夫幾時死的？因什麼死的？」

「遺下幾個孩子？叫什麼名字？幾歲了？」

「你都知道了，還問什麼？」棠嫂感到難堪。

「手續是這樣。」這年青人低着頭：「現在住什麼地方？每月多少租？可有租單？」

「你有沒有做工？每個月可賺多少？可有糧單？」

「孩子讀書沒有？每月交多少學費，有沒有學費收

據？」

「你有沒有別的收入來源？」

「你有沒有改嫁？」

棠嫂哭了。

「你不該這樣問人！」高帆道：「這是使人很難受的！」

「這裏規定要填寫的。」那年青人機械地，還在等待，忽然抬頭看了看高帆，問：「你是她什麼人？」

「我是工友！」高帆道：「要不要把我也寫上去？」

「那就寫未改嫁好了。」年青人又低頭寫着，一邊還說：「先得告訴你，這一切都要屬實，如有一項虛報，我們也不發救濟金。如果改嫁了，也不發。我們會到你家去調查，你要準備好所有證明文件，如剛才說到的單據等等，我們再算一算你應得到多少救濟？以後我們每月訪問你一次……。」

報上，刊出了議員接見「投訴無門」的孤寡的消息和照片。照片中人，就是棠嫂和那瘦長老頭子。

棠嫂家被調查，棠嫂在家車縫衣服，每個月的收入都要登記。

前來調查的是另一個年青人，謹謹愼愼的，在表格上一項一項的填寫。

「我們會發信給你去領救濟金。」他用機械的聲調說：「但如果查出你現在所說的是不確實的，將會叫你賠償，還要取消你的資格。」

棠嫂又一次感到受侮辱的痛苦，他們是誠誠懇懇的一家人，一向靠夫婦勤勞工作，養家活口，每一分錢都是用汗水換取回來的，何曾說過半句假話？她丈夫給燒死在毫無防火設備的船上工場，「法律」沒有保障她使她受到賠償，瘦長老頭子用「議員」身份，天大的恩典在報上吹噓，她得來的却是審犯一般，使她痛徹心肺的調查。

她眞想說：「我不要你們的救濟，我寧可用雙手養活三個女兒，而且，我還有許多工友們！」

但是，她想到棠叔死後，家中的艱苦，靠工友們支持，而工友每人都是要養家的，就算高帆，他多久以來，爲了陪伴遺屬，東奔西跑，開一天工停一天工，收入已經很受影響，高帆的爸爸也是在船上被燒死的，他年紀小小，也負担着一個家，還時時接濟她。棠嫂因此咬着牙根，忍受着這侮辱性的盤詰。

但每次前來調查的年青公務員走了，她都忍不住大哭

一場。

每個月，都有一次這樣的調查，年青的公務員，都重複那侮辱性的話語。而她領到的，是給計算過的僅敷生活的零碎救濟金。

一次，那年青公務員正在調查之時，恰巧高帆也來探訪。

棠嫂正和孩子在吃飯，只好放下飯碗應付那來查訪的人。

高帆是來約棠嫂參加旅行的，他們爲遺屬們舉辦郊遊。使大家有更多機會聚會，談話，聯繫緊密一些，互相鼓勵。棠嫂在應付那公務員，高帆便來照料孩子們吃飯。

年青的公務員又在機械地重複他帶有威脅和恐嚇的話語：「如果查出你現在所報是不確實的，將會叫你賠償，還要取銷你的資格……」

高帆看見棠嫂的眼淚滾下來了。

他立刻上前說：「你們是辦什麼福利救濟的？人家的遭遇這樣慘，你們不是安慰同情，却來威嚇侮辱人家，誰教你這樣說的？」

年青的公務員合上文件夾，木無表情，插上他的筆，不答高帆的話，自開門走了。

棠嫂哭泣起來。

棠叔去世後，棠嫂一直都不開朗，尤其是上衙門，受調查，使她心情更加不快。

高帆問起，她才說出多月來，因受到調查而感到痛苦的心情。

「棠嫂，你領的救濟金，是納稅人的錢。」高帆說：「是你應得的。我看，那個調查員像個機械人，規定他怎麼做，說什麼話，他便照做照說。這實際上也是壓迫。棠嫂，眼淚解決不了問題。你還是要堅强起來，我們大家都一定繼續支持你的！」

棠嫂拭乾了淚，看着面前這個好像仍滿臉稚氣、但又好像很成熟的年青人，她自遭逢不幸以來，這個以前是陌生的年青伙子，就成爲她家溫暖的陽光，她知道他是代表着他們造船這一行的工會和工友們來的，不僅給她妥善的照顧，還常常給她激勵和鼓舞，使她有信心，有勇氣活下去，把女兒們養大成人。

高帆是個年青人，剛才那公務員也是年青人，但一個是誠心誠意代表着廣大工友心意的親兄弟，另一個却每時都把她視爲騙取救濟金的騙徒！

棠嫂知道誰是她應該依靠的。

高帆向兩個女孩子說：「別吃掉媽媽那碗飯。」

這時候，棠嫂的大女兒和二女兒都吃完一碗飯，便一起拿着碗去添飯。

電飯煲放在地下，兩個小女孩蹲下來，大女兒把蓋子揭開，飯已不多了，她添了一碗，飯就沒有了。

二女兒小芬拿着飯勺，刮着飯煲，笑着說：「媽，飯焦刮不起來，姊姊把飯裝完了。」

棠嫂便說：「我那碗飯剛吃過一口，你把它吃了吧。」

高帆過去，也在電飯煲前蹲下來，不錯，飯煲沒飯了。

棠嫂在把她那碗飯拿過來一邊解釋：「我是怕剩下冷飯，浪費了，每餐都剛剛煲夠，不知道他們今天會吃這麼多！」

高帆知道，棠嫂是盡量節省，可官府還時時當她騙救濟金！

「媽媽還沒吃飯。」高帆向兩個小女說：「別吃掉她那碗飯。大姊姊，把你的飯拿來，小芬，你的碗也拿來！」

兩個小女孩把碗擺在地下。

高帆拿過暖水壺，倒了一些開水在飯煲裏，把飯焦泡起來，便是兩碗。

兩個女孩子笑嘻嘻的，端起兩碗飯吃，棠嫂也高興了。

棠嫂欣然答應帶孩子們參加遺屬們的郊遊。

那一天，棠嫂一早起來，高帆也來了，幫她帶着三個女兒，前去集合。

她們乘搭旅行車，棠嫂坐在田嬸身邊。

田嬸的兒女們也來參加，車上十分熱鬧。田嬸向棠嫂開心地說着她兒女們的情形。

「我二女兒也去做工了，我也去做工。」田嬸說：「要讀書的繼續讀書，田伯生前想做到的，我也要做到！」

棠嫂想，田嬸的情形與她不同，特別是田嬸所得的賠償最多，比較幸運。

她問起田嬸領了錢沒有。

「你還不知道嗎？」田嬸高聲道：「不過也不怪你，我昨天又去追討——眞沒理由，談好了賠償，多久還拿不到錢的！但是，昨天，你猜他們又要什麼把戲？他們說，船廠申請破產，已經清盤，沒有錢賠給我們了！」

「講好賠償還會沒錢的？」車廂裏，人們都嚷起來：「這是什麼法律？」

「我是這樣問他們，他們說我不懂法律。」田嬸說：「他們說船廠沒錢了，就可以報破產，清了盤，有許多債主，政府、銀行的債都要先清還，還有洋行的，廠家的，說不清那許多。一切要根據法律來辦事。我說，什麼法律？還不是你們泡製出來的？都是爲有了錢人的，是欺騙我們的。有人知道船廠大老板還有許多生意的。但他們說我不懂得，一件是一件，船廠是什麼有限公司，老板有錢是另一回事。我說我田伯的賣命錢怎樣？他們說公司既報了破產，法庭又批准了，沒錢給我們了。」

「這不等於零？像我棠叔，不承認是他們僱用的，沒得賠償，你得了賠償，也得不到錢！」棠嫂說：「這又是法律，那又是法律，這些法律弄得人頭暈眼花，却只是我們工人的命不值一文錢！」

高帆站在車頭——因爲人多，他沒有座位，就在車頭站着，面對着滿車廂的人。

遺屬們聽了田嬸和棠嫂的對話，都沉默起來了。

高帆看到他們悲憤的神情，但是，這不幸的一羣孤

寡，現在，是鎮定得多了，清醒多了。

一個長時期，高帆和工友們照料着這一羣遺屬，東奔西跑，到了今天，經過許多艱苦，辦過許多手續，受過許多凌辱，這一羣死難的叔伯兄弟的遺屬們，懂得了那被裝扮成神聖不可侵犯的東西，原來是對窮苦人的殘酷愚弄，他們醒覺過來了，他們更知道要互相倚靠，要團結一心。

到了目的地，有人帶孩子們去玩集體遊戲。

高帆和棠嫂、田嬸、老黃他們站在一個小土崗上，看下面孩子們開心地在圍大圓圈。

棠嫂抱着小女兒，看兩個大女兒在跑跑跳跳，小芬跌倒在草地上，田嬸的小兒子把她扶起，她又笑着前跑了。

棠嫂也笑了。

「棠嫂，開心嗎？」高帆笑着問。

「你們眞好。」棠嫂對高帆說：「你們說得對，眼淚解決不了問題，我現在知道要堅强，跟大家在一起，我就開心，我就不怕！」

「你早就該知道，我們不要害怕！」田嬸說：「這樣的社會沒有變，禍事還會有，我們要頂得住，要告訴孩子，記得他們爸爸是怎樣死的！告訴他們我們現在還在火海裏！」

「像高帆那樣，他爸爸也是死在船上，但他更堅强！」老黃說：「我們的兒子和親人死了，也使我們更堅强，更懂事、知道更多的道理。我們的孩子，將來也會像高帆那樣，踏實地成長，成爲創造我們光明前途，締造光明世界的下一代！」

高帆笑着，他受着稱讚，可有些難爲情；但他又很興奮，因爲他受到鼓勵。他受到的鼓勵，是這一羣受深重打擊的遺屬，受了殘酷愚弄和壓迫的遺屬，終於堅强的團結一心，看到他們應該到達的未來。

下面草地上，孩子們在歡笑，天上滿佈陰霾，清勁的山風帶着小雨點，吹得小土崗上的人有點寒意，但他們的心覺得暖和，他們的心緊緊地連結在一起。他們經過火海的鍛煉，風風雨雨，還怕什麼呢！（下）

插畫：天紅

江映瀾

阿彩

無意間遇見阿彩。那是在一條行人匆匆的擠迫的馬路上。

行人路上的燈柱已經轉換紅燈，阿彩却大模大樣地搖擺而過。當時，我眞嚇了一跳，待要上前把她喝住，一排急煞掣的車子已發出連聲叫罵了。

「癲婆，找死麼！」

「這種人，遲早累起老子。入青山差不多了。」

後面的車子一連串地響着號，把前排那些紅着脖子的司機總算是「勸」開了。可阿彩她，仍然是慢吞吞地在前邊我行我素，彷彿剛才人家罵的並不是她，還不時回過頭來咧嘴而笑。

奇怪，阿彩怎麼變成這個樣子？——我的心裏納罕。腦海裏不期然升湧起曩日她那個溫順、怕事而又樂於幫助人的印象來。

在轉換綠燈的當兒，我快步跑過行人路，追那走在前面還不太遠的阿彩。

「阿彩，阿彩，」快到她身後時，我叫。好一會兒才見她回頭，望着我，似笑非笑。

「阿彩，你不認得我麼？我是阿蘭呀。」我上前正要伸手去推推她，豈料，她把臉一沉，慌慌張張地就掉頭走

了。

「這個人是癲婆。」

「你不見她剛才過馬路的狂相麼？還惹她？」

好心的路人對我說。

她可能眞的是癲了。我心裏有一陣說不出的惋惜和難過——她可能眞的不再認得我了。

記得最後一次見阿彩是三年前一個寒冷的風雨之夜。她到我當時居住的那幢舊樓來找我：衣衫單薄，混身濕透，雙唇紫黑，牙關打着顫，雨水和涕淚交流滿面，抽咽着對我說，她被兩個妹妹攆出來了，一塊錢也不許她拿，一件厚衣也不許她穿，……。

我把她迎進屋內，拿了些衣服給她換。正當我讓她喝了一杯熱茶，要傾聽她繼續訴說時，她却慌慌張張地站起來，要走了。

「你不要走，既然她們沒良心把你趕出來，就在我這兒過一夜，明天再回去跟她們講講道理。」

「不，不能等明天的。她們把我趕了只是一時生氣，我若明天才回去，她們更會惱恨我了。」阿彩又流了一串眼淚說。

「你說說，她們爲什麼趕你，憑什麼趕你？」我氣憤地說。因爲阿彩曾經是我們這一層樓的小房東，而且有一個時期還在尾房居住，所以對於她的身世我是知道一點點的。

「她們不過年少無知，聽信人言吧了。好歹都是自己姐妹，何況，還是我一手把她們拉扯大的！」阿彩仍然不肯把話說出來。

「好吧，你不說，我就不開門讓你走。」我故意逗着她。這時，她才無可奈何地說：「唉，阿蘭，她們說我的命不好，剋得三妹那老頭子如今病重入醫院了。其實，當初嫁那老頭，是二妹做的媒，三妹自願的。我本來也反對過，無奈，她們都說肥水不流別人田……」

關於二姊作媳婦，三妹作家婆的事，我舊居那一帶幾乎是街知巷聞。那時二妹爲了討好阿彩，慫恿三妹叫老頭買了我們住的那層樓，贈給阿彩，算是報答阿彩對兩個妹妹的養育之恩，同情她爲了帶大她們錯過了自己婚嫁的年紀。這就是阿彩爲什麼曾經是我們的房東而又住在尾房的原因。

其實，阿彩年紀也不算很大，才三十七、八歲左右，不過因爲自小就在戲行中找生活，捱的日子多，就顯得較

常人衰老一些罷了！

說起來，她的身世也實在悲慘。三個姊妹，除了她稍爲記憶得起吃戲行飯的母親的容顏之外，二妹和三妹都不知母親是如何的相貌。便是知道又怎樣呢？那年月中的女戲子，又不是頂兒尖兒名角兒，同居的男人一死掉，原本夠苦的家就又不能不散。但，「桐油醒總得裝桐油」，她可不能拖了三個孩子去跑碼頭呀，沒奈何，只好把阿彩和兩個尚在襁褓中的小女兒扔下給自己的老母親就走。六歲的阿彩從此就跟外婆在戲棚裏給人看衣箱、遞茶水，因爲勤快精乖，一位做丑角的老藝人收她爲徒，教一點水袖功夫，在後台幫幫梳頭，有機會就踏踏台板做梅香蘴，賺一點點零錢補貼。這樣，她的兩個妹妹才得免去飽受戲行中的苦楚。

然而，阿彩比她的母親還要不幸。由於發育不良，個兒小，臉又不俏，開口唱戲時，「奴家今……」「年」字還未出口，小臉已是發青，一段「二簧」在她口中唱出來，就像「滾花」似的，總不成腔。其實，怪她沒戲緣是太過份一些，又沒有一個正經花旦教導，學的又是丑角功夫，再加上樣貌又不是出衆人材，叫她怎麼能夠培養成器啊！何況，做花旦的除了要講究聲色藝之外，還要有得力的角兒去提攜。這一切條件，都是阿彩所沒有的。

於是，從六歲到十六歲，從十六歲到二十六歲，她都是梳頭——梅香——梳頭，後來，連扮家人、跑龍套等等，都做了。

阿彩也不是沒有專長。譬如梳頭，她的功夫就很滑溜。別看她個子小小，人瘦削，那邊急急風鑼鼓已響一通，她這兒給人換髻、插花毫不慌亂，從不曾叫那些花旦掉辮丟臉，直至她「退休」了，一些請不起「近身」的花旦還常常懷念她。

阿彩年紀不大，手藝又好，爲什麼要「退休」呢？原來她那年華雙十的二妹嫁了一個開燒臘店的太子爺，從此婆孫三人也隨着陪嫁到新姑爺家去。表面上，這是爲了「體面」，骨子裏，她們姑爺家却因此省掉了一個女傭和幫工。反正二妹夫家除了還有一個老頭子之外，又沒有家婆，關起門一家親，倒也是一樁「美滿」婚事。

阿彩從來都是個沒主意的人。雖然，在戲行中混熟了，也捨不得丟下自己的手藝，但是爲了二妹的「婚姻幸福」，她二話不說就答應下來了。

偶然在街上碰到戲行中做近身的姊妹，她們都十分羨慕阿彩說：「阿彩，你行好運了，你媽給你生下兩個天仙似的妹妹，你這個大姨呀，有兩輩子的福享不完！」

這算是享福麼？——老實的阿彩傻愣愣地笑了笑，心裏頭彷彿也眞是湧上了一股甜滋滋的暖流。

這也是幸福麼？——阿彩有時亦會無意間想到：白天，她照例是七點前起床，替二妹和二妹夫燒茶掃地，替尚在做夢的三妹準備早餐，侍候二妹和二妹夫出了店，她然後上市場買菜，回來又得替那二妹的老爺洗衣服、煮飯……。

那可能已經是「幸福」的了！阿彩想到最後，結論每多如此。因爲，她現在不但衣食無憂，間中，老爺和二妹夫還會把她們一家人帶上茶樓飲茶，買電影票給她們看戲。在從前，她們哪曾有過這些娛樂啊！打從溜出娘胎以來，阿彩只懂得怎樣爲老倌裝好身演戲給人看，不要說看電影，連坐在前台看一場老倌們演出的大戲的機會也沒有。

不說娛樂這等消閑事，就算住吧，打從溜出娘胎以來，阿彩有一半以上的日子睡的是戲棚裏的衣箱，跟那位丑生學水袖做徒弟的階段，還得兼做倒水、煲茶、倒尿壺、洗衣服與及熱天打扇等種種工作。哪曾有自己安安靜靜地睡在一個房間裏的時候？

這樣想着，想着，她就確然感到滿足。如今，老外婆有了依靠，三妹也可以唸幾年書，補償過去多年失學之苦，這一切一切都全憑二妹的帶挈。於是，對二妹的這個家，她就更加辛勞不遺餘力了。

阿彩不是個長於管家的人，而且自小窮困，生活隨便，所以，即使她怎麼努力，也常常會招致她那位新貴老闆娘妹妹的不滿。

二妹嫁後的第二年，老外婆死了，家中又添了一個小寶寶，阿彩一天的工作就更忙。本來，她是可以叫三妹幫個手的，無奈三妹自去補習英文之後，漸漸變得愛慕虛榮、講究打扮，再加上老爺、姐夫的有意無意嬌寵，竟然也欺負起阿彩來了。有一次，阿彩忘了依時開奶餵寶寶，二妹一回來，劈頭就罵：「阿彩，（她們這兩年都習慣那樣叫她）你這個懶骨頭，餓壞了寶寶你有仔賠沒有？」

那一次，阿彩氣極了，幾乎就要掉頭而去。但一想到老外婆已過世，三妹又未出嫁，自己責任未完，走去哪裏？回戲班，人家問起她的原因，豈不有失妹妹的體面？

算了吧，算了吧，妹妹年紀輕，出語無心，而且好歹也是親姐妹啊！

懷着一顆善良的心的阿彩終究把這一口氣强吞下來。不過，有一點她總是不明白：爲什麼二妹一嫁給這家人就變了呢？她當然更沒有提防她的三妹也在變。

從少就在戲班中長大的阿彩，雖然掙扎在生活綫上的日子不短，但對社會上的千奇百怪到底認識有限。當隔壁的鄰人有意無意地說她家老頭子兩代人「明開店舖暗吃偏門」的閑話時，她還不知道他們指的是什麼。

有一回，是三妹的生日。老頭子買了一枚鑽戒回來送給三妹，阿彩只知道那東西比她在戲行中看見花旦們戴的不相上下罷了。後來，二妹告訴她那戒指值幾千元，當堂把阿彩嚇了一跳。

三妹怎能接受如此貴重的禮物呢？——阿彩叫三妹退回，三妹不肯；阿彩叫二妹勸她，二妹說：「管她呢，反正老頭子有錢，不要它，萬一他娶了塡房，豈不是便宜了人家！」

爲了不便宜人家就該自己貪婪苟取了麼？——阿彩想不通。可是，三妹大了，她們倆又根本不聽她的，她有什麼辦法？

但是，說什麼她也萬萬想不到後來事情的變化竟到那種驚人的程度：有一夜，她去參加從前戲行中一位新紮小花旦的婚宴，那老頭竟在她二妹夫婦暗中的安排下，强汚了她的三妹。事後，三妹也曾哭哭啼啼了好半夜，才在二妹的做好做歹半哄下，達成了一宗骯髒的交易。從此三妹應允了做老頭的塡房，而老頭給三妹的條件是兩層樓揸手，另外金飾現款等共三萬元。

當阿彩看到三妹轉嗔爲喜的那個樣相，幾乎氣得要伸手去摑她兩個耳光。可是，她終於沒有這樣做，她生氣得直流淚，以至全身發抖地說：「我回戲行，我沒眼再看你們了。」

然而，這一次二妹、三妹連同那個老的少的一起來央求她。說的就是那麼的一番話：什麼同情她耽悞了婚嫁年齡，感謝她對兩個妹妹的養育之恩……。

其實，他們那曾把阿彩當人看待過。他們不過怕的是醜事更張揚出去罷了！

但是，這一次阿彩去志更堅决。她表示不願在他們當中生活了，她怕自己終有一天忍不住心頭怒火傷了姐妹之情。於是，又是由二妹出面，叫老頭也買一層樓給阿彩居住，收一點租「安享」後半生，條件是阿彩他日如果結婚，那樓宇便得由她們收回。

阿彩自己無法有更好打算，迫得只好答應了。她倒不是無志氣去自食其力；但是，自小就做慣戲行工，又沒有文化，人又瘦小，你叫她去那兒尋覓棲身的職業？何況，說到底，她也怕在昔日的姐妹之前揚起她兩個妹妹的醜

事。

做我們的房東，和我們住在一起的那段日子，恐怕就是阿彩一生中最歡樂的日子吧？

可惜，那日子不長。不到半年，她的妹妹們又半哄半騙的把她叫了回去。而獨居的日子，在阿彩來說也是寂寞了一些，於是，經過半年洗刷的氣惱消失之後，善良的阿彩又回到妹夫家裏當牛做馬去了。

她當然不知道這是一個圈套。她從她作姐姐的感情出發，還以爲作妹妹的終歸還是想念她，還是視她爲最親的人，她們到底還是需要她，於是，就歡歡喜喜地回去。

起初，她們說代她收租，後來，她們索性暗中把那層樓轉賣了。當我把轉換業主的事告訴阿彩時，阿彩還懵然未覺。當時，我很着緊地對阿彩說：「阿彩呀，你年紀不小了，又無一技之長，一是向妹妹力爭回這賣樓的錢，一是趁早物色一個殷實的中年人結婚，組織一個屬於自己的小家庭吧，不要再依靠你的妹妹了。」

爭樓？阿彩沒有這個興趣。她說：由她們吧！反正這錢本來又不是我的，樓當初也不是我要她們買，如今，我既然應允回去住，有她們的一天，就有我阿彩的一天了，要這筆錢有什麼用呢？

結婚？我想阿彩也不是沒有想過。就在她搬到我們那兒住的那些日子，我間中也見有個男人來找阿彩。可是阿彩從不肯正面介紹給我們認識，而且那男的也很害羞：頭髮半白，有點撲拙，但個子高高瘦瘦，同阿彩比在一起，顯得有點不太相稱。無意間聽阿彩說過，他是戲班中的一個下架二胡手，日子雖不好過，但對生存有堅毅的信心。過去因爲阿彩常常幫助他縫縫補補，所以知道阿彩搬出來住之後，就抽空來坐坐。

我想，阿彩在妹妹家住的那些日子，他是不會來的，一來他大抵不習慣去看濶佬們的臉色，二來阿彩也一定不許。可惜，阿彩搬出來只有半年，要是長些日子，她的生命之頁恐怕不是這樣寫的！

本來嘛，十八、廿二無醜女，既是戲行中的老相識，當年結婚戀愛阿彩有的是天時地利，還用等到今天麼？如果你那樣想就太不了解阿彩。

不要說女代母職的阿彩視兩個幼妹比自己身上肉還疼惜，她丟不下，就是來自戲行中的閒言閒語，她外婆那方面的阻力也是不小的。

外婆說，戲行中人，十賭九吹，難得好仔，不賭不吹如你阿彩爹吧，還不是年紀青青就丟下孤兒寡婦癆病而死麼？

當日阿彩雖說年青有活力，看來思前想後也不由不心亂如麻，再加上對方又是個靦腆害羞的人，這愛苗漸漸就因爲缺少雨露灌溉而枯死了。

這兩年，阿彩怎麼樣了呢？聽從前的舊街坊說，她那老妹夫自那年病重就過了世，她二妹夫也得了一種不治之症。於是，人們就用因果的眼光來看：這是報應啊！可見上天絕不憐恤多做壞事的人！

可是，阿彩怎麼樣呢？自己由於輾轉搬了幾次家，關於她，也就甚少聽人談到。我想，自從那一次風雨之夜以後，她的日子必然不會好過吧？然而，怎麼說我也料想不到她會落得如此下場。

她是讓妹妹們攆出來的麼？她是給生活的不平而迫瘋的麼？——可惜，關於她的不幸，如今連她自己也無法對人訴說。而像阿彩那樣的善良的婦女的遭遇，在此時此地恐怕也不會是少數的吧！

一九七五年三月八日

****

異鄉的海岸

（馬來西亞）

落　葉

就是這麼樣的一個晚上。星光。浪濤。風聲。以及柔柔的沙灘。

我這二十多年的生命中似乎活得不壞，不是在山裏嵌入滿眼的綠色，就是在海邊裝滿耳鼓的潮聲。離開了自己的家鄉，也告別了那一帶自己常去的海岸，來到隔了一汪海洋的小鎮工作，還是對海縈念，對海存有一絲不忘之情。

這個小鎮也有長長的一大片海灘，在離自己工作不遠的地方。走一小段的路，再跨過一條泥沙道，海就到了！

海岸是長長濶濶的，站在這個岸上，可以眺望對岸模糊的樓宇，那些自己家鄉的樓宇，霓虹燈光照亮了半個天空。仰首是星光，很美的星光，家鄉的星光。

站在異鄉的海岸上，總有過多的感觸和思慮。這個岸上沒有燈柱，海面上沒有多彩的燈影，灰壓壓的一大片，黑暗中激起些許白色的浪濤滾着滾着打在岸上，又倒了回去。在它們的活動中間，彷彿有意給我添上一點兒淡淡的寂寞。

但，離開海岸時，有多情的風送我。

****

幻滅

過千帆

初秋的陽光和煦而明朗，郊區某處靠近公路邊一座小別墅的灰色石牆，給照得泛着一片藍光，把四周挨着山坡長的秋草，也映照得浮出點點淡綠來。

別墅的主人石素行，緩步踏過了別墅前面矮石階的最後一級，向停在公路旁的那輛黑色房車走去。她那一臉矜持温文的笑貌，穩定從容的舉止，都顯示出一個具有高度文化修養的長者的獨特氣質。今天，她精神尤其飽滿，心境特別舒暢，那閃閃發光的金絲眼鏡後面的眼睛，流露着安慰和感激。

石素行坐進房車車廂，司機開動了馬達，便向公路的南端奔馳而去了。

她是應眞善中學的邀請去參加一個叙會的。

眞善中學在此地算得上是個名字噹噹響的教會學校，石素行在眞善中學也算得上是個受人稱道的教師。她教的是生物科，因爲對這個學科研究有素，也因爲對教學嚴肅認眞，教會和學校的上層時常在校內外的公開場合嘉許她，學生和家長也敬佩她。石素行在她這份事業的小天地裏，可說是春風得意，躊躇滿志了。

對於這所有的稱頌，石素行都認爲是當之無愧的。三十多年前，她在此地一家有名的高等學府攻讀生物

科，熬過了多少個日日夜夜，終於寫出一篇被認爲頗有學術價值的畢業論文來。然而，也在圖書館裏埋送了她少女年華的大半時光。有人替她可惜了。可你聽她說的：這又有什麼呢？沒有了學問便沒有了未來的事業，也沒有了未來的幸福。她把學問和未來的事業、幸福連結在一起。

她從那家高等學府畢業出來，立志要當一名有所作爲的生物學教師，就從那個時候起，便投身到這家教會中學來。以後，石素行在那裏度過了她的青年時代，又迎來了中年的歲月，再步入晚年。三十年多來，她勤勤懇懇，認認眞眞地耕耘着這塊土地，春風化雨，如今已是桃李成林了。

石素行每想到這些，都會勾起快樂的回憶，也感到自慰和自豪。

汽車在急行疾駛，石素行的心緒在翻浪揚波。

她想：這汽車不管它日跑千里，但終歸要在一定的地方停下來，即如自己的教育生涯，不管有過多少燦爛的光輝，也終有個走到盡頭的日子。眼下自己已屆退休的年齡了，從今天起，它宣告了一種生活的結束，另一種生活即將開始。

汽車還在急速前進，石素行的思潮沒有平靜下來。

她心裏明白，這輛漂亮的黑色房車，正是滿載着有心人的囑託，專程來接載自己去出席一個爲她而舉行的歡送大會的。想到一個個爲自己獻出了眞摯感情的同事和學生，石素行有點激動了，她連忙托起眼鏡拭擦那感到模糊的眼睛。矇矓間，眼前便浮現出一幅圖景來：

汽車的門打開了，她跨出車廂，一抬頭就看到校門懸掛着個惹目的花牌匾額，她來不及多看一眼，一羣人就向她圍擁過來，伸出了雙雙熱情的手。她給衆人簇擁着走進了會場。喲，一個偌大的會場，一邊是翠柏成行，一邊是成綑成束的絢爛鮮花，她在衆人景仰的目光下，歷久不息的熱烈掌聲下走到安排好的座位。右邊陪着自己的是校長，左邊伴着自己的是教會的代表某某人，眼前却是黑壓壓的一大片，誰知道今天到會的人有多少？隨着，是一個又一個人站起來講話，說不盡的讚美言詞，數不盡的稱頌話，句句打動着她的心弦。她，雙手接住了校長代表學校和教會贈送的紀念品，也接受了一份無可估量的榮耀。……

汽車繞過一個山崗，在一座古老的建築物面前嘎然停下來，驚擾了石素行的沉思，她猛然覺醒，眼前的圖景也頓時烟消雲散了。

「石老師，已經到學校了，請下車！」校車司機恭謹

地給她拉開了車門。

眼前的情景，使石素行有點困惑了，校門前是空蕩蕩的，靜悄悄的，沒有人羣，也沒有歡呼聲。她瞟了瞟校車司機禮貌的、催促的目光，咬咬牙齦，走下車來。

然後，她穿過寂靜的校道，通過課室左面的長廊，終於停步在禮堂門前。這一切都使她頗感意外，都使她疑惑不解，而且幾乎是使她蒙受了屈辱，以至於使她失掉了再走前一步的勇氣。

就在那個時候，禮堂裏匆匆走出來一個人，大臉龐、塌鼻子的她，平時最會看風駛艇的勢利鬼——總務主任。她拉開笑臉，打着哈哈，跟石素行招呼。

「噯，我們今天歡送大會的主角來了，失迎啦，失迎啦！哈，哈，哈……」總務主任做了個請進的手勢。

石素行遲疑了一下，怎麼一個這樣的場合，不是由校長出面，却由一個總務主任來——

「噢，我們可敬的石老師，校長接機去啦。一位由英國教會派送來的生物學博士今天抵埗，從下週起，她就要接替你的工作了！」總務主任說得那樣別有意味，彷彿這番話是專爲某人而發的。

長江後浪推前浪，老的退下來了，年青的接上去。這還不是個事物發展的規律麼？石素行完全沒有意思要在這上面自尋煩惱。她理了理斑白的頭髮，挺了挺腰板，裝上個習慣式的笑容，走進禮堂。

她一眼就看到，禮堂的台口標貼着幾個不大不小的白色紙方格，上面用墨色漆着歡送某某人榮休之類的字眼，台前疏落地擱着幾隻失去了姿采的小花籃。這不成格局的局面，使石素行由失望而感到沮喪。但是，她終於克制住自己的這些情緒，而且理智地想：我必須安詳而滿足地度過這段即將到來的，神聖而榮耀的時刻。

歡送大會是以總務主任不冷不熱的言詞，冷冷清清的氣氛開始，而以幾十張臉孔的漠不關心的表情，零零落落的掌聲告終的。簡直說不上有半點隆重，從頭到尾不足半個鐘頭就了事。可說是一切從簡，草草收場。

石素行不知道自己是怎樣走出這個學校的門口的，她站在那裏，回頭深情地朝着那座屋頂上豎着個十字架的古老校舍瞥了一眼，同時百感交集，剛才努力克制着的痛苦和哀傷，這時候却猛烈地爆發成歇斯底里的嗚咽了。

石素行不是第一次接受現實的殘酷打擊。然而，這一次她不再能夠抑制住那淌流在心底裏的苦淚了。知道她的底細的朋友，是否也要爲她在那裏逝去的三十年而同嘆一

聲！

當年，石素行立意要走上教室的講壇。有人就這樣問她：年青的姑娘，你也有追求和想望麼？石素行嫣然一笑，她說：當一個學生們所需要的教師！怎樣才是學生們所需要的教師呢？又有人這樣問她。石素行又是嫣然一笑，她說：無保留地教給學生們學問，指示學生走上人生的正途！她略略想了一下，又補充說：要生活在學生的永遠懷念中。石素行爲了實現她的追求和想望，她不僅只是說說，而且是眞正地去努力了。這裏就從後來的一個故事說起。

在這家教會中學的芸芸衆多學生之中，有石素行最賞識的兩個年青人，一個叫魏均旨，一個叫賈逞義。魏均旨聰明伶俐，善解人意。賈逞義勤奮向學，成績喜人。石素行把他倆看作自己的子弟，常常把他倆叫到身邊，教導功課，循循善誘。兩個年青人也沒有辜負她的期望，在班裏，在全校裏都取得優等生的名銜。自然，他倆的生物科成績尤其出色。同事們就這樣向石素行打趣說：

「石老師，你倒是有意栽花啦！」

這個同事語出無心，可石素行聽了倒是面色都沉下來。

自從那一年她的丈夫去世，石素行便和她的唯一獨生女漪萍相依爲命了。雖然她擁有丈夫留下來的一座小別墅，一輛半新舊的小房車，而且她還有足夠獨立生活的工作能力，這就隔絕了經濟壓力和貧困；然而，母女相對的生活，畢竟是太枯寂了。她想過，自己可以把整個情感寄托在教育工作上，尤其是寄托在女兒身上。但是，女兒沒有兄弟，沒有姐妹，這個缺陷又怎樣來補救呢？這位苦心的媽媽千思百想，結果就想到她心愛的那兩個學生身上來了。

「就讓他們常上我家裏來吧。漪萍的年紀和他倆相仿，她會把這兩個年青人當作自己的哥哥！」

從此，兩個年青人便登堂入室，尤其是魏均旨，時常和漪萍在一起，而且出雙入對。……那個同事的一句「有意栽花」，難怪石素行聽了不開心。

但是，她萬萬想不到，後來事情發展下去竟變得如此可怕，以至於對自己曾作的一番苦心，長久地引起後悔和內疚。

事情是發生在魏均旨中學畢業之後。這個聰明的年青人走出了中學之門，又讀了兩年專科。憑着他的機靈，他

的一點學識，在一家洋酒廠裏撈到一點地位，也撈到一點錢。石素行正要暗暗地爲自己的想望沒有落空而高興的時候，眼看着這個年青人變了，而且變得這樣快，變得這樣厲害。

開始，魏均旨只是常常帶了廠裏的洋酒來，自己獨自一杯又一杯地灌，借着一點酒意，便胡言亂語的大叫大嚷。他舉着杯酒，瞇着醉眼說：

「石老師，你不是常常教我要好好讀書，多積蓄學問麼？我——我是這樣做了呀！這才撈到今天的，你就不值得爲我乾一杯！」

石素行當然不會爲他乾杯。她只是難過。

魏均旨借着一點酒意，也要勉强漪萍一杯一杯的灌，嚴厲的母親不容許，洋酒便洒濕了姑娘的一身。

後來，魏均旨因爲不喜歡看到石素行那阻止和監督的目光，口頭說是從此滴酒不沾唇，其實是悄悄地把漪萍帶到各處去酗酒了。

爲了這件事，石素行幾個晚上瞪着天花板睡不着，對女兒說了千句萬句的勸導話。女兒接受了母親的教誨，答應不跟魏均旨一起混了。可是過了兩三天，又和他出去了半天才回來。不過，叫石素行最憂慮的還是那一個風雨之夜。

那一個風雨之夜，石素行獨自倚在小別墅的玻璃窗前瞭望，盼待着女兒歸來。風越颳越大，雨越下越急，遠遠近近沒有一個人影，也沒有一輛來往的汽車。時間一分一秒的過去，她的憂慮更添上了恐懼，而且突然意味到可能發生了什麼事，她心一急便忙披上雨衣，匆匆跑出去了。

茫茫黑夜，風雨交加，石素行駕上她的小房車，馳遍了東南西北，終於在一家郊區酒店裏，把酩酊大醉的女兒從魏均旨身邊找到了。

悲憤難已的母親恨透啦，她放口責罵那個喪心病狂的斯文敗類，那個虛僞狡猾的衣冠禽獸，竟然對自己老師的女兒採取這種下流卑鄙的手段，企圖騙取她的愛情，企圖佔有她！石素行給痛苦煎熬到忍受不住了，她扯着女兒就要走。

還在痴痴迷迷的女兒，她叫着、鬧着，死命抱住酒店門前的那根石柱子不放手，邊哭邊罵起來：

「媽媽，你說呀，你當年是怎樣的讚揚他，欣賞他，肯定他；可是，你今天却用這樣橫蠻粗暴的態度對待他，用這樣惡毒的說話詆毀他。你爲什麼這樣……」

母親蒼白了臉，望着她的可憐的女兒。

女兒還是抱着那根石柱子，仍然在罵不絕口：

「媽媽，你說呀，當年你是怎樣嘔心瀝血的栽培他的？他聽你的話了，他努力去求學問，他就是憑着自己的學問去創造事業、尋求幸福的。他是你按照自己的意思培養出來的一個人呀。可是，你今天却把自己栽種出來的果實毀了！」

母親的臉色更蒼白了，女兒的說話像一柄利刃穿過她的胸膛。

漪萍後來是在半瘋癲、半昏迷之下給送回小別墅去的。以後，魏均旨再沒有上她家去過。可是，石素行在心靈上、精神上受過的痛楚，就成爲一個永遠也治不好的創傷。而且，在後來它還一而再地受到打擊。這就得說到下面的另一件事情。

魏均旨從漪萍的愛情生活裏給趕出去了，苦心的母親又在想着怎樣來爲女兒彌補這個感情上的空虛。她想到，魏均旨太使人失望了，然而，賈逞義不是成長得很好麼？他的書讀得很好，有學問，而且還考取了什麼文憑。何況他還將要到外國去留學，在那裏創設事業。這樣的一個年青人，前途是無可限量的，這樣的一個年青人是可以寄托的。不僅可以把女兒寄托於他，就是自己的晚年生活，也可能由此得到可靠的倚恃。

事情的演變，是人意的安排也好，是自然的趨勢也好，總之，就如石素行所希望的那樣發展下去了。

那一年的春天，山坡的草長得綠油油，花兒開得紅燦燦，石素行母女喜上眉梢，她倆把賈逞義送上一艘大洋船。臨別，石素行諄諄囑咐說：

「到了加拿大那邊，你得好好用功，要圖個出頭的日子，這才不辜負我對你的期望！」

第三年春天，賈逞義來了信，說要把漪萍接過去。他說本來要把她母女倆一起接到加拿大去的，因爲自己在那邊還沒有穩固的基礎，老人家的行程只好擱到以後再說了。爲此這個學生輩的年青人對他的老師和未來岳母寫上了滿紙的抱歉話。

石素行懷着半驚半喜的心情，賣去了自己的小房車，還掏出了自己大半生的積蓄，就在同年的暮春時節把女兒送上了飛機。在候機室裏，女兒握住母親的手，說了一遍又一遍：

「媽媽，我幾乎拿走了你所有的東西，叫我怎麼過意得去！」

「噢，我的孩子，你忘記了媽媽還有獨立生活的能力

麼？」石素行用超逸的目光瞥了女兒一眼，又說，「媽媽有自己的事業，我還要繼續站在教壇上，我不會放棄——」

「培養一批又一批學生，一生爲教育！」女兒用强調的語氣接上去說。

「噢，你眞了解媽媽！」石素行感動了。

「我和賈逞義說過了，等到媽媽退休的時候，我們便把你也接到加拿大去。一位懂得爲她的後一代設想的母親，一位把一生貢獻給青年學生的老師，她是應該有一個幸福的晚年的！」

女兒說得那樣眞摯，叫媽媽激動得雙眼閃着淚光。

飛機馬上就要起飛，女兒挽起手提包，最後回過頭來對她說：

「媽，你放心，我和賈逞義都不會忘記你！」

石素行又重新懷上一個希望，直看着那尾巴拖着一股白色濃烟的飛機，逐漸消失在雲端。

期待着希望實現的日子，有些人覺得很慢，有些人却覺得它一瞬就過去。石素行是怎樣想的呢？她天天上課下課，來去匆匆，而且每隔十天、八天就收到女兒從加拿大來的信，事業和温情都使她感到滿足，她幾乎忘記了自己的衰老。

漪萍走了的第二年春天就和賈逞義結婚了。她來了信向母親報喜。以後，信來得比較疏了。母親解釋說，女兒有了丈夫，有了家庭，她得在上面花上精神和時間。母親原諒她了。

第三年春天，漪萍給賈逞義養了一個小寶寶，她這一趟來了信說過以後，到第二次再來信的時候，說小寶寶已經學走路了。母親又解釋說，女兒不僅有了丈夫、家庭，而且有了孩子，她沒有更多的時間給自己的媽媽頻頻寫信。這樣，母親又原諒她了。

第四年春天，母親天天下課歸來，總要在信箱面前呆一陣子。然而，每一次她都帶着失望離開那個地方。母親又怎樣解釋呢？她只有嘆一口氣。

一個春天又是一個春天過去了，母親終於收到一封信，她興奮得震顫着雙手，連忙把它拆開來，沒有半個字條，只有一幀照片，是女兒的「合家歡」。女兒胖得幾乎叫人認不出來，賈逞義簡直是個富商巨賈的模樣，他倆身邊站着的那個小孩子，都怕有四歲了。母親對着這張照片，開頭是笑了，後來却又哭了。看他們一家的照片，顯然生活過得不錯，老人家是高興了；但是，那沒有片紙隻字的來函，教老人怎不百感叢生？

又是過了兩個春天，一個從加拿大回來渡假的遠親，給石素行捎來了她女兒的口信，原來賈逞義在那邊撈到了一點社會地位，在學術界是一位「名人」，在工商界是一位「顯貴」。女兒爲了幫助他的事業發展，交際很多，應酬很忙哩！

這一回，母親不想再爲女兒解釋了。她心裏明白：在女兒和女兒的丈夫——曾經是自己可信任的學生的心中，一個老人完完全全被遺忘了。

石素行的一個希望又落空了！

從那個時候起，她不再想到外國去安享晚年，而把自己的餘生寄托在培養學生的工作上，她只不過指望留取精神上的慰藉吧了。

今天，石素行退休了，在出席眞善中學爲她舉行的「歡送榮休大會」之後，知道自己這個最後的想望也是落空了！

還不過是初秋時節，可是四野草木飄零，寒風蕭瑟，景象凄清，那座小別墅的主人顯得更加孤零！

她憑倚窗前，翹首凝視遠方，千思萬緒湧現出來，一個又一個追求和想望破滅的結果，她對於自己在人生歷程上的最可懷念的三十多年，開始產生了疑問：求學問，走人生正途，一生爲教育，……它們彷彿都有使她摸不着的一面。

石素行，她是太不明白啊！

XXXXXXXXXX

星大中文學會主辦本年文藝創作比賽

由新加坡大學中文學會主辦的“一九七五年度文藝創作比賽”，已在今年二月初起徵稿，該學會主辦此次比賽，目的在於提倡健康文藝，促進當地文藝創作活動。徵求以華文寫作的反映社會現實的文藝創作。

比賽的組別共分爲公開組及中學組兩組。公開組要求小說、詩歌、散文、戲劇四類體裁的稿件；中學組則體裁不拘。參加比賽稿件經評比後，將選出優勝者三名及入選者七名。並出版特輯，輯入優勝者及部份入選者的作品，以資鼓勵。他們歡迎星馬各地愛好文藝創作者（包括旅居海外星馬同胞）參加。

XXXXXXXXXX

神·鬼·獸

韓牧

沙洲天后廟

又是一個荒島
又是一間　有海水處就有的
天后廟　天后廟
記錄了水上人的苦難

大門呢
海浪可以打到神像了
想颶風一到　瓦片紛飛
如霎時落盡一樹的枯葉

不朽的只有人
我凝視銅鐘上古樸的圖案
我放眼那海平綫上的
片片疾馳的船帆

古墓

或許以爲
有整個的地球把你承載
罩護你的　是整個藍藍的天蓋

是怎樣罕貴的龍脈
是怎樣準確的定針
你的子孫
是怎樣地相信你的庇蔭

一片殘缺磨滅的墓碑下
只是一個死了的人
保不住自己那石刻的姓名

橫山廢村

這走不完的石砌登山古道
是悠長的　沉重艱辛的歷史

村屋　繼續傾圮着
木瓜樹生到缺頂的屋裏來
熟透的木瓜繼續熟爛　在地上
這裏有一口空棺材
是否容得下　這一個山村

沿村後的深山密林邊
這一串空鐵罐串成的響鈴
怎能阻嚇　那兇狠的
法律保護的野猪下山
聯羣結隊　把禾田吃光

禾田的草　高過人了
但這個山村必然要復活——
每間村屋的門環上
都上了一把鎖

外國文訊

美出版越南古典名著
長篇敘事詩金銀翹傳

「金銀翹傳」(The Tale of Kieu)是越南著名的古典文學，這一首長篇敘事詩，在越南是家喻戶曉的。老一輩的越南人，都能整章整段地背誦它，視爲越南文學的經典著作。

「金銀翹傳」的作者 Nguyễn Du，越南著名詩人，出生於一七六五年，逝世於一八二〇年，是當時越南研究中國文學的著名學者，生前曾大量閱讀中國文學作品，受中國文學的影響很深，「金銀翹傳」據說完稿於他逝世前數年，是他畢生精力傾注的作品「金銀翹傳」原是中國明代（十六世紀）一個叫徐維（譯音Hsü Wei）的作家（筆名「清心才人」）所寫的一部傳奇，題爲「金銀翹」。約成書於明朝一五五四年嘉靖年間。

越南詩人將這部中國傳奇用詩歌的形式改寫成長詩「金銀翹傳」，最初題爲「傷心人語」，後改爲「翹傳」，成爲越南古典文學的瑰寶。從此一詩，亦可見中越兩國文化之淵源。

本世紀五十年代，中國曾由一位專研越南文學的學者，從越南文再次將之譯成中文，採用了中國古典詩詞的格律，譯筆頗稱優美。

最近美國藍登出版社（Random House）出版了這首長篇抒事詩的英文全譯本，譯者是一位越南學者 Huynh Sanh Thong，他也是一個曾將中國唐詩譯成英文的研究者。這本英譯的長詩他是以不押韻的詩行譯出，譯筆忠實，雖然無法譯出原詩格律的韻味，不過讀來尚頗有詩趣。

「金銀翹傳」是以一個女人一生的遭遇，反映了明代社會動蕩的情況，這個叫翹的少女，由於家庭的變故，被迫賣身青樓爲妓，後與海盜徐海相戀，徐海叛亂，曾被誘降，而官兵食言，率將徐海殺害。翹有舊情人時已得中當官，歸謀團圓，但翹的心已經碎了。通過這少女一生悲慘的遭遇，展開了一幅明代社會机隍不寧的歷史圖景，徐海的叛亂是官迫民反的結果。徐海的形象，在長詩中是以英雄的形象出現的，作者傾注了無限同情。

英譯本內，還附有一篇有關長詩歷史背景的論文和一篇介紹性的前言，頗有參考價值。

·李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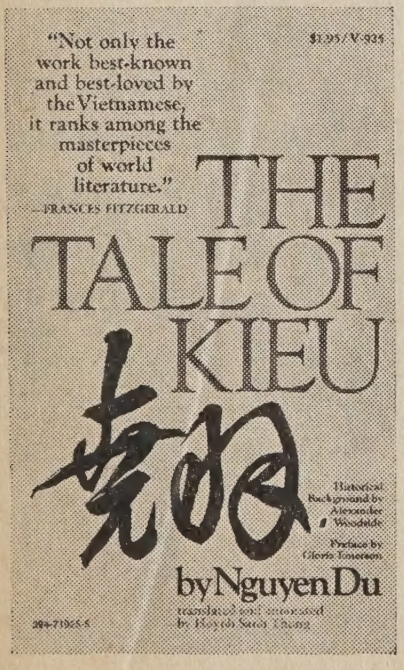

杜鵑·紫荊

田穎

仲春已過，氣候一天天的暖和了。很多花早已開過，有些還在開着。正在盛開的，單是那爲人津津樂道的杜鵑，就很不尋常：紫的、紅的、白的、粉紅的，到處叢叢簇簇，更有連成整片的，明艷奪目地怒放着。不是每年的杜鵑都這樣的開放嗎？可是我却留意到，今年的杜鵑，開得特別多，不止山坡、公園裏有她的芳蹤，許多路旁、空地也由人着意把她栽培起來，好讓她向更多的人炫耀自己的顏色。

要看花麼？到半山公園去吧。那裏，綠茵地上，花樹密密層層，參差錯雜地遍植着，繁花競放，顏色紛呈，彷彿一幅彩繪，出自畫家的刻意渲染。

假日，結伴來到半山公園，一心想看花。公園裏花多，人更多。花容艷麗，顏色照人；穿插其間的遊人，也有穿戴得花花綠綠，令人目炫的，似乎要與花爭妍。人多，多得有些地方只見人頭鑽動，那光景熱鬧是夠熱鬧了，却容易使人煩膩，減却一些清幽的佳致。

步出公園，迎面前來還有不少遊園的人。不急着回家，於是揀了一條僻靜的山徑漫步。眼前再已不是花團錦簇的世界，而是滿眼蔥鬱；也沒有人聲的喧鬧，只聽見鳥雀在樹梢鳴囀。頓時使人感到心神舒暢，耳聰目明。沿着山徑，樹木紛披，綠蔭如蓋，在一處翠綠的樹頂，忽地現出一片紫色，彷彿是倏然幻化而來似的，使人覺得有點驚怪。「萬綠叢中一點紅」是夠動人的，然而眼前出現的不是一點紅，而是一片紫。留神看，那紫色本是淡淡的，淡得近乎白，但在整片的綠當中，便顯得鮮明耀眼、惹人注意了。往前走着，那淡淡的紫，最初只是一小片，後來就

是一大片了。越走近，越看得分明，那原來是我認識已久的紫荊花。

記得讀小學的時候，經常和小伴們到學校附近的山邊去玩。那裏長滿了許多枝葉繁茂的樹木，我們都叫不出它們的名字來。其中有一種生長得特多的，給我們的印象特別鮮明。不是它比別的樹木長得出衆，引起我們對它發生興趣，是因爲它有着獨特的心形的葉子。那些心形的葉子，披滿樹身，有的更由支蔓的細枝而低垂下來，使我們很容易觸到。我們時常揀大而沒有刻缺的摘下來，帶回家夾在書本裏。至於那樹上經常綴滿的淡紫色的花，我們却不大去理會，因爲它並沒有葉子那麼好玩。

後來，進中學了。記得第一年的生物課裏，曾講到紫荊。書本上繪着那紫荊的葉子的形狀，跟我們小時候摘來玩的那種樹葉一個模樣。問過生物老師，這才知道，原來它們果是同一的東西：紫荊。

因爲對紫荊有了認識，此後便分外對她留意了。在一段時常涉足的半山路上，便植滿了紫荊。每年的春夏兩季，一株株枝葉並茂，繁花滿綴。那些貼梗纍纍的紫荊花，雖不是紅艷欲流，却別有一番風韻，雅淡宜人，給人一種樸素的感覺。我於是從喜歡她的葉子，進而又喜歡她的花，更其喜歡她的多樹聚在一起，蔚然成「林」了。

近年來，可很少見到紫荊。這當然和我久居市廛有關，但偶爾也到郊外走走，却確實讓我感到她不再那麼繁盛了。有時瞥見一二株，悄然孤立，不免亦有點驚喜。彷彿久別重逢的故友似的，對她深情地審視一番，本來屈折多而硬朗的樹幹，不知怎麼變成那樣一派落漠的樹姿，帶上了一副可憐兮兮的模樣。

可是，現在在這山徑間忽然接觸到一大片的紫荊花樹，不免又憶起了往日她的繁盛過和給過我的歡樂，我就不禁對她發生更多的依戀，爲她留連更多的時候。往回走時，那一撮撮、一叢叢、一整片的杜鵑，又再次展現在眼前，而且分明在向我誇耀她們的美艷。不錯，看樹要看樹成林，賞花要賞花如海。不論紫荊、杜鵑，都是一樣的。

倆子孩的餓飢

遜可捷·丹〔非南〕
顏蓬譯

米高第一次看見他倆，是有一天在放學回家的路上。街道上冷清清，連狗的影子也沒有。陽光從米高背後射過來，還是把馬路照得亮堂堂的，街上既沒有汽車；寬敞沙地人行道上也沒行人。但在另一剎那，馬上就有兩個人影出現在他眼前。他們好像是從地裏突然鑽出來，又好像是街上陰暗與光亮兩部分突然壓縮而出的兩個圓臉上嵌着一雙滴溜溜大眼睛的小黑人。

「有麵包嗎？」年紀稍大的男孩用可憐的聲音問。在

米高學校裏，俚語麵包是任何一個非洲小孩都會說的，同時也正是他們乞求的。

「有麵包嗎？」那個小女孩也問了。她身上穿着一件白色污穢的短裙，這條裙子實在太短了，只垂到腰間，看起來裙子下面是再沒有別的東西穿了，沒有穿襪子，鞋子也沒有；上面既沒有背心，也沒有戴帽或圍脖。她大概有十歲了吧。而那個男孩哩，則穿着一件破舊不堪的卡機襯衣，和一條灰色的濶大的短褲。這個男孩年紀與米高相仿，盡管比米高略瘦些，大約也有十二歲左右。他也沒穿鞋襪，跟那女孩子一樣。他們的四肢簡直瘦得令人心酸；手腕與脚踝的骨頭都看得清清楚楚，包着這些嶙峋瘦骨的皮顯得特別粗糙。塵土在黑色皮膚上也現出了淺灰色。

「我沒有麵包，」米高說。他也實在給他們的突然出現而嚇得呆了一下。他們肯定是躲在路旁的大樹後，「放學時我沒有麵包。」

可是他們站在原地動也不動，於是米高便把書夾從一隻手換到另一隻手上，然後向前踏上步。默默無言地，他倆讓他走了。米高察覺到他倆之間的眼神，於是他便回頭一望，只見他倆仍然站在那兒注視着他，男孩握着女孩的手。

這情景又令他止步了。這一對相依爲命的兄妹感動了他，但他們的出現和他們所道出慣例的乞討請求後的沉默以及對他的注視，這一切都令他深感不安。他現在再一次看清楚他們又髒穿的又破爛。從而想到他們一定是餓極了。當然，他是可以給他們一些麵包的，因爲再走過幾個大門就到家了。

於是他說：「我現在沒有麵包，但如果你們跟我一塊回家，我保證給麵包你們。聽得懂嗎？」

沒有回答，但他倆明顯地已理解他的意思了。三個小孩沿着人行道往前走，那兩個黑人兒童一聲也不吭，就跟他們前頭在粗沙礫上移動的、斜斜的影子一樣。有那末一次，米高開口問他們有沒有上過學，那個男孩搖搖頭；當他再問他倆是否兄妹時，那男孩點頭了。

米高到家了。他進入厨房吩咐女工羅娜切些麵包並搽些果醬在上面。羅娜一聽便嘟噥起來，因爲她最不喜歡幫助城裏的小叫化，米高光火了：「我們家裏有這麼多麵包，爲什麼不能給他們一點呢？」他最氣惱羅娜就是這一點，因爲他認爲羅娜與外面站着那兩個是同一種族的，她應該比他更熱心去幫他們的忙。正當羅娜要拿麵包去後門給那兩個小黑人時，米高氣呼呼地說：「行了，不用你去

了。我自己給他們。」於是他便捧着碟子走了出去。

「麵包，」他大聲喊道：「你們的麵包來了。」

那兩個小孩急不及待地伸出手來，米高就任由他倆各自在碟裏取去一塊足有一吋厚的麵包。他很高興羅娜在麵包上塗了一大塊杏子醬。他們倆各自小心翼翼地用雙手捧着那塊麵包，生怕它會掉下來似的。

女孩子的嘴唇動了一下，但她的眼睛仍然停留在白種男童身上。

「你說什麼？」米高問道。

他倆一齊清楚、大聲的回答：「謝謝你，先生。」

「行了，行了，你們吃吧。」說實在的，他很想看他們吃；他很想分享他們在久饑之後獲得美味食物那種滿足的神情。可是他們再也沒有說話了，只是一齊向後退了幾步，然後轉過身朝着先前他們走過通向大街的里弄撒腿便跑了。那個小女孩的短裙在她身後不斷地飄動，白色的裙映着黑色的皮膚，很好看。在轉角上，他們又站住了，再回頭望了一眼，又繼續朝前跑，轉眼間便跑出視綫以外了。

幾天後，在同樣的時間同樣的地點，米高又在放學回家的路上遇到他們。他倆站在行人道中間，他老遠就看見了。很明顯，他們是專誠等他經過。當他走近他們時，他首先開口。

「怎麼，又是要麵包嗎？」他大聲喊道。

「是的，先生，」他倆齊聲回答。當他走過他倆身旁時，他們亦立即轉身與他同行。但却對他保持一兩步距離，有點表示尊敬的意思。

「你們怎麼知道我來了？」

「我們知道先生要放學回家了。」

「那你們又怎能知道我會給你們麵包呢？」

他倆不吭聲了，男孩的臉上一絲笑容也沒有。米高打量他們幾眼，在他眼中，他們與千萬個從頭到起了繭的泥腿上都沾滿了乾胡椒的黑人一樣，並沒有什麼區別。

當他們到家的時候，米高對羅娜說：「那些要麵包的又等在外面了，給他們點東西吧，然後，他們才會離去。」

羅娜又嘮叨起來，但他還是照他說的做去了。這回米高並沒有親自把麵包送給他倆，而是趕快回到房子裏去繼續做他還未完成的汽車模型，幾分鐘後，當他從睡房窗子裏看見羅娜捧個空盤子由後門回來時，他感到滿意了。沒多久，他就把這兩個小孩完全拋到腦外。在後來的整整兩小時內，他都沒有走出房間半步。天黑了，他拿了個電筒準備到外面的木棚給他的模型找一段鐵絲。手裏的電筒不單

給他壯了胆，還給他增添了一些威嚴，於是當他進入小巷時，他便擺出一付警察在巡邏時的神態，電筒四射。但當他一打開了大門，立刻看見那兩個小黑人站在距他僅有幾步之遙的半明半暗的燈光裏。

「你們在這幹什麼？」米高驚叫起來。

那男孩仰起頭好像示意米高安靜下來，「我們在這裏等着向你道謝，先生。」

「什麼？」米高身不由己地向前踏了一步，他倆站着不動，只是稍爲有點兒害怕。

林學斯達區的街道白天總是洒滿金燦燦的陽光，但一到了冬天，只要太陽一下山，馬上便感到寒意襲人。晚上，屋頂上的鐵皮給風吹得嘩嘩直響，連郊區白人花園裏的池塘也給凍住。因此米高的耳朵和手指已感到寒夜的威力了。而那兩個黑人孩子還在這樣天氣裏光着脚板，穿着薄薄的裙子和破爛的襯衣在門口等着向他道謝——只因爲他給了他們的兩塊麵包。

「你們不應該等待，」米高說。在那半明半暗的夜裏，女孩的衣服比男孩的特別清楚；這又令他想到她那赤裸瘦削的雙腿。他伸出那握住電筒的手，「拿去吧，」他說。電筒還在他手裏，他摸不到任何東西可以放下這支電筒。「這電筒還不錯哩，」他說，「不信，你們看。」接着他開亮了那個電筒，在射出的皎潔光波裏他看見了一雙在驚慌轉動的眼睛。「怎麼樣，不錯吧？」米高一邊說一邊把電筒指向天空，一道白色的光芒逐漸消失在殘留的天幕餘光裏。「如果你們不想要它的話，還可以把它賣掉。來吧，快接過去。」

有一隻手伸出從他那裏接過這電筒，然後他們兩人便朝着老方向跑去了。在轉角的街燈下，他倆停下來，互相看了一眼，又繼續跑了。男孩手裏晃動的光芒提醒了米高，他們只顧得謝他的麵包，而忘了謝他的電筒了。但隨即他認爲是這件意外的禮物使他們怔住了。米高很欣賞他自己的慷慨大方，也正是這一點，使他在眼睜睜看着自己的電筒被人拿走時，不至於有後悔的感覺。

米高是獨子，既沒有兄弟也沒有姐妹，父母親白天雙雙出外工作，在學校裏哩，也沒幾個朋友。但這並不是說他一個人很孤獨的活着。首先，他已習慣了，其次就因爲只有他一個人，他便愛怎樣便怎樣，誰也管不着。他可以把自己關在家裏一口氣玩上幾小時。全是自己發明的玩意——兩隊軍隊打仗啦、探險、航海、科學發明、警匪大戰、占士邦，還有就是把自己幻想住在這間房子的上面或

底下。這一切，都是在他遇上那兩個黑孩子以前的玩法，自從他倆的出現並且依時陪他回家後，他們倆也出現在他的遊戲裏了。他倆的瘦弱、貧窮和相依爲命，這一切都給米高提供了大量的題材，使他可以在遊戲中盡情表現他的仁慈、大方、勇氣以及決心。有時在米高的遊戲裏，他是以大恩人的身份出現，於是被救者——那個男孩——便以蹩脚的英語來表達他對他衷心的感謝。有時，他又救了那女孩的性命，於是那女孩便謙卑地請他原諒她給他造成的麻煩。有時候，一切都太晚了，盡管他已盡了他最大努力，可是兩人的性命都沒法救了，在這個時候，一絲永別的傷感亦會悄悄地爬上他的心頭。

然而在現實的生活裏，米高才不和他倆一塊玩哩！他們是那樣髒，穿得又那樣破爛，舉止奇怪再加上又是那樣的固執。正是由於他倆的固執，於是羅娜便把這件事報告給米高的母親了。她母親當然是再三叮囑無論如何都不能與他倆一塊玩，再不准給他們任何有價值的東西。

「和他們一塊玩，嘿。」米高只要一想到這個念頭，便忍不住要笑了。除了麵包和那個電筒之外，他也沒再給他們什麼玩意了。當然，偶然間他還會給一兩件舊玩具或一雙舊帆布鞋。試想誰也不會對把這些破爛給人家而有意見吧。問題就是他母親不喜歡那兩個黑人。她最担心就是米高在與他們玩時會粘上病菌，學會粗言穢語。待她聽說米高從未邀請他們進後園玩時，她這才感到滿意。

他們倆每星期到米高家來一次，有時是在路上等他，有時乾脆就在後門等。冬去春來，這兩個小黑人從來就未間斷過。奇怪的是，無論米高給了他們什麼，他們再不是以語言或聲氣來表達對他的感謝的。不久，米高便知道那個男孩子名叫法蘭斯，女孩叫安妮，他倆住在綠點區，父母已去世了。盡管米高每次都給點東西他們，可是他從來都沒有接觸過他們，除了在交遞時偶然迅速地碰觸一下。有時米高很想他們公然地表示對他的感激之情，他認爲他們是能夠做到的。好比說緊攥着他的手，或淚水掛在腮上跪下來，只要一次便行了。這樣，他便可以帶着滿足的虛榮心去發揮他豐富的想像力：當他們回到那污水四濺，亂七八糟的綠點區時，他們便會如何地向小伙伴們講述他的仁慈與慷慨，而當這些伙伴們聽說這位白種小先生經常給他們麵包，玩具還有衣物時，他們一定會覺得這是難以置信的。

有一天，米高拿着他的生日禮物——一支高級鋼筆和一套鉛筆——出去見他們。他並沒有意圖把他心愛的禮物

送與這兩個小黑人，而他也不準備在他們面前炫耀一番；他拿出去只不過想他們分享他的一份快樂而已。但當他發覺到這兩個孩子盯着那個打開了的盒子的神情時，他立刻把手縮回去，並意識到他是犯了一個怎樣的錯誤。「這不是給你們的。」他生硬地說。他們倆個無聲地眨了眨那雙黑白分明的大眼睛；望望盒子，看看米高，然後又回到盒子上去。「對了，看看是可以的。」米高說。他把那緊握盒子的手伸出去，簇新的鋼筆和鉛筆躺在鑲着天鵝絨邊的盒子裏閃閃發亮。那兩個孩子的頭靠攏在盒子上面，瞪大眼睛，驚詫地盯着這他們畢生夢寐難求的禮物。

最後那個男孩終於把頭抬起來了，只見他長長的舒了一口氣：「多漂亮啊！」他一邊說，他的手也不覺地朝那盒子伸出去。

「不行，」米高邊說邊把手趕快縮回來。

「先生……」

「不行就是不行，」米高退後了一步，既避開了那雙帶着懇求神色的眼睛，又離開那隻提起來的手。

「把它給我好嗎，先生？」

「也把它給了我吧，先生。」他妹妹說。

「不行，這不能給你們。」米高聽見他們這個荒唐的請求簡直想笑了。在不埋怨他自己爲什麼要把盒子給他們看的同時又爲他們大胆的要求而吃驚。因爲這是頭一回他們對自己要求麵包以外的東西。

「先生，請你把它給了我吧，這些筆眞漂亮哪！」他帶着懇求的語氣，拖長最後一句話，他妹妹又重覆這一句話，像回音似的她拖長那幾個字：「眞漂亮哪！」

「不行，我不會把它給你們的！這些筆，我說什麼也不會送給你們的。聽見了嗎？」

他們的頭低下去了，手也垂了下來。在確信他倆再不會向他要了時，米高便心平氣靜地說：「我現在進去了，我會叫羅娜拿麵包給你們的。」

幾分鐘後，羅娜捧着盛有麵包的碟子走進房間來對米高說：「眞氣人，等我出去時，那兩個小叫化早已走了。」羅娜最恨這兩個小孩，所以從她的聲音裏，聽得出帶有譴責的語氣在內。

他趕緊跑出去看看她是否說實話。小巷裏闃無一人。他又跑到街上，前後都看了幾遍，連他們半個影子都沒見到。他們眞的是走了。他把他倆趕走了。米高還以爲自己會受到良心的懲罰，可是他的感覺本能地告訴他，他內心並不有這種感情存在。相反，他還爲他們的離去而鬆了一

口氣哩！

過了幾天，這雙小兄妹又來了。想起他倆上次發生的事情，米高便覺得應該嘲笑他們幾句：「好哇，你們又來了？」他先主動向他倆打招呼：「嘿，你們很喜歡那些麵包吧？今天你們餓了，所以你們會在這兒等待，而不會溜掉的，是嗎？」

「是的，」他們倆小聲地回答。

米高端着麵包走出來；當他們的手快要觸及碟邊時，他開玩笑似的把碟子向後一拉，然後看着他們那吃驚的臉孔笑了出來。

「謝謝。」

「謝謝。」

他們倆捧着麵包就在他面前大口大口地吃起來。看着看着他們，米高對他倆又有些好感了。「好吧，你們改天再來吧，我會給你們更多的麵包。」

「謝謝你，先生。」

「謝謝你，先生。」

他們比米高所預料的要來得更早。把麵包給了他倆後，他便打發他倆走了。他們走了，但還沒等到五、六天，他倆又來了。然後，才剛剛過了兩天，便又聽見他倆那千篇一律的要求：——「有麵包嗎？」

於是，米高光火了：「你們怎麼搞的！這麼快又吵餓了？」但，不管怎樣，他還是照舊把麵包給了他們。

當這一雙小兄妹再出現在他的遊戲裏時，他再也不是好像以往那樣拯救他們，醫治他們，隆重地把王國與汽車奉送給他們；而是向他們下命令，要他們做這做那，去完成那災難式的任務或在敵軍前因他倆的懦弱而槍斃示衆。現階段的幻想與前一階段的比較上來，那就是現在的，更來得適切於在眞實生活裏執行。因爲事實上，他已經眞的無理地在向他們下命令，甚至愚弄着他們。有時他故意讓他們在外頭等；有時他叫他們回去，然後又找一天他不在家的時候叫們再來；再有就是告訴他們屋裏沒有麵包。到他眞正給他們東西的時候，只有少許的麵包一樣，他再也不送玩具或衣物給他們了。

就這樣，一星期一星期的過去了。米高連嘲弄亦變成了不耐煩、暴燥和憤怒。他最感到生氣的是什麼呢？便是這兩個笨透了的小黑人還不知道他是怎樣的討厭他們。他們不但沒有來得疏一些，反而來得次數比以前任何時候都要密。不久，他倆幾乎天天都來了。不管米高大聲呼喝與捉弄，如讓他們一等就是幾小時啦、在拿麵包前要他們唱個

歌或做些把戲啦，等等。他們還是照樣來，並且亦按照所吩咐的去做。可他們就是忘了米高要在指定他們來的時候才來。這樣發展下去，便不可避免地形成了他們在路旁的樹蔭下，或是站在後門刺痛脚指的沙地裏默默地等候。還像以前那一聲不響的等着，只不過是比以前更固執了。爲了迴避他們，米高有時便走另外一條路回家，可是這還不足以使他們沮喪，反而，他們毫不動搖地在後門等着他——不管是從前門或是打後門進屋——他都沒法躲開那兩個站得筆直、紋風不動的身影。

到了最後，米高簡直是忍無可忍了，於是他便把心一橫叫他們以後再也不准來。其實他早就想這樣做的了，但不知怎的，總有些羞恥和高傲的意識在阻擋着他；以前他總是軟心腸，所以他便暗自訂了些日子讓他們來取麵包。現在他終於向他們咆哮了：「好了！夠了！我不會再給你們麵包的了，什麼都不給！怎麼樣，如果你們再來的話，我就叫園丁趕走你們！」

從那個時候開始，他們天天都來了。不過他們不再站在他後門等他，而是蹲在橫過小巷的沙地上等。米高可以感覺到，當他從他們身邊走過時，他倆的眼睛一直盯着他。然而他們再也不走近他了。他們甚至當米高走過時，也不再站立起來。有幾次他一邊頓足，一邊喝他們走開；可是他從不動手去打他們，這是因爲他不想去接觸他們的身體。曾有一次，他叫園丁阿詹去趕走他們，在這個問題上阿詹一直都是和羅娜意見一致的。不一會，阿詹便怒氣冲天地回來了，口裏唸唸有詞的罵個不停，可能就連他自己也聽不清在罵些什麼。然而當米高從小巷裏望出去時，兩個孩子還在那兒，他只好裝着沒有看見他們。現在他簡直恨透他們了，恨得要死。

要不是他着了涼發高燒在床上躺了幾天，他也不知道自己內心裏到底對那兩個小黑人有多恨有多恐懼。在床上那幾天裏，他們倆一直都反覆在他夢裏或半醒半睡狀態裏出現。有時他一邊作夢，一邊還意識到自己是在床上翻來覆去的，還可以看見白天的太陽在窗外照耀着；要是在晚上，他還可以看見屋外的路燈發着淡淡的光輝。在夢裏，他夢見自己隨手拿起武器，拚命朝那兩個孩子攻擊過去，然後又慌忙從他們身邊逃走。小巷裏的沙是那樣的厚，以至他幾經艱辛地才能走完。他以殘暴卑劣的手段對付那光着雙腿的小女孩，於是她哥哥便以尖銳的聲音在闃無一人的大街上控訴他的罪行。於是米高便順手拿起一截沉甸甸的生銹水喉鐵朝他打過去——一棒打過去時，米高自己也

感到水喉鐵的邊緣也深深地陷在自己的手掌裏——當他再定睛一看，可把他嚇得魂飛魄散，只見那男孩子的頭不見了一半，血肉模糊，僅剩的一只眼睛在充血的眼眶裏直直的瞪着他。

米高感到他自己是醒來了，並且也鎮定下來。高燒也好像退了。他覺得他是昏昏沉沉地睡了幾天，現在醒過來第一個感覺便是毯子壓得他喘不過氣，於是他把毯子扔到地上去。整個屋子靜悄悄的，一點聲音也沒有。他爬起來到厨房裏去看看是什麼時候：快晌午了。羅娜與阿詹這當兒正在院子另一邊的房裏歇着，他們午飯後總是要休息一會兒的。外面，太陽當空普照，光焰萬丈，令人不敢正視。他又慢慢地回到房裏，穿上睡衣和拖鞋，光脚板感到鞋子涼颼颼的。然後便放輕脚步穿過厨房、陽台，走到後院裏去了。太陽從後面晒得他那露在外面的頸子火辣辣地發疼，陽光太猛烈了，以致他只能看見前面一小塊黑色的——大概是自己的影子吧。他打開了後門，一點也不差，他們兩個就在那兒等着，他知道他們會在那裏等的。

他不想穿着睡衣睡褲地走出門口，於是他用一隻手擋住陽光，而另一隻手則示意叫他們走過來。兩人靜靜地一齊地從地上站起來，橫過小巷。他們好像走了很久，但終於手拉手地停在他面前了。米高盯着他們那黑色的臉孔，他倆也把眼睛瞅住了米高。

「你們還在這兒等什麼？」他問。

「等你。」男孩首先開口；跟着女孩亦重覆一遍：「等你。」

米高的眼光從這張臉溜到那張臉，於是他想起他在夢裏幹了些什麼了。他們黑色深邃的眼珠閃閃地發出光采。米高看着看着，他忽然明白了，他明白了一些他就早應該明白的東西：他們並不是爲着向他乞討一塊麵包，或者爲了接近他而來的，而是爲了憎恨。他們也是像自己憎恨他們那樣憎恨自己；他在夢裏怎樣對待他們？同樣是他們在夢裏怎樣對待自己。

陽光、他們那雙迫人的眼睛、再加上他自己內心的害怕，這三樣東西終於化作一聲哭泣，久久在小巷上空徘徊。米高知道他自己哭了。他感覺到眼眶裏熱辣辣的滿是淚水，又感覺到濕漉漉的淚珠從雙頰上滾下來。夢中的暴行與折磨使他馬上打定了主意。他再示意他倆走近些，然後他便伸手出去，他摸到他那經常看見的、富於彈性的頭髮，他們潤滑的臉龐，瘦削的、圓圓的肩膊還有他們的小手。他拉住他們的手，把他們領了進去。

他帶着他們穿過屋子，厨房和走廊，一直走到他睡房才停下來。他們從未入他的睡房裏的：牆上的畫片、櫃子裏從底層堆到頂層的玩具、床上扭成一團的床單，還有地上的毯子。他倆分別站在他身邊，第一次，他發現他們咧着嘴微微地笑了。米高心想，這回他不會給他們玩具，衣物或麵包的，也許會有麻煩吧？但是，一點困難也沒有，他沒有什麼可給他們的。只見他微彎着腰，雙手捧起那女孩的小臉輕輕的吻了一下，他感覺到她那黑呼呼的皮膚，也聞到一股味兒，他還感覺到她嘴唇在微微地動了一下，他內心猛地抖動了一下，但很快又平靜了。他也同樣地親了一下男孩，然後鬆了手，他倆又手拉手地站在一塊，一動也不動地看着他。

「你們現在想要什麼呢？」他問。

當那男孩搖搖頭的時候，他心裏最後一絲憂慮也沒有了。於是男孩子退回一步，把他的妹妹拉過來，轉了身去，穿過門口，然後便沿着走廊走出去了。米高一直望着他倆的背影。到了厨房門口，他倆停住了，再一次轉過身子，舉起手來，那個女孩也學他哥哥的樣，緩緩地擺了擺手臂，靜靜地作了一個告別式的動作。

米高沒有跟着出去，但他聽見後門拉開又關上的聲音，他拖着疲乏的步伐走到床邊，一側身地倒了下去，正當他在慶賀這張床還像以往一成不變地接納他時，他忽然意識到他已躺在那兒了——而且以後也不再離開它似的。

他的感冒越來越厲害，並且還轉爲支氣管炎，於是他就在床上一連躺了好幾個星期。但這個時候做的夢再也不是血淋淋的了。那些夢都是安安靜靜，空空洞洞，裏面一個人也沒有，就像那沒人的街道和小巷一樣。到了他可以起來的那天，首先就向着那後門走去，去看看他們是否還在那老地方等着他。

盡管他後來找遍了城裏的大街小巷，他碰見過幾百甚至幾千個跟他們一模一樣的小孩，可是這兩個他要找的小孩，就再也沒有見到過了。

南行速寫

（之一）

舒巷城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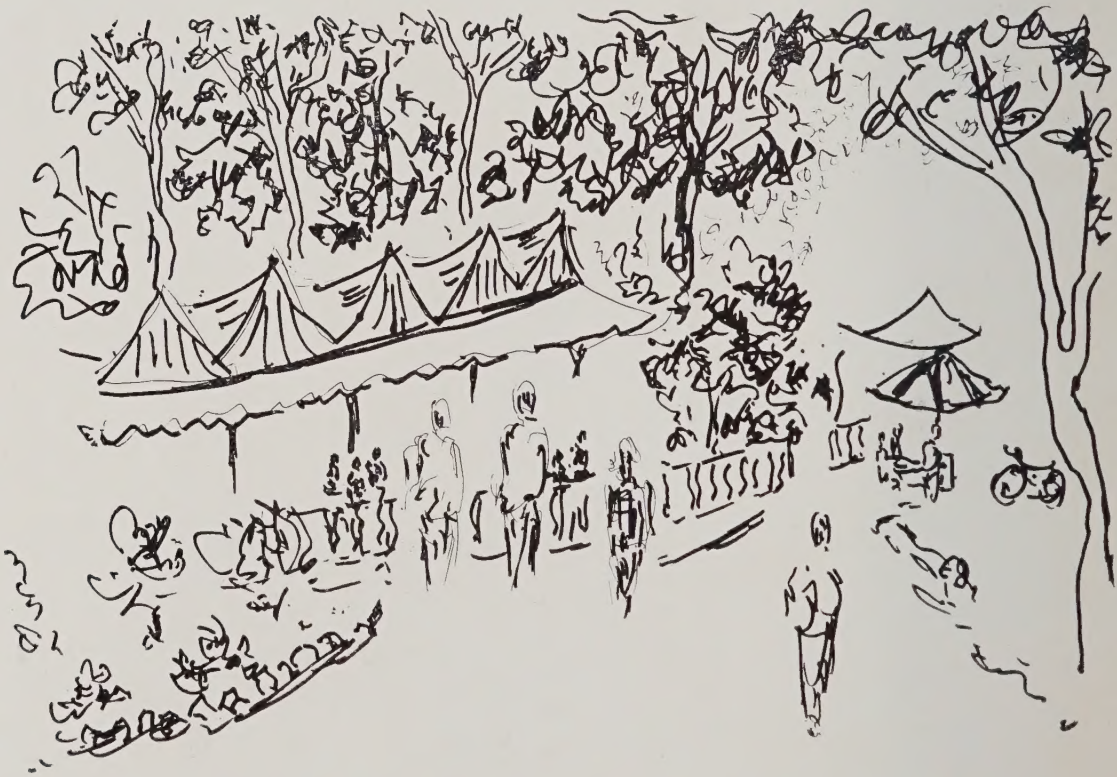

3 1761 11926538 7

海洋文藝

第二卷第四期

一九七五年四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

定價港幣二元

per
PL3119
.H6
H33
v.2:no.4
(1975:Apr.)
CANADA_HK